



福建省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FUJIAN PROVINCIAL
PEOPLE'S GOVERNMENT

2025

第3期 (总第909期)

福建省人民政府公报

(月刊)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

2025年第3期(总第909期)

2025年3月20日出版

目 录

【工作报告】

政府工作报告 2

【省政府规章】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废止《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九龙江北溪引水工程管理的暂行规定》的决定 24

福建省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办法 24

【省政府文件】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建省营商环境建设规划(2024—2029年)》的通知 29

福建省人民政府 福建省军区关于印发《福建省民兵权益保障办法》的通知 59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北苑御焙遗址保护规划的批复 61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瓯市部分行政区划调整的批复 62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福鼎市部分行政区划调整的批复 62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莆田市秀屿区部分行政区划调整的批复 63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泉州市安溪县部分行政区划调整的批复 63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南平市光泽县部分行政区划调整的批复 64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2023年度省科学技术奖励的决定 64

【省政府办公厅文件】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基金服务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90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我省2025年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的通知 93

【政务信息】

省政府人事任免 95

政府工作报告

——2025年1月13日在福建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福建省人民政府省长 赵 龙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省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省政协委员和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一、牢记殷殷嘱托，在接续奋斗中新福建建设取得新成效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也是福建发展历程中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习近平总书记再次亲临福建考察，对新时代新征程福建发展方位再标定、使命任务再强化、实践要求再丰富；亲自向中国—海合会国家产业与投资合作论坛、“鼓岭缘”中美青年交流周致贺信，给厦门航空全体员工回信。八闽儿女倍加感恩、倍感振奋，更加坚定了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奋勇争先的志气底气、决心信心。

一年来，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在省委领导下，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深化拓展“三争”行动，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社会大局保持稳定，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福建实践取得新进展。

初步统计，2024年全省地区生产总值57761亿元、增长5.5%，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5955.6亿元、增长0.8%，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614.6亿元、增长0.6%，固定资产投资增长3.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4.4%，出口增长5.3%，城镇居民、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4.6%、6.7%，城镇调查失业率4.7%，居民消费价格下降0.1%。

一年来的主要工作是：

（一）筑牢实体根基，产业体系现代化水平进一步提升

产业升级步伐加快。推动传统产业“智改数转”，抢抓大规模设备更新机遇，实施2205项省重点技改项目，技改融资专项规模扩大至近400亿元。累计为9000多家企业提供数字化解决方案，关键业务环节全面数字化企业占比保持全国第三。泉州、龙岩入选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厦门、泉州入选全国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试点城市。力促新兴产业发展壮大，实施新一代信息技术、海工装备、新能源、生物医药等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项目246项、总投资超2200亿元。全球最大26兆瓦级海上风力发电机组下线，全球首条专注于中小尺寸高世代新型显示的生产线建成投产。数字中国建设峰会效应持续放大，数字经济增加值预计达3.2万亿元、位列全国第一梯队。世界航海装备大会、世界储能大会成功举办，率先形成电动船舶全产业链，

全国首个海上风力发电机组地面试验平台建成投运,海洋生产总值保持全国前列。在全国率先立法推动首台(套)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抢占未来产业前沿赛道,积极打造元宇宙、低空经济、新型储能等领域增长新引擎,绿氢中试基地加快建设,莆田、平潭入选全国北斗规模应用试点城市,福州入选首批国家级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城市。发布98个典型应用场景,人工智能正加速渗透千行、赋能百业。

产业集聚效应显现。培育县域重点产业链,发布2024县域重点产业链发展白皮书,出台25条举措,梳理明确164条县域重点产业链,新增5个国家级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县域产业加速串珠成链、聚链成群。盘活低效用地,推动低效用地上图入库27.8万亩、实施再开发5.6万亩,拉动投资超3000亿元。深化园区标准化建设,63个省级指导评价园区新改扩建产业载体2150万平方米,新建成投用产业项目亩均税收超12.5万元,4个园区入围全国园区高质量发展百强。越来越多的企业“退城入园”,带动了产业升级,促进了节约集约,加速了产城人融合。

产业生态持续优化。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统筹实施特色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3212”工程、制造业竞争力提升行动、服务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4个设区市入选国家产融合作试点城市,三次产业比重进一步优化,实现了一产稳、二产优、三产进。促进产供销体系协同发展,举办电动重卡、电子信息、竹产业等供需对接活动109场,福州、厦门入选全国首批现代商贸流通体系试点城市,泉州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和厦门空港型、三明生产服务型物流枢纽入选国家建设名单。促进大中小企业梯度发展,新增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40家、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11家、上市企业8家,全省实有企业首次突破200万户,各类经营主体千帆竞发、共生共赢。

(二)坚持一体推进,高水平创新型省份加快建设

教育质量稳步提升。促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94.9%,新增公办义务教育学位11.4万个,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99.6%,普通高中录取率近70%。拓宽职业教育成才通道,开展中职本科贯通培养和专本衔接试点,建设省级市域产教联合体5个、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7个。加快高等教育强省建设,新增博士硕士学位授予单位8个、授权点87个,研究生培养实现设区市全覆盖,福州大学城联合研究生院正式招生,中国人民大学福州研究院、福州大学医学院揭牌成立。又有一批毕业生走出校门,走上科研攻关主战场,成为创新的生力军。

科技实力不断增强。强化企业主体地位,企业参与省级科技计划项目超600项,高价值发明专利增长23.8%,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超1.4万家,全社会研发投入预计超1200亿元。强化科创平台建设,新建氢能产业联合研究院、海洋领域省创新实验室、宁德时代绿色超算中心,新增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8家、省级工程研究中心14家。强化重大科技攻关,制定省技术创新重点攻关领域指导目录,实施省“揭榜挂帅”、科技重大专项30个,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突破千项,13项成果获国家科技奖,为发展新质生产力提供了原动力。

人才队伍加快壮大。五湖四海引才,持续打造“人才福建周”“海归英才八闽行”等特色引才品牌,加快建设17个国家引才引智基地,省引才“百人计划”引进急需紧缺人才121人。成功举办中国侨智发展大会。用心用情育才,开展产业领军团队、“雏鹰计划”青年拔尖人才等项目遴选,设立省青年科学基金、首批立项513个,新增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专家23人、国家杰青10人。徙木立信育才,全面兑现人才支持政策,探索省级高层次人才同行专家评价认定、“免申即认”机制,新认定省级高层次人才1701人,八闽大地正成为各类人才大有可为、大有作为的热土。

(三)发挥独特优势,探索两岸融合发展新路步伐更大

共建共享增进福祉。推动政策落地,累计争取28家中央和国家部委、金融机构出台25份配套支持政策,省级层面发布45条融合举措,首批121个闽台融合发展重点项目完成投资超千亿元,厦门获批实施台湾居民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扩大台胞参与,新增来闽实习、就业、创业台青3859人,新引进28支台湾团队参与乡建乡创,闽台职业教育产教融合走在前列。落实同等待遇,新增直接采认台湾地区职业技能资格10项,上线台胞台企数字“第一家园”服务平台。率先实施台湾同胞定居落户愿落尽落,台湾居民居住证与大陆居民身份证社会面应用基本实现同等便利,更多的台湾同胞感受到了融合有好处,统一是正道。

互惠互利合作共赢。密切经贸合作,设立大陆首只由台商发起的两岸产业投资基金,累计研制两岸共通标准285项。新获批8个国家级台湾农民创业园,实现九市一区全覆盖。新设台企户数、实际使用台资规模居大陆第一。推动资源共享,累计向金门供水3800多万吨,厦金通气工程大嶝LNG气源站已具备投产条件,福马通水二期工程(大陆侧)提速建设。促进便捷联通,厦金大桥(厦门段)建设稳步推进,“小三通”客运航线年客流量达136万人次,更多的台湾同胞搭上了强国建设的快车,共享了民族复兴的机遇。

常来常往厚植情谊。增进民间交往,成功举办海峡论坛、海峡青年节、海交会、两岸企业家峰会年会、纪念郑成功诞辰400周年等重大活动,宗亲联谊、民间信仰、文旅体育、美食小吃等交流持续深化。守护文化根脉,推动出台大陆首部文化领域涉台专项地方性法规《福建省闽台关系档案保护条例》,征集“迁台记忆”档案3323件,发行白话文版《台湾通史》,推出电视纪录片《两岸家书》,更多的台湾同胞体会到了“家是来处、亦是归途”。

(四)深化改革开放,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更有作为

改革添动力。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细落实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确定的15个方面300多项重要改革举措,7项改革经验被中央改革办推介。聚焦重点领域,厦门综合改革试点29项创新举措和典型经验在全国复制推广,省市县政府机构改革和11个人口小县机构改革顺利完成,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评估蝉联全国第一,要素市场化配置综合改革持续深化,4地入选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省属企业加快战略性重组和专业化整合,省建

投集团、省产投公司正式组建。聚焦福建特色,三明医改经验持续在全国推广,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效果评价连续9年居全国前列,龙岩入选国家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示范项目实施城市,集体林权制度“三多”改革试点取得阶段性成效,首次组建服务县域重点产业链科技特派团。“一市一试点、一县一特色”专项改革扎实推进,24个试点特色改革项目向纵深突破。聚焦数字赋能,在全国率先上线两批21件“高效办成一件事”事项,全省范围内469个政务服务事项实现“数据最多采一次”、覆盖90%政务服务办件。省一体化大融合行政执法平台在全国推广,数字政府服务能力再次获评“卓越级”,闽政通入选首批数字中国建设典型案例,省政府门户网站绩效评估连续3年全国第一,政务服务更智慧、更高效,群众生活更便利、更美好。

开放激活力。提升平台能级,航运企业集成化审批服务新模式等入选全国自由贸易试验区“最佳实践案例”,金砖科创基金正式投用,“两国双园”加快建设,“丝路海运”联盟成员达343家。拓展外贸空间,持续深化“福品销全球”系列活动,试行市场采购“组货人”制度,锂电池出口居全国首位。加大引资力度,组建省招商局,成功举办第二十四届投洽会,新设外商投资企业增长9.7%,新引进落地总投资10亿元以上项目102个。密切对外交流,举办中国—东盟人文交流年开幕式、中国—太平洋岛国执法能力与警务合作部级对话、“汉语桥”世界大学生中文比赛全球总决赛、世界汉学家大会、世界妈祖文化论坛,以及纪念陈嘉庚先生诞辰150周年、严复诞辰170周年等活动。中国—太平洋岛国减贫与发展合作中心、警务培训中心加快建设,援斐济菌草技术示范中心项目获评全球最佳减贫案例。新增和达成意向友城15对,福建省、福州市同获国际友好城市杰出贡献奖。我们的朋友越来越多,合作的领域越来越宽广。

内需释潜力。激发有潜能的消费,全面落实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享受补贴430多万人次、拉动消费近390亿元,举办“全闽乐购”活动超万场,网络零售额居全国第六。红色旅游人气高涨,簪花旅拍“圈粉”无数,古城古厝人潮熙攘,跟着演出、赛事去旅行成为新爆点,厦门园林植物园、龙岩冠豸山成功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全省接待旅游总人数6.5亿人次、游客旅游总花费8350亿元,厦门、福州机场旅客吞吐量分别达2790.6万人次、1529.9万人次,均创历史新高。扩大有效益的投资,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118.5亿元,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1603亿元,支持“两重”等项目建设,1593个省重点项目完成投资7295亿元。漳汕高铁、龙龙铁路武平至梅州段全线开工,中沙古雷乙烯项目主体工程全面动工,总投资711亿元的古雷炼化一体化工程二期项目开工建设,全球最大单套年产100万吨丙烷脱氢项目建成投产,全球最大“华龙一号”核电基地并网发电。好项目“热辣滚烫”,大项目“拔节生长”。

民企增实力。做响品牌,14家企业上榜中国民营企业500强,宁德时代动力电池、福耀汽车玻璃市场占有率稳居全球首位,安踏体育入选全球十大最具价值运动服饰品牌,九牧王礼服“逐梦”巴黎奥运,越来越多的民企品牌技术出新、产品出圈、市场出海。做长链条,一片叶、一根竹、一张纸等绿色富民产业不断壮大,一双鞋、一块玻璃、一组电池等制造业持续领跑,泉州现

代体育产品集群成为我省第2个国家先进制造业集群。做优服务,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出台实施优化营商环境系列举措,推动在全国率先出台促进公平竞争条例,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249件。建立省领导听取企业意见调研联系点制度,设立省民营经济发展促进中心,累计投放200亿元民营中小微企业提质争效专项贷款,惠及近万家企业,民营企业更加坚守主业、做强实业,政府服务更加优质高效、贴心暖心。

(五)强化统筹兼顾,城乡融合和区域协调发展取得实效

城市功能持续增强。以中心城市为依托,加快推进强省会战略,正式发布厦漳泉都市圈发展规划,福州新区与平潭一体化高质量发展持续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加快建设国家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积极推动农业转移人口进城落户,率先实现全类型户口迁移跨省通办,城镇化率达71.8%。以城市更新为抓手,开工老旧小区改造36万户,开工筹集保障性住房4.1万套,新增公共停车位2.8万个,新改建供排水管网2182公里,新建和改造提升福道930公里。4个项目获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福州入选首批城市更新示范城市,龙岩入选全国第四批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城市,老百姓的生活又便利了许多,获得感又充实了许多。

和美乡村更具活力。保障粮食安全,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耕地面积连续两年实现净增加,粮食播种面积1266.6万亩、产量514.4万吨,均超额完成国家任务。杂交水稻制种面积占全国31.5%,4个省级粮库新建成投用。做强特色农业,新增国家级优势产业集群1个、现代农业产业园2个、海洋牧场1个,食用菌栽培技术与可持续农业国际培训基地在宁德古田挂牌成立,东山澳角村渔获满舱,福建工夫茶韵味悠长。抓好乡村建设,“两通工程”列入交通强国试点,新开通2个高速公路出入口和18个服务区出入口,9个县获评“四好农村路”全国示范县。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93.5%。原生生活垃圾实现“零填埋”,3个县入选全国村庄清洁行动先进县。“村字号”群众活动丰富多彩,移风易俗深入开展,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吹遍千乡万村。

对口协作效果显现。深度融入国家区域重大战略,主动对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闽粤港“跨境一锁”快速通关模式落地实施,沪明、广龙对口合作综合成效突出。深化东西部协作和对口支援,闽宁协作考核连续6年为“好”,援藏援疆工作继续走在全国前列。深入开展新时代山海协作,首批103个重点项目加快推进、总投资350亿元,“山海经”越唱越响,“共富花”越开越盛。

(六)办好民生实事,人民群众生活品质稳步改善提高

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加强政策保障,统筹9.8亿元用于援企稳岗,减收失业保险费62.7亿元,城镇新增就业53.1万人,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14.3万人,重点群体就业保持稳定。加强技能培训,投入4.3亿元实施职业技能提升工程,新增5个国家级、60个省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补贴性培训31.9万人次。加强就业服务,建成10个线上零工平台、727家线下零工驿站,保障农民工

工资支付工作连续4年位列全国第一方阵。劳动者的每一份付出都弥足珍贵,每一份工资都牵动着家庭的幸福,我们将持续努力,不负大家的每一滴辛劳汗水。

健康福建深入推进。扩容下沉医疗资源,8个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全部投用,9个省级区域医疗中心扩容建设。开展“千名医生下基层”,建立省市县三级巡回医疗工作制度,县域内基层医院检查、上级医院诊断的方式覆盖全省90%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优化提升医疗服务,省市县公立医院基本实现检查检验报告共享,连续3年为适龄女性免费接种HPV疫苗,29个专科列入国家中医优势专科建设单位,漳州、三明入选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试验区。全省人均预期寿命预计提高到79.3岁。切实加强医疗保障,职工、居民住院报销比例分别提高至85.6%、68.5%,省级集采药品耗材平均降价47.4%,节约了医疗费用,减轻了就医负担。

社会保障扩面提质。推进全民参保,完善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制度,连续3年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惠及549万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新增参保85.6万人。办好养老托育,出台促进“一老一小”家政服务发展等政策文件,新建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52个、示范性长者食堂405个,新增托位1.7万个。加强兜底帮扶,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标准增长6.5%,建立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自然增长机制,发放各类社会救助资金57.7亿元,慈善项目帮扶群众191万人次。持续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尊老爱幼、扶困助残正蔚然成风。

文体事业蓬勃兴旺。推动文化繁荣,9部作品获“五个一工程”优秀作品奖,15件作品获中国新闻奖,一批“闽派”文艺精品获“飞天奖”“星光奖”“金鹰奖”“白玉兰奖”。成功举办金鸡百花电影节、福建艺术节。平潭壳丘头遗址群入选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遗址博物馆建成开馆,泉州宋元古城获批创建国家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新增2个全国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县、总数居全国首位,“中国木拱桥传统营造技艺”转入人类非遗代表作名录。119家公共文化场馆延时错时开放,惠及5900万人次。推动体育发展,1110所学校体育场地面向社会开放,城区“15分钟健身圈”基本建成,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实现建制村全覆盖。厦门马拉松、“王文教杯”羽毛球赛等“八闽名赛”火爆出圈。巴黎奥运会和残奥会上,我省体育健儿分别摘得2金2银1铜、2金1银,为祖国增了光,为福建添了彩。

(七)建设美丽福建,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越走越宽

生态环境质量保持领先。强化污染防治,一体推进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考核连续5年全国优秀。设区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98.3%,PM2.5平均浓度为每立方米20微克,主要流域国控断面优良水质比例100%,近岸海域优良水质比例92.6%,闽江在全国独流入海的大江大河中水质最好。推进保护修复,实施生态环境治理项目4132个、总投资612亿元,累计清退超规划网箱养殖719.7公顷,除治复萌互花米草6861亩、完成生态修复10837亩,打造安全生态水系234公里。抓好示范创建,举办全国生态日主场活动,南平崇阳溪、敖江(福州段)入选全国美丽河湖优秀案例,厦门同安湾、泉州大港湾入选全国美

丽海湾优秀案例,龙岩地质公园获批世界地质公园。在我们福建,抬头仰望是清新的蓝,环顾四周是怡人的绿,好山好水好空气总是令人欣喜自豪。

绿色低碳发展纵深推进。优化绿色布局,出台加强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意见,首批16个碳达峰试点城市、园区和公共机构加快建设。森林覆盖率连续46年居全国首位,完成重点区域林相改善6.88万亩。清洁能源装机比重超65%。打造绿色标杆,新增国家级能效“领跑者”企业数居全国第二,湄洲岛“零碳岛屿”发展案例亮相联合国气候变化大会,福州、龙岩入选深化气候适应型城市建设试点。倡导绿色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保持全国前列,城镇新建绿色建筑占比超98%,新能源公交车占比93.2%,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理念和消费方式正成为新时尚。

生态治理体系更加健全。优化治理模式,系统总结和学习运用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厦门实践”,推广长汀水土流失治理、木兰溪治理经验,加快构建从山顶到海洋的保护治理大格局。完善保护机制,建立市县党政主要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评价指标体系,武夷山国家公园福建管理局组建运行。拓宽转化路径,全面推开林票改革,完成全国首单跨省水土保持碳汇交易,南平入选国家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试点,生态“颜值”蝶变富民“产值”,绿水青山已经成为幸福靠山。

(八)守牢红线底线,全省社会大局保持平安和谐稳定

安全发展防线更牢固。抓实安全生产工作,海上船舶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成效明显,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扎实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和安全风险防范化解有力有效,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分别下降14.5%、14%。抓实防灾减灾救灾,印发实施《福建省校园安全教育实施方案》,实现学校应急疏散演练100%全覆盖。有力防范应对“6·9”持续性极端强降雨、超强台风“格美”等自然灾害,最大限度减少了损失,725户灾后重建户全部搬入新居。抓实食品药品监管,食品、药品抽检合格率分别为99.5%、99.78%,食品安全评议考核获国家A级,老百姓吃得更放心,用得更安心。

风险防范屏障更坚固。金融领域突出治已病防未病,持续提升地方中小金融机构抗风险能力,不良贷款率持续处于较低水平,连续5年无高风险金融机构。省农信联社履职评价排名全国第一。房地产突出稳市场促回暖,全面完成64个“保交楼”任务,“保交房”交付率96.4%,重点楼盘到访量、签约量逐步企稳回升。隐性债务突出遏增量化存量,严控违法违规举债融资行为,制定实施一揽子化债方案,健全基层财力保障机制,“三保”底线兜得更牢。能源突出保供应稳价格,“四纵三横”电网主干网架基本形成,主干天然气管道实现沿海地市全覆盖,煤电油气供应量足价稳,助力百业兴旺,守护了万家灯火。

社会治理根基更稳固。深化基层基础建设,城乡社区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综治中心实现市、县、乡三级全覆盖。优化矛盾纠纷处置,信访工作法治化全面推进,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100%、初信初访一次性化解率98.4%。强化治安整体防控,扫黑除恶、禁毒、打击治理电信网络

诈骗和跨境赌博成效居全国前列,群众安全感率达99.1%,守护了人民安居乐业,维护了社会安定有序。

一年来,全省各级人民政府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完成30项省委省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提请审议省级地方性法规8件,制定修改废止政府规章9件,人大代表建议、政协提案办结率均为100%。工会、青少年、妇女、儿童、老龄、残疾人、慈善、红十字等事业展现新气象,宗教、档案、史志、参事、智库等工作取得新成效,6个集体、7名个人荣获全国民族团结进步模范表彰,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圆满完成。军民融合和国防动员体制机制更加完善,退役军人精准服务全面推开,双拥模范城创建工作深入推进,双拥之歌更加嘹亮,鱼水情满八闽大地。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我省发展之所以延续了新时代以来的良好态势,新福建宏伟蓝图的战略指引至关重要。十年来,在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在省委正确领导下,全省政府系统始终牢记嘱托、感恩奋进,一任接着一任干,滴水穿石、久久为功,努力把宏伟蓝图转化为美好现实。我们紧扣“机制活”,纵深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加快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持续促进两岸融合发展,改革开放“高水平”迈出坚实步伐,高质量发展的动力活力更强;紧扣“产业优”,扎实推进国家创新型试点省份建设,着力推动传统产业向智转型、新兴产业向高攀升、未来产业向前布局,经济发展“高素质”迈出坚实步伐,高质量发展的实体根基更稳;紧扣“百姓富”,把群众的贴心事、难心事、期盼事当作自己的事,全力以赴排忧解难,财政支出近八成投向民生领域,人民生活“高品质”迈出坚实步伐,高质量发展的幸福成色更足;紧扣“生态美”,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打好蓝天、碧水、碧海、净土保卫战,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生态环境“高颜值”迈出坚实步伐,高质量发展的绿色底色更亮。

知所从来,方明所往。我们更加深刻体会到,这些成绩的取得,根本在于习近平总书记领航掌舵,在于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科学指引,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省委团结带领全省人民真抓实干、同心奋斗的结果,是省人大、省政协和社会各界有效监督、鼎力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省人民政府,向全省人民,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各群众团体和社会各界人士,向中央驻闽单位、驻闽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官兵、公安干警和消防救援队伍,向长期关心支持福建高质量发展的台港澳同胞、海外乡亲和国际友人,表示崇高敬意和衷心感谢!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当前外部环境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加深,内部发展存在的压力不断显现,我省高质量发展仍面临不少的困难和挑战,主要是:经济运行稳中承压,周期性问题与结构性矛盾交织叠加,消费回升慢,投资增长趋缓,外贸进出口形势较为严峻;科技创新仍有短板,产业结构还不够优,转型升级正处在关键的较劲期,新质生产力培育任重道远;部分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群众就业增收面临压力,社会面感受到

一定影响;资源环境约束趋紧,房地产市场仍处在转型调整期,一些领域风险隐患仍然较多;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仍需加强,干部作风需要进一步改进提升,等等。我们将直面这些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着力解决。

二、牢记历史使命,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奋勇争先

福建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孕育地 and 实践地,这是我们的荣光,也是我们的动力源泉。习近平总书记对福建人民念兹在兹,对福建发展关心关怀,每到关键时刻、重要节点,都亲自为福建把脉定向、指路引航,2014年为我们擘画了新福建宏伟蓝图,2021年对我们提出了“四个更大”重要要求,去年10月回到福建考察时殷切期望我们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奋勇争先。这一系列战略指引,在目标方向上一以贯之、在理念要求上与时俱进,共同构成了新时代新福建建设的总纲领总遵循。

厚望如山,使命如磐。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奋勇争先,是习近平总书记赋予我们新的重大历史使命。我们有基础、有条件能够争先,有短板、有空间亟待争先,有职责、有重任应当争先,有能力、有干劲做到争先,必须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始终沿着总书记指引的方向阔步前进。要以“又踏层峰辟新天”的魄力闯出新路,打破思维惯性、摆脱路径依赖,敢走前人未走之路、敢行前人未行之事,积极为中国式现代化探路破题。要以“弄潮儿向涛头立”的姿态奋勇争先,跳出福建看福建,坚持对标一流、勇于追赶一流、努力超越一流,争当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先行者、排头兵。要以“舍我其谁挑重担”的担当作出示范,秉持更高标准,坚持善作善成,创造更多契合实际的好经验好做法,努力为中国式现代化贡献更多福建智慧、福建方案。要以“咬定青山不放松”的韧劲久久为功,涵养“功成不必在我”的精神境界、“功成必定有我”的历史担当,干字当头、笃行不怠,以新福建建设新成效充分彰显中国式现代化的光明未来。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十五五”规划谋划之年,也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一年。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定不移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统一思想、统揽全局、统领工作,认真落实省第十一次党代会和省委十一届六次、七次全会及省委经济工作会议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围绕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紧扣在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上闯出新路,在全面深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上奋勇争先,在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和城乡融合发展上作出示范,在提升文化影响力、展示福建新形象上久久为功,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力落实宏观政策,持续扩大内需,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和外部冲击,稳定预期、激发活力,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保持社会和谐稳定,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全省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0%—5.5%，根据实际情况争取更好的结果，固定资产投资增长5%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5%左右，出口增长3%左右，城镇调查失业率5%左右，居民消费价格涨幅2%左右，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保持同步，粮食产量511万吨以上，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保持下降。

这些目标的设定，突出了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这一鲜明主线，把握了中央五个“必须统筹好”的重要关系，体现了“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守正创新、先立后破，系统集成、协同配合”的原则，落实了省委“奋勇争先、再上台阶”的部署，考虑了现实性、可行性和能动性，经过努力是能够实现的。要坚定信心谋发展。我们有习近平总书记的领航掌舵，有中央丰富的宏观调控经验和充足的政策储备，有超大规模市场和完整产业体系，有需求升级、结构升级、动能升级的增量空间，经济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也不会变。特别是我们福建人，素有“敢为天下先、爱拼才会赢”的精神特质，困难挑战年年有，但我们哪一年不是在战胜困难挑战中赢得发展进步！面对艰难险阻甚至是惊涛骇浪，我们要像勇敢的海燕一样敢于搏击风浪，唱响中国经济光明论，以风雨无阻的心态应对有风有雨的常态，努力把各方面积极因素全面转化为高质量发展实绩实效。要勇挑大梁作贡献。福建是经济大省，有坚实的实体经济，有多区叠加的政策优势，承担着先行先试的多重使命，殷殷嘱托，犹在耳畔，唯有感恩奋进，方能不辱使命。我们要始终胸怀“国之大者”，自觉把各项事业放在全国大局中去谋划去考量去推动，发挥福建所长、服务国家所需，奋勇争先、再上台阶，以一域之光为全局添彩。要锲而不舍高质量。越是经济调整的时期，越是调整优化结构的最佳时机。相比速度，我们更看重经济结构是否更合理、创新驱动是否更强劲、城乡区域是否更协调、绿色底色是否更厚重、百姓生活是否更幸福。我们要紧紧扭住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保持定力、绵绵用力，以新动能新活力不断塑造高质量发展的新优势。要用心用情惠民生。家事国事天下事，让人民过上幸福生活是头等大事。我们要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优先抓好民生领域改革，加快补齐民生短板，不断提升社会建设和治理水平，持续营造和谐包容的氛围，把老百姓身边的大事小情解决好，让大家笑容更多、心里更暖。要扛牢责任保安全。发展和安全如鸟之两翼、车之两轮，缺一不可，无论何时，生态红线不能碰，安全底线不能破，否则绿水青山不在，发展就失去底色；安定稳定不在，一切都不存在。我们要始终以如履薄冰的态度和枕戈待旦的警觉，时刻绷紧生态保护之弦、风险防范之弦，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

（一）坚持自立自强，跑出科技创新加速度、塑造发展新动能。着力优机制、促融合、强赋能，加快建设科技强省，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以数字化全面赋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推进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强化协调联动，畅通良性循环，提升创新体系整体效能。以教

育筑牢创新之基,关注各学段学龄人口依次达峰影响,优化教育布局结构。促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95%以上;加快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支持福州、厦门、泉州争创全国基础教育综合改革实验区,稳步扩大普通高中招生规模,实现一级达标高中县级全覆盖;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深化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探索产教协同育人新模式;分类推进高校改革,加快“双一流”和新型研究型、一流应用型高校建设,推动优质本科扩容,优化学科专业布局。支持闽江学院更名闽江大学、福建福耀科技大学开办招生、黎明职业大学等高职院校升格本科。实施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健全“五育并举”育人体系,持续巩固“双减”成果,实现全面发展。办好体育传统特色学校,开齐开足体育课,让孩子们跑起来,长得壮壮的,练得棒棒的。以科技提升创新之效,优化基础研究和重大科技创新组织机制,深入推行“揭榜挂帅”“赛马制”等新模式,实施10个以上省重大科技创新项目,引导金融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全社会研发投入增长8%以上。以人才激活创新之源,深入实施特级后备人才项目、“闽江学者”奖励计划等,健全特聘专家团、顾问科学家等模式。完善人才培养、使用、评价、激励全链条体制机制,支持打造福厦人才集聚平台,探索建设青年发展型省份,推动省级卓越工程师学院建设。办好第三届全国博士后创新创业大赛、第二届全国职工数字化应用技术技能大赛决赛等,让有本事的人在福建有更多机会、更大舞台。

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打通项目选定、科技研发、成果转化耦合的堵点难点,推动产学研用企紧密衔接、高效联动。突出企业主体,健全科技领军企业成长加速机制,深入实施规上工业企业研发活动“全覆盖两提升”行动,培育“独角兽”“瞪羚”企业330家以上,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突破1.5万家。突出平台支撑,深入实施海洋负排放国际大科学计划,优化省创新实验室管理运行模式,建好并力争重组入列更多全国重点实验室。构建“1+10”科创供应链平台,推动闽都创新实验室、宁德时代创新实验室等创建国家级平台,做大做强中国东南(福建)科学城。发挥福厦泉自主创新示范区集聚效应,建立与大院大所大企大平台常态化协作机制。突出成果转化,推动出台《福建省知识产权保护与促进条例》,用好职务科技成果单列管理和转化尽职免责等机制,探索“先使用后付费”“赋权+转让+约定收益”等模式。实施中试创新服务平台体系建设行动,推动建设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让更多科技成果走出实验室、走上生产线、走向大市场。

加快数字化全面赋能。充分发挥数字中国建设峰会效应,政府、企业、市场联动发力,扎实开展数字中国建设综合试点,系统推动数智技术向各行业各领域融合渗透,全面提高政府治理能力、行业发展水平、便民利民程度,打造数字福建升级版。建强基础平台体系,升级全省一体化算力资源公共服务平台,推动福建人工智能计算中心扩容,打造全省算力“一张网”。升级省一体化公共数据平台,让数据共享对接更加高效、便利、安全。建立公共数据资源登记制度,完善目录、全量汇聚、分级开发,让数据随时可见、可用、可变现。加快建设数字政府,运用数字化

思维、以数字化技术再造政务流程,推动部门和地市专网融合。完成省级现有政务信息化项目整合,优化升级全省一体化协同办公体系,完善政务服务矩阵,推动一网公开、一网办事、一网监管、一网交易,为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深化“千行百业”行动,聚焦医疗、教育、农业、交通、文旅、海洋、城市等重点领域,培育更多数字应用场景。我们要以先知先觉的敏锐性和时不我待的紧迫感,全力推动数字化、智能化、智慧化,让数字赋能千行百业,让智能融入各个领域,让智慧成果贡献更多的惊喜。

(二)坚持因地制宜,大力推动转型升级、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突出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一体发展现代化的工业、农业、服务业。

大力推进新型工业化。既强化整体布局、系统推进,又突出重点、抓住关键,持续打造先进制造业强省。抓布局。以风物长宜放眼量的定力抓传统产业“智改数转”,结合大规模设备更新,积极运用数智技术、绿色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滚动实施1500个以上省重点技改项目,促进大企业自主转、中小企业加快转,关键业务环节全面数字化企业占比保持全国前列。以快马加鞭未下鞍的姿态抓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推动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突破30%;巩固新能源汽车、电动船舶等全产业链优势,积极发展电动飞机等新能源航空器,全面推进“电动福建”建设;建好厦门生物医药港等专业化园区,完善翔安创新实验室等高能级生物医药创新平台功能;聚焦先进基础材料、关键战略材料、前沿材料等重点领域,加快打造一批特色新材料产业集群。以欲与天公试比高的志气抓未来产业前瞻布局,落实未来产业创新发展实施方案,打造“7+3+X”发展格局,积极培育氢能、新型电池、未来显示、低空经济、智能机器人等产业,建好福州、厦门、泉州3个省级人工智能产业园,加快建设未来产业先导区。强支撑。县域重点产业链突出以点带面,从技术体系、产业体系、制度体系等方面统筹发力,加大对10个试点县的支持力度,打造一批工业强县、产业特色县。专精特新企业突出政策资金托举,设立20亿元省级母基金和系列子基金,新增专精特新中小企业1000家以上。龙头企业突出辐射带动,举办百场产业链供应链对接大会,促进资源共享、融通发展,形成10个营业收入超千亿元的先进制造业集群。优保障。推进园区标准化建设,试点开展分类评价,加大差异化支持力度,新改扩建投用产业项目亩均税收15万元以上。推动低效用地再开发,推进工业用地“标准地”改革,唤醒沉睡地,换来好效益,焕发新活力。

大力发展特色现代农业。牢固树立大农业观、大食物观,加快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耕好“责任田”,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实施新一轮粮食产能提升行动,持续推进种业振兴,支持三明市“中国稻种基地”建设,新建和改造高标准农田70万亩,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1255万亩以上,粮食储备规模达500万吨。打好“特色牌”,坚持山海田一起抓,做强做优临海蓝色、闽西北绿色、闽东南高优三大特色农业产业带。启动实施一批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项目,积极发展乡村富民产业,打造45个林下经济重点县,培育“一村一品”专业村2000个以上。

实施“三茶”统筹,推广“以竹代塑”,发展蔬菜设施种植,促进畜禽智能养殖,拓展深远海养殖,抓好水果加工增效,做大食用菌工厂化栽培,做好花卉苗木种苗繁育,推进乡村文旅融合,加快乡村物流延伸覆盖。抓好“产供销”,大力发展生态循环农业、设施农业,新建一批农产品产地冷链集配中心,推动更多“福农优品”走进千家万户,为老百姓生活添滋味,让广大消费者享口福。

大力培育现代服务业。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壮大金融服务业,巩固拓展宁德、龙岩国家级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试点成果,丰富普惠保险产品供给。健全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加力推动首贷、信用贷、“无还本续贷”等,有效降低社会综合融资成本。壮大现代物流业,实施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专项行动,补齐多式联运、仓储设施等短板,新培育5条“一单制”试点线路,客货邮融合线路达800条。深化“丝路海运”港航贸一体化发展,新开通5条国际航线。支持厦门、福州建设国际航空枢纽,推动福州现代物流城建设。壮大文化旅游业,做足“文旅+百业”文章,大力发展演艺经济、文化遗产旅游、文化主题酒店、特色节庆展会、乡村原产地研学等业态,打造文旅产业融合新场景新业态新模式,把文化旅游业培育成为支柱产业。用好过境免签新政策,办好海丝国际文化旅游节等活动,培育建设武夷山、鼓浪屿等世界级旅游景区,持续建设山海1号风景道、联通世遗廊道,加快打造世界知名旅游目的地,吸引更多游客来福建体验山的秀美、水的灵动,感受海的壮阔、天的碧澄。

(三)坚持扩大内需,畅通经济循环、增强内生动力。以需求牵引供给,以供给创造需求,在更高水平上实现供需动态平衡。

多措并举提振消费。提升消费能力、意愿和层级,加力扩围实施“两新”政策,加快释放内需潜力。提升传统消费,持续开展“全闽乐购”、福品博览会等活动,壮大汽车、家电、家装厨卫等大宗消费,助力福茶、福酒、闽菜等“福品”消费,促进国货“潮品”消费。发展新型消费,创新多元化消费场景,完善健康、养老、托幼、家政、数字等服务消费支持政策,积极发展首发经济、银发经济,培育新型融合消费业态,支持鼓励网络消费。优化消费环境,实施“放心消费在福建”行动,推进县域商业体系建设,打造更多一刻钟便民生活圈、智慧商圈、特色步行街,让消费火起来、旺起来。

全力以赴扩大投资。加强财政与金融的配合,以政府有效投资带动社会投资。抓早项目谋划,瞄准交通、能源、水利、信息等领域,加强跨区域、跨流域、跨领域统筹,及早谋划“十五五”重大项目,推动更多项目纳入“两重”建设。抓好招商引资,招商引资只能加强,不能削弱,健全全省招商统筹机制,深化开展“投资福建”全球招商,引进落地总投资10亿元以上项目50个。抓紧项目建设,实施省重点项目1550个、年度计划投资7150亿元。建成福莆宁F1线、福州地铁4号线后通段、沙南高速等。推进漳汕高铁、福州机场二期、厦门新机场、福莆宁F2和F3线、厦门港翔

安1—5号泊位、白濂水利枢纽、“五江一溪”防洪治理、漳州核电2—4号机组、宁德核电5号机组、中沙古雷乙烯、古雷炼化一体化工程二期等建设。开建温福高铁、厦漳泉R1线、福州地铁6号线西延线、沈海高速漳诏扩容工程等。加快疏港铁路建设。提速龙岩新机场、武夷山机场迁建、厦安铁路、“一库三线”工程、上白石水利枢纽、华能霞浦核电一期等前期工作。争取赣龙厦、昌福厦、衢南三等高铁项目纳入国家铁路规划。新建5G基站1.1万个,推动公路水路交通等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升级。抓实项目保障,健全重大项目建设、运行、管理机制,争取更多项目纳入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等支持范围,用好专项债券项目“自审自发”试点政策,强化用地、用林、用海、环评等保障,推动项目快速落地。

(四)坚持敢为人先,全面深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开放。以改革提高开放水平,以开放提升改革质量,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

更大力度纵深推进改革。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继续大胆试、大胆闯、自主改。先行先试领跑,突出具有福建特点的改革,创造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弘扬“松绑”放权精神,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完善国有企业考核评价体系。传承弘扬创新发展“晋江经验”,持续推进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综合改革,推动出台《福建省民营经济促进条例》。巩固提升、因地制宜推广三明医改经验,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完善医保支付方式,拓展“药价保”集成改革,促进“三医”协同发展和治理。深化集体林权制度“三多”改革试点,完善林权资产折资量化的林票运行机制,加快建设全国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先行区。深化完善科技特派员制度,推行“一县一团”“一业一团”“一团服务一产业链”等方式,实现高位嫁接、人才下沉、精准服务。积极作为快跑,不等待、不观望,不折不扣落实中央改革部署。深化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刚性约束机制,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深化厦门综合改革试点,形成更多首创改革成果。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完善省以下增值税留抵退税分担机制。闻令而动起跑,该等中央明确的改革任务不仓促推开,该得到法律授权的不超前推进,中央有部署、马上见行动,确保渐进式延迟法定退休年龄等重大改革任务稳妥有序推进。我们的态度一以贯之,我们的意志坚定不移,经济发展的“中梗阻”在哪儿,社会民生的堵点痛点在哪儿,我们的改革就推进到哪儿,改就改到位、改就改彻底,改出政府效率、改出市场活力、改到群众满意。

更高水平扩大对外开放。巩固拓展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节点、重要通道功能,不断提升对全球优质要素资源的吸引力和国际竞争力。支持企业拓展全球市场,顺应“全球南方”群体性崛起的时代潮流,深度融入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积极对接RCEP等区域合作。搭建海外服务平台,支持龙头企业、特色产业、优质产品组团出海、抱团取暖,积极开拓东盟、中亚、中东、东欧、非洲、拉美等市场,寻找新机遇、闯出新天地。推动开放平台提档升级,深入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战略,深化对接国际高标准推进制度型开放工作,支持厦门设立空港综合保税区,推动福州机场综合保税区(一期)项目封关验收。深化海丝核心区建设,推动加密中欧中亚班列,

更高水平建设“两国双园”、金砖创新基地、海丝中央法务区。促进外贸外资量稳质升,推动内外贸一体化,优化提升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培育跨境电商、海外仓等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服务贸易、绿色贸易、数字贸易。深入实施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落实制造业领域外资准入限制措施“清零”要求,加强外商投资服务保障,办好第二十五届投洽会。打好新时代新“侨牌”,深入实施闽商回归工程,深化闽港闽澳合作,办好中国侨智发展大会、世界闽商大会,做好新华侨华人和华裔新生代工作,广泛吸引侨资侨智侨力。

更实举措推进两岸融合。坚决贯彻新时代党解决台湾问题的总体方略,加紧建设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服务祖国统一大业。打造共建共享的第一家园,完善台湾同胞在闽就业、就医、住房、养老服务、社会救助等制度保障,扩大对台招生和职业资格直接承认范围,支持更多台湾同胞积极参与基层治理、乡建乡创、法治建设等各项事业,带动更多台湾同胞以融合发展为共同责任,不分你我同出力。打造合作紧密的第一家园,推动放宽台资市场准入,提档升级台商投资区、台湾农民创业园。推动共建两岸物流集散中心,支持厦门、平潭探索建设两岸共同市场先行区域,建设厦台海运快件集散中心。推进沿海地区与金门、马祖通水通电通气通桥,加密闽台客货运航线,构建厦金、福马“同城生活圈”,带动更多台湾同胞以融合发展为共同事业,携手打好日子。打造情感交融的第一家园,发挥祖地文化优势,加强闽台历史文化研究宣传,深入实施闽台历史展示溯源工程,依法保护利用闽台关系档案,建设世界闽南文化交流中心、妈祖文化中心、两岸流行文化中心。办好海峡论坛、海峡青年节、海交会等品牌活动,加强教育、司法、卫生、科技、体育、文旅等领域交流,鼓励青少年、“首来族”等台湾基层民众来福建,持续拉紧宗亲、乡亲、姻亲、民间信仰等纽带,带动更多台湾同胞以融合发展为共同愿景,常来常往更亲近。

更优环境支持企业发展。聚焦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组织实施《福建省营商环境建设规划(2024—2029年)》,全方位深层次建设更好的市场环境、法治环境、开放环境、政务环境、创新环境、产业环境、要素环境、社会环境,让各类企业沐浴在阳光雨露中,近悦远来,茁壮成长。促进公平竞争,持续清理废除显失公平的壁垒障碍,防止对微观主体活动的不当干预。完善招商引资、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各领域体制机制,健全向民间资本推介项目平台功能,确保各类经营主体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办好中国(福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论坛。保护合法权益,依法平等保护各种所有制企业产权和自主经营权,依法保护企业家合法权益。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依法严厉打击侵权假冒行为。优化提升省一体化大融合行政执法平台,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持续清理拖欠企业账款。高效便捷服务,规范政商交往行为,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建立服务企业“四通四到”机制,畅通联系渠道不叫不到、沟通解决问题随叫随到、疏通政策传导说到做到、打通部门壁垒服务周到。为企业办事能快则快,深化“数据最多采一次”改革,推进“无证明省份”建设,扩大“全程网办”范围。支持企业发展要以解决实际问题为要,甘居幕后,不能今天去一趟、明天去一趟,导致企业不胜困扰,

好心办了坏事。再次重申,政府务必带头讲诚信,新官理旧账,说话要算数,做到言而有信、诚实守信、增强互信,决不能失信于企业、失信于市场、失信于百姓。

(五)坚持协同联动,推动区域协调发展、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强化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着力缩小地区差距、城乡差距,扎实推动共同富裕,让山与海、城与乡各美其美、美美与共。

区域发展重在协调。坚持大手拉小手、共富一起走,鼓励各地合理分工、各展所长,增强发展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做强都市圈。加快福州都市圈一体化发展,深入实施强省会战略,支持福州新区深化体制机制改革,支持莆田建设绿色高质量发展先行市、宁德建设新能源新材料产业核心区、平潭建设国际旅游岛,支持武夷新区建设、加快南平全方位绿色高质量发展。优化厦漳泉都市圈内部空间结构,推进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一体化建设,支持厦门建设高质量发展引领示范区、泉州建设21世纪“海丝名城”、漳州建设世界一流石化产业基地,支持三明龙岩建设闽西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融入大战略。发挥上下联通、左右逢源的区位优势,聚焦科技、产业、教育、医疗、文旅等重点领域,高水平推进沪明、广龙对口合作,持续强化与长三角、长江经济带、粤港澳大湾区的协调协作,在深化落实国家区域重大战略中拓展新空间、开创新局面。挺进深远海。加快建设一体化大融合“海上福建”总平台,滚动实施300个以上海洋经济重点项目,推进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百场(项目)对接活动,提速建设福州、厦门全国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建好国家水产种质资源场,加快福州(连江)国家远洋渔业基地、“闽投”系列深远海养殖平台等建设。有力有序发展海上风电、海工装备、海洋生物医药等产业。办好世界航海装备大会。赓续山海情。深化新时代山海协作,健全对口协作机制,加快山海协作清单项目落地实施,建好首批“产业飞地”和“科创飞地”。做好闽宁协作和援藏援疆工作,让“金字招牌”擦得更亮,让“山海情”奏响更华彩的乐章。

新型城镇化重在质量。突出产城人融合,因地制宜、分类施策,深入实施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战略。提升城市宜居度,加力实施城市更新和安全韧性提升行动,系统推进好房子、好小区、好社区、好城区建设。打造城市片区更新、社区更新2类15个省级样板,开工筹集城中村改造项目5000套,改造城镇老旧小区4.5万户,新建改造地下管网2000公里以上,让老百姓生活得更舒心、更安心。提升县域承载力,深化扩权强县改革,促进城乡基础设施、优质公共服务衔接配套,优先提升县城和经济强镇公共服务水平。发展县域经济,促进县城人口集聚、产业集中和功能集成,让更多农民就地就近城镇化。提升农业转移人口归属感,组织实施新一轮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行动,健全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机制,同等享受优质的教育、良好的医疗、普惠的养老托育,让他们进得来、留得下、过得好,实现真正的市民化。

乡村振兴重在全面。深入实施“千村示范引领、万村共富共美”工程,推动兴业、强县、富民一体发展,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致贫底线,走出一条具有福建特色的乡村振兴之路。强化规划引领,用好村庄分类结果,制定出台“通则式”村庄规划管

理规定,打造一批规划编制实施样板村庄。推进乡村建设,滚动推进100个以上乡村振兴“十大行动”重点项目,建设16个“两通工程”项目,实施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深化拓展和美乡村“五个美丽”建设,统筹推进农村改厕、生活垃圾和污水治理、村容村貌美化提升,完成农村建设品质提升投资260亿元以上。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强化单村供水工程建设和管护。提升善治水平,完善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丰富村民议事协商形式,深化法治乡村建设,实施文明乡风建设工程,推进移风易俗,以文明新风尚滋养农民新生活。

(六)坚持民生为大,增进百姓福祉、创造高品质生活。加大保障和改善民生力度,既解决“有没有”的问题,更强化“好不好”的建设,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全力促进就业增收。实施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城乡基层和中小微企业就业支持计划,加快就业帮扶政策措施落地见效,城镇新增就业50万人、失业人员实现再就业10万人。推动结构优化,引导树立正确就业观,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打造“匠心技能”职业技能培训品牌,破解“有活没人干”的难题。发挥新经济新业态重要作用,提供更多就业岗位,解决“有人没活干”的问题。完善就业服务,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线上建好用好就业一体化信息平台、“网约式”零工平台,线下建设零工驿站和“家门口”就业服务站1000个以上。坚持服务关口前移,提升就业便利度,促进高校毕业生、脱贫人口、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改善就业环境,建设提升300个工会驿站。加快“扩中提低”,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适时提高最低工资标准,稳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规模。畅通诉求渠道,全链条根治欠薪。研究解决科技创新带来的社会结构、产业结构变化对就业的影响,加强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快递小哥、外卖骑手、网约车司机、家政服务员、护工护理员等都是美好生活的创造者,都应当得到全社会的尊重,我们应该给予更多的关心和爱护,让他们职有所属、劳有所获、心有所安。

全面织牢社保网络。努力提供更加充分、更加可靠、更加公平的社会保障,真正把解民忧、纾民困的事办到老百姓心坎上。完善社会保险体系,深入实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精准扩面专项行动,扩大失业、工伤、生育保险覆盖面,深化新就业形态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健全基本医疗保险参保长效机制,建立城乡居民连续参保、基金零报销激励机制。完善养老托育体系,持续擦亮“福见康养”品牌,发展社区支持的居家养老,建设20个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乡镇(街道)区域养老服务中心覆盖率超60%;加强适老化改造和养老服务配套设施建设,推进老年助餐服务提质增效;深入挖掘“一老一小”家政服务潜能,培训养老服务从业人员1万人次。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制定完善生育补贴、普惠托育服务专项奖补等政策,推进公办幼儿园改造新增普惠托位,加快建设多层次、广覆盖的托育服务供给体系。完善兜底帮扶体系,动态调整最低生活标准,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孤儿基本生活最低养育标准,改造提升350个希望小屋。支持发展公益慈善事业,推进志愿服务体系建设,健全覆盖全面、分层分类、综合高效的社会救助

格局。

全心守护人民健康。树牢大卫生、大健康理念,加强疾病监测预警,促进医防协同、体卫融合,为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和保障。持续促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共享,建强国家级、省级区域医疗中心,支持福州建设国际医疗综合实验区。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把深化三级医院对口帮扶作为山海协作重要内容,完善机制、强化考核,系统推动省市优质医院与县级医院有序结对,带动紧密型县域医共体、重点中心乡镇卫生院医疗水平提升。改善群众就医体验,完善分级诊疗体系,实施病房改造提升行动,拓展推广先诊疗后付费、“免陪照护服务”、检查检验结果互认、远程诊疗等医疗便民举措。加快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推动中西医协同“旗舰”医院试点、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和国家中医疫病防治基地等项目建设。深化中医药产学研用国际交流合作,支持中医药走出去,扩大影响力。掀起全民健身热潮,坚持群众体育和竞技体育同向发力,落实加强体育人才保障政策措施,办好苏迪曼杯、世界田联钻石联赛等国际赛事,全力备战第十五届全运会,支持厦门、平潭打造区域国际赛事中心,促进竞技体育高质量发展。新建改扩建10个全民健身共享中心、45个多功能运动场、4个智慧体育公园、100个校园足球场地,解锁家门口的健身圈,“近”享运动乐趣,尽享健身自由。

(七)坚持守正创新,提升文化影响力、展示福建新形象。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传承弘扬红色文化,活化利用优秀传统文化,全面展现新时代八闽文化的气韵和风采。

坚持不懈做好以文化人工作。深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挖掘凝练新时代福建精神特质,更好地立精神支柱、树价值标杆、育时代新人。扬新风正气,推动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统筹文明培育、文明实践、文明创建,让文明之花开遍八闽大地。创文艺精品,实施新时代“闽派”文艺精品工程,推出更多反映时代风貌、讴歌人民创造的文艺作品。办好金鸡百花电影节、丝绸之路国际电影节等。促文化惠民,探索广电视听节目共享长效机制,建立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机制。建设一批乡村戏台、城乡公共文化新空间,优化图书馆、博物馆、科技馆延时错时开放服务,让文化热度在基层、修养在人心。

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精心呵护福建深厚的历史文化、鲜明的地域文化。实施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程,加强红色文化遗存保护利用,建好长汀、宁化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推进福建革命军事馆建设,讲好福建党史故事、革命先辈故事,让红色基因代代相传。实施非遗保护传承发展工程,建好2个国家级、3个省级文化生态保护区,积极开展“闽学”研究,提高闽都文化、闽南文化、客家文化、朱子文化、妈祖文化、海丝文化等影响力。传承簪花、剪纸、木偶戏等民间技艺,大力扶持闽剧、莆仙戏、梨园戏、高甲戏、歌仔戏等地方剧种传承发展。支持“建阳建本雕版印刷”申报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积极参与非遗领域国际交流与合作,办好考亭论坛等活动。实施文物保护“强基”工程,做好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工作,巩固文物建筑和历史建筑消防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成果,健全文物长效保护机制。推进南岛语族起源

与扩散、城村汉城遗址等考古研究,支持昙石山申报国家考古遗址公园。支持厦门、泰宁、建瓯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推动万里茶道、三坊七巷、船政文化史迹、嘉庚教育遗产、关圣文化史迹等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强化古建筑、老宅子、老街区和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把老祖宗留下来的宝贵财富保护好、传承好。

(八)坚持绿色发展,巩固绿水青山优势、厚植金山银山潜力。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化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在更高起点上建设生态强省。

在强化污染防治攻坚上靶向发力。坚决抓好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加强重点领域、重点流域、重点海域综合治理,继续当好生态“优等生”。共守蓝天,实施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强化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协作,深化钢铁、水泥、建陶等行业领域治理,设区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98%以上,PM2.5平均浓度每立方米20微克以下。共护碧水,巩固闽江流域治理成果,深化九龙江流域综合治理,支持创建木兰溪源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推进闽江河口湿地申报世界自然遗产,强化饮用水源和地下水资源保护,主要流域国控断面优良水质比例100%。推动畜禽、水产养殖转型升级,加快补齐城乡生活污水处理短板,设市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75%以上,县级城市黑臭水体消除率90%以上。共促碧海,健全海洋垃圾治理长效机制。巩固五花米草除治成果,持续清退超规划养殖,抓好三都澳、沙埕港、诏安湾等水质提升,近岸海域优良海水比例保持稳定。共保净土,强化农用地、建设用地风险管控和安全利用,加强重金属和新污染物治理,推进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加快全域“无废城市”建设。环境就是民生,青山就是美丽,蓝天也是幸福,我们要全力守护好、精心呵护好,造福百姓、泽被子孙。

在推动绿色低碳转型上加信努力。积极倡导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大力发展绿色经济,让绿色成为高质量发展的鲜明底色。控总量,严格落实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严把生态环境准入关口,有计划分步骤推进“碳达峰十大行动”,推动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全面转型。减存量,推进国家碳计量中心(福建)建设,开展省级以上园区循环化改造,探索城市、园区、企业减污降碳协同创新路径,加快建设一批零碳园区,支持湄洲岛争创部省共建“近零碳岛屿”。优增量,培育绿色建筑等新增长点,促进水风光氢天然气等多能互补发展,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尽快实现制造业企业100%使用清洁和绿色电力。

在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上持续用力。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体制机制创新,努力推出更多具有福建辨识度的改革成果。健全一体化保护机制,加快完善以武夷山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强化“两屏一带六江两溪”生态保护修复。深化落实河湖长制、林长制,建设美丽城市、美丽乡村、美丽河湖、美丽海湾、美丽园区,梯次打造美丽福建建设基础单元。完善系统化治理机制,统筹推进生态环境治理责任体系、监管体系等建设,完善自然资源资产产权制度和管理体系,健全生态警务等机制。加强生物安全系统治理和全链条防控,统筹推进森林、河流、湖泊、湿地、海洋等自然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拓展市场化激励机制,深化生态保护补偿、环

境信用协同监管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改革,支持三明、龙岩、南平国家林业碳汇试点市建设,推进海洋渔业碳汇交易试点,持续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让生态“绿”变成口袋“金”。

(九)坚持底线思维,统筹发展和安全、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推动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

守住安全底线。增强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强化事事心中有数和行动力,压紧压实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紧抓安全生产治本攻坚,巩固海上船舶安全专项整治成果,深化燃气、危化品、道路交通、消防等重点领域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严抓食品药品专项治理,坚决落实“四个最严”要求,持续推进“餐桌污染”治理,深化开展药品领域“四清”行动,筑牢食品药品安全每一道防线。狠抓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提升,完善人防与技防并重的灾害监测预警体系,推进市县两级应急广播系统建设,加强应急演练,切实防范台风、暴雨、山洪、泥石流等自然灾害。灾害无情,但人可有为,我们要以万全准备应对万一可能,确保万无一失,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加强风险防范。早识别、早预警、早发现、早处置,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维护社会安全稳定,深化意识形态斗争,防范打击各种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暴恐活动,筑牢维护国家安全东南屏障。强化能源资源安全保障,完善能源产供储销体系,统筹煤电油气保供,提高能源资源利用效率。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完善支持住房消费政策,盘活存量用地和商办用房,加快处置存量商品房,推动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严防金融风险,加强地方法人中小金融机构风险防控,推进村镇银行优化调整,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完善地方债务管理,加强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加快化解隐性债务存量,坚决遏制新增隐性债务,决不能前清后欠,好了伤疤忘了疼。

抓实社会治理。坚持问题联治、风险联控、平安联创,着力打造共建共治共享新格局。强化市域社会治理能力,深入实施“八五”普法规划,提升12345便民热线等公共服务平台功能,全面建立乡镇(街道)履行职责事项清单,健全“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常态化推进机制。深化和提升近邻党建,带动社区多元共治,打造党组织引领下社会协同、群众参与的社会治理共同体。强化公共安全系统施治,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开展“化解矛盾风险、维护社会稳定”专项治理,完善矛盾纠纷排查、流转、化解、督办闭环工作机制,提高信访工作法治化、数字化、智能化水平,严防发生极端事件。强化社会治安整体防控,完善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和危机干预机制,加强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和治理,新增专门学校学位700个、推进专门学校设区市全覆盖。健全扫黑除恶常态化工作机制,依法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走私、偷私渡等突出违法犯罪。健全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体系,确保社会安定、人民安宁。

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奋勇争先需要各方齐心协力、共同努力。我们将积极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计生协、残联、红十字会等群团组织更好发挥作用,做好关心下一代、老龄、民族和

宗教等工作。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档案、史志、参事等事业,提升新型智库服务决策能力。争创全国双拥模范城“满堂红”“六连冠”,全力支持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用心用情用力做好军民融合、国防动员、国防教育、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服务保障等工作,满腔热忱关心关爱军人,实实在在解决军属困难,以后方无忧助力前方无畏,以军民同心共筑钢铁长城。

三、牢记人民至上,在建设服务型政府中践行初心使命

政绩好不好,关键看老百姓口碑好不好。我们将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忠诚铸魂、恪尽职守、为民造福,以实际行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

(一)以忠诚之魂永葆本色。学思想,全面落实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长效机制,坚定不移循着总书记的足迹学思想、学理念、学方法,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讲政治,时时对标政治要求,事事对表政治标准,更加坚定拥戴核心、忠诚核心、跟随核心、捍卫核心,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强党性,把锤炼党性、提高思想觉悟作为终身课题,活到老、学到老、修养到老,真正做到理想信念坚如磐石,对党赤胆忠诚,为党和人民事业忘我奉献。守纪律,坚决杜绝“七个有之”,做到“五个必须”,以严明政治纪律带动各项纪律全面从严,确保政府各项工作按制度来、按程序走、按规矩办。

(二)以改革之力推动发展。更大勇气破解难题,做到直面矛盾问题不回避,铲除顽瘴痼疾不含糊,应对风险挑战不退缩,勇蹚深水区、敢啃硬骨头,在排雷拔刺中深化改革,在闯关夺隘中赢得主动。更加自觉尊崇法治,严格遵守宪法和法律,加强重点领域、新兴领域和地方特色立法,深入推进依法行政,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进改革,确保重大改革于法有据、改革和法治相统一。更宽视野更新观念,传承弘扬开拓创新精神、实事求是精神、坚韧不拔精神、顾全大局精神,跳出条条框框限制,突破利益固化藩篱,大胆创新、另辟蹊径,以新思路新举措实现新突破。改革离不开探索,探索就少不了试错,我们将旗帜鲜明为改革者撑腰鼓劲,决不能改革时你上、出了问题我躲,寒了改革者的心,让改革创新孤军深入、孤立无援。

(三)以为民之心造福百姓。问需于民,向谷文昌、廖俊波同志学习,多一些将心比心,多一些换位思考,老百姓关心什么、期盼什么,我们就重点谋什么、干什么,而且要真抓实干、干出成效。保质保量完成30项为民办实事项目,让孩子们有好的教育、老人家有好的养老服务、年轻人有更多发展机会。问计于民,走好新时代党的群众路线,“四下基层”走出去、“四个万家”走进来,放下身段、扑下身子、沉到一线,向群众取经,拜人民为师,把文件中读不到、会场上听不到、办公室里想不到的群众智慧汇聚起来、运用起来,让决策更合实际、政策更接地气、对策更好落实。问效于民,深入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深化拓展机关效能建设,加大政务公开、信息公开力度,主动接受人大、政协、纪检监察监督,加强审计、财会、统计等监督,广泛接受群众监督。工作成效如何,不能自说自话、涂脂抹粉,好还是不好要请群众来评价,让群众来打分。

(四)以务实之风履职尽责。干字当头,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优良传统,苦干实干真干,争优争先争效,能早就早,能快一点就快一点,能多干就多干一点,甘做打基础、利长远、铺路石的工作,当好执行者、行动派、实干家。众志成城,强化“一盘棋”思想,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团结各方力量,营造上下齐心、政企同心、干群一心的浓厚氛围,共同做到靠前一步、同向而行、合力而成。化繁为简,落实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长效机制,坚决反对只对上级表现、不对下级负责,坚决反对文牍主义和繁琐哲学。持续深化精文简会,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把基层干部从无谓的事务中解脱出来,从无效的忙碌中解放出来。

(五)以清廉之举树好形象。一刻不停推进自我革命,坚持用改革精神和严的标准管党治党,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从严从实抓好涉及政府职能的巡视反馈问题整改,巩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做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一抓到底纠治“四风”,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深入推进风腐同查同治,持续深化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坚决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坚决防止劳民伤财的“形象工程”“面子工程”。一如既往激励保护,把从严管理监督和鼓励担当作为统一起来,引导广大干部树立正确的权力观、政绩观、事业观,把他律转化为自律,把约束转化为自觉,在遵规守纪中改革创新、干事创业。一以贯之节用裕民,坚持过紧日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大财力下沉力度,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切实把有限的资金用在民生急需处、花在发展紧要上。

各位代表!梦虽遥,追则能达;愿虽艰,持则可圆。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省委领导下,牢记嘱托、再启新程,同心协力、矢志奋斗,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奋勇争先!

福建省人民政府令

第244号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废止〈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九龙江北溪引水工程管理的暂行规定〉的决定》已经2025年1月3日省人民政府第49次常务会议通过,现予公布,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省长 赵 龙

2025年2月10日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废止《福建省人民政府 关于九龙江北溪引水工程管理的 暂行规定》的决定

福建省人民政府决定废止《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九龙江北溪引水工程管理的暂行规定》(闽政[1982]14号,根据2010年11月26日福建省人民政府令第110号修改)。

本决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福建省人民政府令

第245号

《福建省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办法》已经2025年1月26日省人民政府第51次常务会议通过,现予公布,自2025年4月1日起施行。

省长 赵 龙

2025年2月10日

福建省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加强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传承弘扬英烈精神和爱国主义精神,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更好发挥烈士纪念设施褒扬英烈、教育后人的红色资源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英雄烈士保护法》《烈士褒扬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本省行政区域内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修建的烈士陵园、烈士集中安

葬墓区、烈士墓、烈士骨灰堂、烈士英名墙、纪念堂馆、纪念碑亭、纪念塔祠、纪念塑像、纪念广场等烈士纪念设施的保护管理工作。

第三条 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工作应当坚持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遵循尊重历史、依法保护、科学规划、属地管理、合理运用的原则。

第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烈士纪念设施的保护管理，将烈士纪念设施建设和保护管理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等，将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工作经费列入本级预算予以保障，并建立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工作协调机制。

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村(居)民委员会配合或者协助做好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相关工作。

第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烈士纪念设施的保护管理工作。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应当会同宣传、档案、党史方志、发展改革、公安、民政、财政、自然资源、住房和城乡建设、文化和旅游、文物、林业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共同做好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工作。

第六条 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单位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报请同级人民政府确定，具体负责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工作。

不能确定保护单位的，应当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报请同级人民政府明确管理单位进行保护管理。

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单位、管理单位统称为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责任单位。

第七条 烈士纪念设施根据国家规定实行分级保护，未确定保护级别的烈士纪念设施，由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采取直接管理或者委托管理的方式开展日常工作。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应当对零散烈士墓分类整修，按照“应迁尽迁、集中管护”的原则，在征询烈士遗属同意后，就近迁移至烈士陵园、烈士集中安葬墓区，实现零散烈士墓集中保护。确实不具备集中保护条件的，应当明确保护力量和管理责任。

第八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应当制定本级烈士纪念设施申报条件和指引，报上一级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备案。

第九条 烈士纪念设施等级申报原则上逐级申报。

申报县级烈士纪念设施，由县级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评审后，向同级人民政府提出申请，经同级人民政府批准后公布，并在公布后20个工作日内报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备案。

第十条 设区的市级烈士纪念设施符合申报省级烈士纪念设施条件的，按照以下程序申报：

(一)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责任单位按照国家及本省的规定提供相关材料，报设施所在

省政府规章

地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初审；

(二)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应当自受理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进行初审,将初步审查意见和全部申请材料报送省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

(三)省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应当在收到报送材料20个工作日内对申请材料进行评审并实地勘查核实,提出评审意见后进行公示,公示期为7日。公示无异议后,报省人民政府批准；

(四)省人民政府批准后,由省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公布,并在公布后20个工作日内报国务院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备案。

申报设区的市级烈士纪念设施,参照省级烈士纪念设施申报程序进行。

第十一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应当根据烈士纪念设施的类别、规模、保护级别等情况,提出划定烈士纪念设施保护范围的方案,报同级人民政府批准后向社会公布,并报上一级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备案。

第十二条 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责任单位应当对烈士纪念设施履行下列职责：

- (一)建立健全保护管理制度；
- (二)进行保养、维护、修复和修缮；
- (三)落实防火、防盗、防范自然灾害等安全措施；
- (四)维护纪念、瞻仰、悼念烈士等活动的安全和秩序；
- (五)设置醒目标示和保护标志,明确保护边界,加强烈士纪念设施土地、空间等方面管护；
- (六)妥善保管、保护烈士遗物和事迹史料,编撰事迹简介并陈列；
- (七)保持设施设备外观完整、墓碑规范、题词碑文字迹清晰、道路通畅及其周边庄严、肃穆、清净的环境和氛围；
- (八)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第十三条 在烈士纪念设施保护范围内不得有下列行为：

- (一)擅自进行工程建设或者爆破、钻探、挖掘、采伐、取土等作业；
- (二)为烈士以外的其他人修建纪念设施、安放骨灰、埋葬遗体；
- (三)侵占、刻划、涂污、破坏、损毁烈士纪念设施；
- (四)设置影响烈士主体纪念设施及其附属设施安全的设施设备；
- (五)损毁或者擅自移动、拆除保护标志；
- (六)从事有损烈士尊严和纪念氛围的商业经营或者休闲娱乐等活动；
- (七)将保护范围内的土地作为经营性墓地对外售卖、进行融资抵押或者转让拍卖；
- (八)其他有损烈士纪念设施环境和氛围、违反公序良俗的行为,或者从事与纪念烈士无关的活动。

第十四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统筹推进烈士纪念设施的新建、迁建、改扩建工作。

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负责烈士纪念设施用地选址、新建、迁建、改扩建工作。

自然资源部门应当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安排烈士纪念设施建设用地，并依据详细规划核发城乡建设项目规划许可。

第十五条 新建、迁建、改扩建烈士纪念设施应当从严控制，依法、依规办理相关审批手续，未经批准不得建设。新建烈士纪念设施应当选择交通便利、环境优美、便于瞻仰的区域，合理确定建设规模和水平，为同步建设功能齐全的配套设施预留发展空间。

改扩建烈士纪念设施应当保持原有风貌风格，与周围环境相协调，具有历史价值的烈士纪念设施一般只做修缮维护。

除零散烈士纪念设施外，烈士纪念设施一般不得迁建。确实需迁建的，对可以迁移的具有历史价值的烈士纪念设施，应当同步予以保护性迁移。

第十六条 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责任单位应当向所在地不动产登记机构申请办理不动产登记，确认烈士纪念设施不动产权属。对烈士纪念设施因历史遗留问题存在土地权属不清、手续不全等情形的，自然资源、林业、民政等有关部门应当坚持分类施策、因案施策的原则，积极配合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推动办理烈士纪念设施不动产登记。

第十七条 设区的市级以上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应当积极推动烈士纪念设施统一数字化管理，探索构建一体化烈士纪念设施信息管理平台，实现烈士、烈士纪念设施数据信息互联互通。

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责任单位应当利用网络平台，开展网上祭扫、网上展示、传播红色文化。

第十八条 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负责烈士纪念设施运用的协调、指导工作，制定烈士纪念设施运用方案并组织开展纪念祭扫、陈列布展、史料研究、宣传教育，促进烈士纪念设施运用与经济社会发展、精神文明建设需求相结合。

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责任单位应当合理运用烈士纪念设施的历史价值、纪念功能等资源。

第十九条 烈士纪念设施应当免费向社会开放。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责任单位应当支持配合机关、团体、乡村、社区、学校、企事业单位和军队有关单位等开展烈士纪念日公祭活动和爱国主义教育、社会实践活动、主题日活动等。

第二十条 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责任单位应当对征集和保存的烈士文献和实物史料以及烈士事迹进行陈列和布展，挖掘研究英烈事迹和精神内涵。

陈列和布展应当导向正确、评价恰当、布局合理、主题鲜明、史实准确、史料翔实，形式和内容统一。鼓励创新陈列方式，综合运用新媒体信息等技术手段，提高陈列和布展水平。

第二十一条 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责任单位应当依法、依规陈列布展，经审批可以每5年进行一次局部改陈布展，每10年进行一次全面改陈布展。

省政府规章

陈列布展和改陈布展大纲、版式稿、解说词等,由核定其保护级别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会同同级宣传、党史方志、文化和旅游、文物等有关部门审定。

第二十二条 宣传、文化和旅游等部门支持推动将符合条件的烈士纪念设施纳入同级红色旅游发展规划、红色旅游线路和革命文物、遗址遗迹保护工作规划,按照规定申报命名同级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国防教育基地,合理开发红色旅游项目。

第二十三条 广播、电视、报刊等媒体以及网络服务提供者应当通过新闻报道、社会宣传、公益广告等多种方式,宣传烈士事迹,弘扬烈士精神,提高社会关注度,扩大教育覆盖面。

第二十四条 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责任单位应当根据事业发展和实际工作需要合理规划和设置岗位,配备研究人员和讲解员,明确岗位职责,定期组织业务培训和学习交流,拓展宣传教育功能。

第二十五条 鼓励支持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以捐赠资金、财物等方式,支持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工作。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捐赠财产用于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的,依法享受税收优惠。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文物部门指导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责任单位妥善保管捐赠的革命文物、烈士遗物等物品,建立健全捐赠档案,对捐赠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给予精神鼓励或者物质奖励。

第二十六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工作的监督考核。省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有关部门每4年对烈士纪念设施进行一次全面检查。

第二十七条 侵占、破坏、污损烈士纪念设施以及在烈士纪念设施保护范围内实施其他违法不当行为,致使社会公共利益受到损害的,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及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责任单位应当积极配合检察机关依法定程序提起公益诉讼。

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及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责任单位在履行保护管理职责过程中发现侵害英雄烈士的姓名、肖像、名誉、荣誉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需要检察机关提起公益诉讼的,应当向检察机关报告。

第二十八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由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责任单位进行劝阻或者采取合理措施制止。经劝阻或者制止仍不改正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或者有关部门给予批评教育、责令改正;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责任;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法给予治安管理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九条 退役军人工作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办法规定,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或者有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三十条 本办法自2025年4月1日起施行。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福建省营商环境建设规划(2024—2029年)》的通知

闽政〔2025〕1号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省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现将《福建省营商环境建设规划(2024—2029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福建省人民政府

2025年1月24日

福建省营商环境建设规划(2024—2029年)

前 言

优化营商环境,是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内容,也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和促进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习近平总书记始终高度重视营商环境建设,早在福建工作期间,就前瞻性提出“软环境”建设等重要理念,大力推进“一栋楼”办公、机关效能建设等重大实践。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营商环境建设作出了一系列重要论述,为我们做好新时代营商环境工作指明了方向。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提出要“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面对纷繁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面对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面对人民群众新期待,福建要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努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奋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福建实践。

《福建省营商环境建设规划(2024—2029年)》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营商环境建设的重要论述和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一届六次、七次全会部署,坚持以新发展理念引领改革,依据《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等编制,对标国内外先进水平,聚焦经营主体关切,明确了福建省今后一段时期打造一流营商环境的指导思想、总体目标和重点任务,是全省今后一段时间优化提升营商环境工作的重要遵循。规划期为2024—2029年。

第一章 发展环境

第一节 发展现状

近年来,福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营商环境建设的重要论述,聚焦经营主体需求,加快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制定实施了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营商环境改革创新行动计划、优化营商环境近期举措等一系列切实可行、务实管用的政策法规,建立了一套行之有效的营商环境数字化监测督导机制,优化营商环境取得明显成效,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水平进一步提升。

一、市场化营商环境建设实现新发展,经营主体活力迸发。创新发展“晋江经验”,大力实施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加快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在全国率先出台地方性促进公平竞争条例,促进和保障各类经营者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制定市场准入效能评估指标体系,建成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平台。持续推进企业注销便利化,不断降低企业注销成本,提升企业注销效率。强化要素供给,统筹安排产业用地,推进盘活利用低效用地试点,建立“动态收储”机制和“交地即交证”“竣工即交证”等机制。健全民营企业问题解决长效机制,推动解决一批融资和企业欠薪等突出问题。各地大胆探索,以专班制、帮代办等形式多样的方式助企业、兴产业。2023年,全省民营经济增加值3.7万亿元,同比增长4.3%,占地区生产总值的68.3%;规模以上民营工业企业营业收入占规模以上工业的62.6%,制造业民间投资增长8.1%,民营企业进出口增速高于全省4.9个百分点,呈现发展质效回稳向好态势。各类经营主体茁壮成长,从2012年末的139.56万户,增长到2023年末757.08万户,增长4.42倍;2021—2023年,年均新增经营主体70.71万户,成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力量。经营主体满意率逐年提升,2023年营商环境总体满意率为88.27%,连续三年保持在85%以上,全省12345热线企业群众满意率达99.32%。

二、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迈出新步伐,经营主体合法权益得到有效维护。制定出台优化营商环境、促进公平竞争、企业和企业经营者权益保护、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一批地方性法规规章,加快推进海丝中央法务区建设,持续打造一流法律服务高地。在全国首创“执破直通”机制盘活企业资产,破产案件审执平均用时、买卖合同纠纷审理时间大幅压缩。出台信用修复指引,实施信用修复协同机制,实现信用修复“一网办”,经营主体恢复信用更便捷。健全行政执法标准规范,建成全省一体化大融合行政执法平台,将全省48个执法条线、3900余个执法单位、9.8万余名执法人员、2万余项行政检查、处罚、强制事项全部纳入新系统,实现省市县乡四级共用;全面推行“综合查一次”,直接减少检查1.1万余次,开展片区联合执法2800余次,向乡镇下沉执法人员2400余名,切实解决执法标准不一、执法力量不足等问题,消除多头重复交叉执法。

依托平台创新执法服务模式,聚焦群众和企业最关心、最关注的问题,持续推进首违不罚、轻微速罚等柔性执法方式创新,开展教育、劝导、警示、约谈等柔性执法。平台运行以来,免于处罚近1.1万次、减轻处罚4500余次,让行政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完善知识产权保护,全省三级知识产权协同保护中心有效运转,福州、厦门、泉州设立知识产权法庭,开展全国首批数据知识产权地方试点,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仲裁与调解中心建立诉调对接机制,探索多元化解决涉外知识产权争议新路径。

三、国际化营商环境建设取得新突破,投资贸易自由化便利化不断提升。深化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系统完备的惠台利民政策体系正在逐步形成。不断提升跨境贸易服务水平,优化外商投资环境,努力构建国内国际双循环的重要节点、重要通道。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获批成为全国首批对接国际高标准推进制度型开放试点地区,投资贸易自由化便利化不断提升。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有效落实,制造业、现代服务业领域外资准入持续放宽,成立省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和招商局,外商投资促进、保护和服务机制不断健全,2023年全省新设外商投资企业数比上年增长36.2%。推动要素跨境流动高效便利,简化外籍人员来华和外商投资企业外籍员工停居留审批手续,2023年跨境人民币业务首次突破一万亿元。国际贸易“单一窗口”效能不断提升,通关作业无纸化、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全省范围全业务模式覆盖加快推进,“丝路海运”“中欧班列”“丝路飞翔”等物流通道加快建设,2023年外省集装箱中转业务增长56.2%。

表 1 2012 年、2023 年福建开放型经济主要指标对比

指 标	2012 年	2023 年	较 2012 年的增长率
进出口总额 (亿元)	9845.98	19739.58	100%
港口外贸货物吞吐量 (亿吨)	1.67	2.91	74%
外商投资企业工商注册数 (万户)	1.80	3.48	93%
实际对外投资额 (亿美元)	5.31	28.13	430%
金融机构外币存款余额 (亿美元)	123.15	359.92	192%
跨境人民币结算金额 (亿元)	1064.90	12191	1045%

注：表中数据来源于相关部门统计数据。

四、便利化营商环境建设获得新成效,政务服务水平进一步优化提升。设置政务服务“五级十五同”标准,实现全省同一事项“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理”。构建“一个门户、一个平台、一组标准、一套规则、一库共享、一网通办”的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新体系,形成全省行政审批“一张网”,99%事项可网上办理,政务服务事项“一趟不用跑”比例超99%,政务服务办件非常满意率超99%。推进服务型政府建设,优化机关效能,强化“马上就办、真抓实干”。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全省优化推出2186项“一件事一次办”事项,涉及各级985个政府部门和公共服务机构,覆盖个人从出生到死亡、企业从设立到注销全生命周期等57个重要阶段和高频事项。全面推行“无证明省份”建设,加快清理无法定设立依据的证明材料。推进“多报合一”,经营主体年报公示更顺畅;实施“年报+金融”,拓宽经营主体融资渠道。推行“一栋楼”办公,深化政务服务集成化改革。政务服务事项办理时限压缩70.6%,申请材料减少79.6%,办理环节减少88.9%。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1个工作日内,企业简易注销公告时间从45日压缩至20日。

第二节 问题挑战

内外部发展环境复杂多变,周期性、结构性问题相互交织,加大了各类经营主体的生产经营压力,同时企业遇到的一些突出问题尚未得到有效解决,影响发展信心和预期。

一、市场准入隐性壁垒一定程度仍然存在。政府采购、工程招标投标、政府投资项目运营等领域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还需进一步优化。民间资本在国家重大工程、重点产业链项目、重大科技攻关等方面参与度有待进一步提高。部分单位、地方对破除隐性壁垒认识不到位、处置不及时、清理不彻底,导致相关问题治理成效不明显。

二、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保护还不够充分。保障民营经济发展的法规尚不完善,行政执法、刑事司法有待优化,损害企业合法权益的情况仍时有发生,知识产权维权难问题还不同程度存在。个别执法部门存在“重复检查、多头执法”“重审批轻监管、以罚代管、只罚不管”等问题,针对涉企执法的投诉申诉渠道相对较少。

三、政策落实和政府诚信还存在一些短板。部分政策协同性、连续性有待提高,执行中还存在“玻璃门”“弹簧门”“旋转门”现象,一些领域监管、治理“一刀切”问题仍有发生。政府诚信建设有待加强,有的地方惠企政策兑现不及时、打折扣,企业账款拖欠问题多发;“免申即享”覆盖面窄,且多为线下兑现;“亲而不清”“清而不为”现象常有发生。

四、对接国际经贸规则还有差距。外商投资企业依法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标准制定等方面有待进一步推动。通关便利度需进一步提升,口岸信息共享、业务协同配合工作需进一步加强。出口型企业面临国际政治、跨境结算、汇率、通关等风险,政府对有关国家法律法规、

税收规则、市场偏好等重要信息宣传指导不充分。

五、生产要素支撑能力有待加强。受企业发展规模等因素制约,不少中小微企业还难以平等获取资金、人才、技术、数据等要素资源。高能级创新平台数量偏少,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在某些领域依然存在,对初创期、种子期科技企业融资支持不足,用地用海等保障存在瓶颈,招工难尤其是高层次人才短缺问题日益凸显,技术、数据供给能力不足等问题突出。

六、政务服务质效还需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便利性规范性有待进一步优化,首问责任、一次性告知、限时办结、“高效办成一件事”等有待深入推进。政务数据共享应用有待深化,电子签章仍难应用于网上、掌上办事系统,部分数据共享核验事项仍需提供实体证照或纸质材料。涉企增值化服务探索实践的力度不够,聚焦企业生产经营全生命周期,系统性提供政策、人才、融资、科创、出口贸易等服务能力不足。

第三节 面临形势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全局和战略的高度,就营商环境建设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强调“营商环境只有更好,没有最好”“率先形成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的营商环境”“无论国际形势如何变化,中国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的决心不会变,一视同仁为外商投资提供优质服务政策不会变”“要持续建设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打造‘投资中国’品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作出部署,明确提出要“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赋予我们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奋勇争先的历史使命。这些都为做好新时代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我们要时刻对标对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营商环境建设的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沿着习近平总书记指引的方向,在推进一流营商环境建设上奋勇争先。

放眼全球,各国对资本资源的竞争在很大程度上表现为对营商环境的比拼。经济贸易格局深刻变化,经济治理体系和贸易规则调整变革,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加速重构,各国对资本资源的竞争在很大程度上表现为对营商环境的比拼。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日本、新加坡等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标杆”国家营商环境呈现以下特点:一是“公正”。公平维护市场经济条件下所有经济成分的权利,公平地为所有市场经济主体、各类企业提供政策服务、解决困难问题。二是“创新”。通过知识产权的保护、企业产权的保护、投资合约中政府责任承诺的法治化、合理的沉没成本设定等,给企业开展技术创新、产业创新吃下“定心丸”。三是“集成”。更加注重从点上的政策供给转向制度的集成创新,着力构建宜居宜业宜游宜养宜商的综合“生态”,以及人文关怀、产业配套、公共服务、政务环境的综合“生态”。四是“软化”。除了持续加强硬环境建设外,越

来越强调社会、文化、制度等软环境要素。

环顾国内,各省市普遍加大力度推动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向纵深发展。全国各地都高度重视营商环境建设,根据地区发展阶段和资源禀赋,塑造特色竞争优势,推进流程再造、数字赋能、改革创新、作风转变。比如,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一号改革工程”,以群众和企业需求为导向,开展营商环境“无感监测”,全面推进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建立政策超市、政策计算器、高频政策包,“全周期”为企业提供精准化个性化服务。比如,深化与港澳规则衔接、机制对接,率先出台推进包容审慎监管的指导意见,加快构建“全过程创新生态链”,提升要素、产能、市场、规则等连接国内国际双循环的能力。比如,对标世界银行评价标准,着力构建与国际通行规则衔接的制度体系,以一年一版的频率更新营商环境改革方案,为企业高质量“引进来”、高水平“走出去”营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国际化营商环境。

审视自身,必须加快补齐短板弱项打造一流营商环境。福建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重要孕育地和实践地,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期间,亲自倡导和践行“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等优良作风,亲自部署推动机关效能建设和数字福建建设等,为我们推进营商环境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近年来,福建省围绕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推动各级各部门不断改革创新、先行先试,制定出台了一系列优化营商环境政策举措,各地各部门密切配合、协同联动,经营主体和群众积极参与,形成全社会推动优化营商环境的良好氛围,营商环境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水平持续提升。但同时我们也要看到,对标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要求,对标企业群众的期待,对标国内先进省市的营商环境水平,我省营商环境仍有差距。因此,优化营商环境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必须把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摆在更加突出位置,进一步深化改革创新,加快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一流营商环境。

第二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营商环境建设的重要论述和对福建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大力传承弘扬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期间开创的重要理念和重大实践,认真落实省委十一届六次、七次全会部署,深入实施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积极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以改革创新为牵引,以切实增强经营主体和社会公众满意度、获得感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问题导向、持续破解卡点,坚持系统集成、持续迭代升级,坚持注重实效、

持续增强活力,紧紧围绕全方位深层次建设更好的市场环境、法治环境、开放环境、政务环境、创新环境、产业环境、要素环境、社会环境,不断破除制约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稳定社会预期,为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福建实践提供强大动力和坚强支撑。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尊重主体**。充分尊重经营主体在营商环境建设中的地位和作用,做到企业和群众有所呼、改革和服务有所应。广大干部职工要强化“服务员”意识,提高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精准满足企业成长和发展需求。

——**坚持改革创新**。先立后破、破立并举,聚焦营商环境建设的难点、堵点、痛点、盲点问题,着力破解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鼓励各地积极开展各具特色的营商环境创新实践,着力破解体制机制难题。

——**坚持法治思维**。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将优化营商环境好做法以地方立法的方式固化下来,各级政府和政府各部门及其工作人员要带头依法行政、厉行法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依法平等保护各类经营主体的合法权益,确保广大经营主体放心投资、安心经营、舒心生活。

——**坚持协同联动**。树立系统观念,注重各项改革协调推进,增强工作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加强部门协同配合,加强工作指导,促进各方交流互鉴、共同提升,合力推进营商环境优化提升各项任务落地见效。

——**坚持数字赋能**。强化新一代信息技术应用,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数字技术深度应用、数据价值共享共用,推动流程重塑再造、改革系统集成,构建数字化、智能化的政府运行新形态,提升政府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第三节 发展目标

经过5年左右时间,围绕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便利化,对标先进、追赶超越,推动福建营商环境明显优化,经营主体活跃度和发展质量显著提高,营商环境水平进入一流行列。

到2027年,市场环境有效规范。市场准入、准营、退出规范化水平明显提升,生产要素自由流动和优化配置的障碍有效破除,精准监管深入推进,招标投标和政府采购隐性壁垒进一步破除,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科技重大专项攻关机制建立健全,科技创新活力

迸发。**法治基础有效夯实。**营商环境制度体系更加完善,产权保护、市场准入、公平竞争、社会信用等重点领域制度建立健全,投资者保护、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反不正当竞争等法规政策不断完善;规范文明监管执法效能显著提升,严格公正司法持续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矛盾纠纷调处机制进一步健全,群众参与和监督评价机制建立健全。**对外开放水平有效提升。**利用外资规模持续保持全国前列,质量明显提升,一批高端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项目引进落地;对外投资电子证照应用场景大幅拓展,企业境外投资质量和水平进一步提升;口岸设施设备智能化取得进展,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功能进一步丰富完善,临港物流更加高效顺畅,投资、贸易、金融、运输、数据跨境流动、人才往来等领域自由化便利化改革深化开展。**政务服务明显便利。**在省级层面推出40件以上“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全省95%以上政务服务办件实现“数据最多采一次”,500项高频证明事项“免证办”;进一步扩大行政给付、行政奖励事项“免申即享”的覆盖范围;完善政务服务事项审查要点配置,通过机器语言学习,推出80项高频即办服务事项“智能审批”“当场出件”。

到2029年,营商环境“市场味”更加浓郁。市场准入、准营、退出更加便捷高效,环节更少、周期更短、流程更优、成本更低,要素配置效率显著提升,竞争法律制度体系更加完备,各类经营主体平等使用资源要素、公开公平公正参与竞争。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能力明显增强。**“法治化”更加深入。**法治政府建设稳步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全面推进,司法质效和公信力持续加强,法治核心竞争力显著提升;规范文明监管执法深入推进,行政执法裁量权基准明晰,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机制有效运行,产权和知识产权执法司法保护体系不断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和诚信福建建设完备健全;海丝中央法务区建设取得更高成效,建成国际商事海事争端解决优选地;公共法律服务供需对接机制有效运转,与高质量发展相配套的高品质法律服务体系建立健全。**“国际范”更加凸显。**外商投资管理体制健全完善,招商引资方式创新升级,投洽会、开发区等招商平台作用充分发挥,更多优质跨国公司项目落地福建,全省利用外资量稳质优;口岸管理、物流运作、港口作业等提质降本增效,口岸监管服务信息互联共享,业务高效协同;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高水平开放促改革、促发展的优势充分发挥,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稳步扩大,与国际通行规则相互衔接的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率先建立,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深度合作网络健全完善。**“智慧办”更加可及。**实现以企业和个人需求为导向,全方位提供“高效办成一件事”服务模式;深化政务服务“数据最多采一次”模式,高频政务服务事项智能预审率达到90%以上、首办成功率达到90%以上;实现电子证明即时出具,“政府侧”证明材料全面“免提交”,在“社会侧”推行“扫码亮证”;待遇类政务服务事项基本实现“免申即享”;基本形成以智能审批为主、人工审批为辅的审批服务新模式。

表 2 福建省优化营商环境主要发展目标

指标分类	指标名称	单位	2023 年	2027 年	2029 年	年均增长 [累计]
市场化水平	市场准入隐性壁垒破除用时	工作日	20	16	14	-5.8%
	政府采购项目开展跨省、跨市远程异地评审数量	个	530	650	710	5.0%
	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融资担保放大倍数	倍	4.8	5.3	5.5	[0.7]
	小微贷款余额增速	%	18.4	与 GDP 增速相匹配		
	专利转让许可次数	次	12184.5	13714	14548	3.0%
	本地区新增取证技能人才数	万人	18	21	22	3.4%
	研究与试验发展 (R&D) 经费投入	亿元	1171.7	1610.5	1890.5	8.3%
	A、B 级纳税人数量	万户	53.96	56.15	57.28	[3.32]
法治化水平	年度破申案件上诉率	%	2.8	2.5	2.3	[-0.5]
	欠薪线索按时办结率	%	95	96	97	[2]
	买卖合同纠纷案件实际执结率	%	79.8	83	85	[5.2]
	国际商事一站式纠纷解决平台法律机构数量	个	2	3	4	[2]
	“信用中国 (福建)” 网站政府违约失信投诉线索处置率	%	100	100	100	——
法治化水平	知识产权社会满意度	分	83.37	85.39	86.42	[3.05]
	税务行政普通程序处罚结果公开率	%	100	100	100	——
国际化水平	建设海外仓面积	万平方米	210	256	282	5%
	经认证的经营者 (AEO) 新增企业数量	家	181	348	420	[239]
	港口外贸货物吞吐量	亿吨	2.91	3.18	3.28	[0.37]
	出口自贸协定原产地证书签发份数	万份	27.02	29.24	30.42	2.0%
	经核准的出口商数量	家	20	24	28	[8]
	有实际进出口业绩的外贸企业数	家	30931	31431	31931	[1000]

省政府文件

指标分类	指标名称	单位	2023年	2027年	2029年	年均增长 [累计]
便利化 水平	“高效办成一件事”数量	项	0	40	70	[70]
	“数据最多采一次”办件覆盖率	%	0	95	97	[97]
	政务服务全程网办率	%	70	80	90	[20]
	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日均活跃数	万人	20	110	120	[100]
	社会投资房建项目从立项到开工 跨度时长	月	16.6	14.7	13.41	-3.5%
	城市口径系统平均停电时间	小时	0.69	0.65	0.63	-1.5%
	公共数据汇聚量	亿条	900	2400	3000	[2100]
	纳税服务投诉量	件	733	704	690	[-43]

专栏1 各地优化营商环境发展目标

福州市加快建设一流法治化营商环境引领区,涉企查封扣押冻结案件的投诉控告核查时限压缩至15日,持续提升省会城市的国际影响力、辐射带动力、区域竞争力,营商环境服务数字化、智能化、一体化水平位居全国前列,擦亮福州现代化国际城市营商环境特色名片。

厦门市加快打造国际化营商环境引领区,创新发展海丝中央法务区、金砖创新中心等创新基地,谋划营商环境12个重大平台项目、11部地方性法规以及3个重大支撑要素,争取尽快落地建成首批18个国际化营商环境引领区重大应用场景,不断提升对全球优质要素资源的吸引力和国际竞争力。

漳州市围绕打造审批事项少、办事效率高、投资环境优、企业安全感强的营商环境,持续提升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水平,增强政务服务便利化,实现90%以上政务服务事项“跨省通办”,网上可办率达100%,持续打造能办事、快办事、办成事的“便利漳州”。

泉州市聚力建设市场化营商环境引领区,不断创新发展“晋江经验”,加快构建高标准市场体系,推动各类经营主体平等获取资源要素、公开公平公正参与市场竞争,持续提升涉企服务质效,打造“泉心泉意”营商环境品牌,到2029年,经营主体达200万户以上。

三明市聚力深化营商环境集成创新,围绕优化涉企服务、激发市场活力、协同联动共建等领域持续发力,争取“e三明”接入服务事项达400项,加快打造能办事、好办事、办成事的“便利三明”。

莆田市以服务 and 赋能产业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切实提升经营主体获得感为目标，打造“全市一张图 全域数字化”涉企服务品牌，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100%覆盖，500项“数据最多采一次”高频事项线上线下融合应用。推动全市营商环境明显优化，进入全省先进行列。

南平市持续深化营商环境集成改革，推动涉企服务向增值服务迭代升级，构建全周期、全要素、全链条、全天候的为企服务新生态，实现“企呼我应”平台企业满意度95%以上，着力打造政府服务高效、法治保障有力、经济生态健康的优化营商环境山区地市“样板”。

龙岩市突出数智赋能，“全程网办”事项实际办理率提升至70%以上，推动重点领域改革不断创新，经营主体和人民群众满意度、获得感持续提升，努力打造全国革命老区营商环境建设标杆城市。

宁德市加快构建营商环境智慧化服务体系，全面提升“益企宁德”企业服务，2029年“益企宁德”企业服务惠及面提升至80%以上，营造产业环境称心、政务环境暖心、法治环境安心、生活环境舒心的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平潭综合实验区持续优化涉台营商环境，2029年实现“全程网办”的涉台政务服务事项达200项以上，政务服务更加高效，市场环境更加优化，在深化两岸融合发展上形成更多具有平潭辨识度、全国影响力的创新性成果。

第三章 重点任务

第一节 营造公平高效的市场环境

在全面深化改革上奋勇争先，深度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创新发展“晋江经验”，充分激发全社会投资创业活力。

一、完善市场准入制度。全面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加强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健全完善破除隐性壁垒长效工作机制。推进基础设施竞争性领域向经营主体公平开放，完善民营企业参与重大项目建设长效机制。推进经营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登记自主申报承诺制，深化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度改革，实行依法按期认缴。优化企业省内迁移登记流程，推进企业迁移登记“一件事”。清理取消对企业跨区域经营、迁移设置的不合理条件和缺乏法律法规依据要求企业在特定区域注册的规定。优化新业态新领域市场准入环境，严格落实“非禁即入”要求。健全企业破产机制，探索建立个人破产制度，推进企业注销配套改革，完善企业退出制度，建立政府、企

业、法院、管理人基于社会公共利益联动推进破产工作机制。

专栏2 高标准市场准入制度体系建设行动

建立完善破除隐性壁垒成效认定机制。充分发挥市场准入效能评估平台对内、对外两个工作门户收集问题线索的功能。建立“主动发现是成绩、被动处置是问题”的破除隐性壁垒工作成效认定机制。加强省级业务主管部门对本行业市场准入隐性壁垒问题处置情况的审查指导。

创新优化新业态新领域市场准入环境。行业主管部门完善网约车、共享经济、平台经济、旅游民宿、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等新业态新领域行业准入政策制定,优化完善准入条件、审批流程和服务标准。对仍处于发展初期、有利于促进新旧动能转换的新兴行业,给予先行先试机会,审慎出台市场准入政策,严格落实“非禁即入”要求。

加强市场准入制度落实和监督管理。强化准入监管,建立与市场准入相适应的监管模式,推动形成政府监管、企业自觉、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的良好格局。对已经出台的政策文件,加强政策执行情况评估,对有违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文件,定期予以清理。

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深化注册资本认缴登记制度改革。加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配套行政法规的政策解读和宣传力度。推进企业迁移登记“高效办成一件事”,强化部门间数据共享,企业申请省内迁移登记,直接向迁入地登记机关办理迁移申请,实现企业迁移登记“一地办理”,提升企业跨区域迁移便利化水平。推进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高效办,构建多部门协同工作机制,实现企业退出涉及的税务注销、企业登记注销、海关报关单位备案注销、社会保险登记注销、银行账户注销、公章刻制备案信息注销等关联事项集成化办理。

二、维护公平竞争秩序。打破地方保护和市场分割,清除各种形式的行业垄断和准入壁垒,创造更加公平、更有活力的市场环境,保障各种所有制经济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在要素获取、准入许可、经营运行、政府采购和招投标等方面,对各类所有制企业平等对待。加快推动全省各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省公共服务平台、省行政监督平台与政务服务平台互联互通,实施公共资源“一网交易”改革,积极推动“一门户、一张网、一张清单、一盘棋、一个机制”建设,形成统分结合、统一推进的工作格局,实现统一入口、统一服务、统一技术支撑、统一对接系统、统一汇聚共享。建立健全公平竞争审查举报、抽查机制,强化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刚性约束,加强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加大对商业混淆、商业诋毁等不正当竞争行为执法力度。

三、健全社会信用体系和监管制度。依法依规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信息归

集和共享公示机制、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信用修复和异议处置机制。推广信用承诺制度,推动应用企业信用状况综合评价结果,在食品药品、工程建设、招标投标、安全生产、消防安全、医疗卫生、生态环保、价格、统计等重点领域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对诚信守法经营主体“无事不扰”,对违法失信经营主体“利剑高悬”,对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依法依规实施联合惩戒。加强政府采购、招标投标、招商引资、地方政府债务等领域政务诚信建设,推动各级地方政府认真履行依法作出的政策承诺和签订的各项合同、协议。畅通政府失信投诉渠道,依托“政企直通车”、违约拖欠中小企业款项登记(投诉)平台、“信用中国(福建)”网站、12345政务服务热线等渠道及时受理、核实各级政府违约信息。依托“福建易企办”平台打造覆盖全省法人、自然人的信息应用。

四、推动市场高效畅通。加快破除妨碍生产要素市场化配置和商品服务流通的体制机制障碍。推动市场基础制度规则与全国统一、市场设施与全国高标准联通,推动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等生产要素畅通流动、高效配置,以福厦泉试点为突破,扎实开展要素市场化配套综合改革。构建全省土地交易资源招商和交易平台,加快招商项目落地,提升土地配置效率,盘活闲置存量土地,提高土地产出效益。探索数据招商模式,以医疗、金融等高质量公共数据为抓手招商,引进优质数字企业,消除企业数字鸿沟,释放数据要素价值。畅通跨区域生产经营活动,杜绝市场分割、设置地方保护和区域壁垒等,不断激发市场活力。完善流通体制,加快发展物联网,健全一体衔接的流通规划和标准。

第二节 营造公开透明的法治环境

多措并举提升营商环境法治化水平,以制度化形式确保营商环境相关政策的稳定性、可预期性和可持续性,以高水平安全保障高质量发展,依法维护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

一、完善营商环境法规制度体系。深化立法领域改革,推进重点领域、新兴领域立法,推动民营经济、社会信用、科技进步、招标采购等重点领域地方性法规的制定、修订工作,持续加大数字经济、科技创新、金融服务、人工智能等新兴领域立法力度。完善立法社会公众参与机制。强化涉企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以及涉经营者经济活动政策措施公平竞争审查。落实行政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行政协议应审尽审,减少政府对市场资源的直接配置和干预,不断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

二、切实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全面完善产权保护制度,依法平等长久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对侵犯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和合法利益的行为实行同责同罪同罚。加强产权执法司法保护,防止和纠正利用行政、刑事手段干预经济纠纷,健全依法甄别纠正涉企冤错案件机制。规范

涉案财产处置程序,优化处置方式方法,加强金融审判,严厉打击金融犯罪,助力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构建商事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探索推进商事纠纷市场化调解,有效利用调解、仲裁等替代性纠纷解决机制。健全企业破产“府院联动”机制,完善“执破直通”机制,建立企业快速清算和快速重整机制。加强对跨境转移资产逃避债务行为的追索和打击力度,最大化实现民营企业债权利益。推进现代化诉讼服务体系建设,优化一站式诉讼服务质效,依法保障经营主体实现胜诉权益。

专栏3 司法服务高质量发展行动

优化完善诉讼服务。为企业提供优质网上立案、跨域立案、在线鉴定、在线保全等诉讼服务,促进“一网通办”再升级,健全完善流程,为涉诉企业提供更加专业精准的诉讼服务。推进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用好“总对总”在线诉调对接机制,推广“法院+工商联”“法院+商会”“法院+行业协会”经验做法,为企业提供低成本、多样性、集约式纠纷解决方式。

维护公平诚信的市场竞争环境。妥善审理涉企新型融资纠纷案件,依法准确认定合同性质。统筹推进知识产权管辖机制改革和“三合一”审判机制改革全面落地,推广建设省市县三级知识产权司法协同中心,构建具有福建特色的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工作格局。

公正高效兑现胜诉企业合法权益。审慎规范对企业及其法定代表人适用信用惩戒措施,准确把握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限制消费令的区别以及适用条件、退出条件。对企业申请执行的案件,依法用足用好用全执行措施,帮助企业及时回笼资金,切实维护企业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

规范完善企业救治和退出机制。加快推动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落地见效,有针对性地解决破产案件受理难、审理周期长、府院联动难等问题。持续完善“执破直通”机制,有效提高“执转破”案件移送后的破产案件受理效率。

三、提高监管执法效能。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建立健全公开、透明、统一的监管政策法规及标准规范,建立健全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持续完善提升一体化大融合行政执法平台功能,实现全闭环执法、全流程监督、全方位协同,消除多头重复交叉执法。依托大数据技术预测企业潜在违规、违法风险,通过“福建易企办”平台提前对相关企精准预测预警,降低企业违规、违法发生率,保障企业合法合规经营。推动跨部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闽执法”平台“综合查一次”的对接融合。拓展包容审慎监管与服务型执法,建立综合行政执法“两张清单”制度,对违法

违规经营主体既开处罚清单,又针对问题开服务清单,帮助企业合规经营。持续提升执法人员的执法素质、能力和水平。

专栏4 监管执法效能提升行动

加强“闽执法”平台建设。根据《福建省一体化大融合行政执法平台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推动符合条件的行政执法案件全面纳入平台办理,真正实现全领域、全链条使用平台办案;通过“闽执法”平台整合执法力量、优化资源配置、推动监管信息共享互认、强化协同联动,形成行政执法新格局,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消除多头重复交叉执法。

推行包容审慎监管和柔性执法。坚持教育为先,宽严适度、过罚相当、理性平和、依法依规、审慎稳妥,体现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做到有温度、有力度、有精度。监管部门主动探索适用于鼓励企业创新创业创造的“包容期”“沙盒监管”“触发式监管”等机制。利用大数据技术实施动态监控与预警机制,精准识别企业潜在违规风险,提高监管效率与合规管理水平。实现“双随机、一公开”与“综合查一次”深度融合,切实消除重复多头交叉执法。加强全省执法队伍建设,推动综合执法能力提质增效。

四、提升法律服务效能。深入推进海丝中央法务区建设,推动国际商事法庭、涉外海事法庭、知识产权法庭、国际法商融合服务基地等融合发展、形成合力,建设国际商事海事争端解决优选地。加大涉外破产、金融、知识产权等紧缺法治人才培养、招聘力度。畅通法律服务机构与企业联系渠道,完善服务企业长效机制。推进海外法律服务机构建设,加强重点国别、重点产业、重点项目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帮助企业提升境外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解决海外纠纷维权难等问题。引导企业强化合规管理,切实防范外贸法律风险。

第三节 营造开放便利的投资贸易环境

在扩大高水平开放上奋勇争先,坚持以开放促改革,加快推进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持续推进投资和贸易自由化便利化,不断提升福建对全球优质要素资源的吸引力和国际竞争力。

一、建立与国际接轨的营商规则。以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综合改革试点等为抓手,在产权保护、产业补贴、环境标准、劳动保护、政府采购、电子商务、金融等领域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进行开放创新探索,打造透明稳定可预期的制度环境。有序扩大商品市场、服务市场、

资本市场、劳务市场对外开放。探索建立对标国际高标准知识产权保护规则,完善知识产权保护规定,加大外商投资企业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坚决打击惩治侵犯外商投资企业知识产权行为。推动与国内国际绿色低碳贸易规则和机制对接,促进外贸产业链供应链绿色发展。建立与国际接轨的人才服务机制,提升国际化人才吸纳承载能力。深入实施境外投资管理制度,引导企业稳妥有序投资建设海外生产基地,鼓励开展高质量海外并购,促进境外投资提质增效。提升对外投资公共服务,广泛发布国别投资环境、发展机遇、合作商机等信息。培育用好涉外法律、金融、保险、咨询等专业机构力量,帮助企业更好地“走出去”。加强风险监测预警,提高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二、提升外商投资服务水平。进一步优化外商投资环境,引导外资投向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等重点领域,落实电信、互联网、教育、文化、医疗等领域对外开放相关举措。深化外商投资促进体制机制改革,保障外资企业在要素获取、资质许可、标准制定、政府采购等方面的国民待遇,支持参与产业链上下游配套协作。鼓励外商投资企业境内再投资,支持外商投资企业上市融资和再融资。完善境外人员入境居住、医疗、支付等生活便利制度,编印《外籍人士在闽服务手册》,便利外籍人士在闽生活、工作和投资兴业。加强“投资福建”品牌宣传,用好中国侨智发展大会、数字中国建设峰会、中国·海峡创新项目成果交易会、中国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中国国际大数据产业博览会、世界航海装备大会等重大活动平台招商。依托外商投资企业投诉工作机制、外商投资企业圆桌会议制度等,及时有效处理企业合理诉求,保护企业合法权益。提升国际商事纠纷解决能力水平,完善“调解+仲裁+诉讼”相互衔接、有效配合的“一站式”国际商事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加强海外纠纷应对指导服务,为出海企业提供综合性海外维权服务。

专栏5 优化便利投资环境行动

开展制度型开放试点措施复制推广。深入落实国务院关于做好自由贸易试验区对接国际高标准推进制度型开放试点措施复制推广工作的工作部署,健全完善风险防控制度,推动落地更多标志性项目和应用场景。

探索更便利的数据跨境流动模式。在国家数据分级分类保护制度框架下,结合地域特色和产业规划,充分考虑企业合理需求,按照“急用先行”的原则,研究制定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数据出境管理清单及配套管理办法,在保障数据安全的前提下,促进数据依法有序自由流动。

创新提升外商投资服务保障。强化项目协调保障和推进力度,围绕商务部重点外资项目、省重大活动集中签约外资项目、百个重点促到资外资项目等,落实工作专班、挂钩

服务等工作推进机制,主动对接、靠前服务,有效提升项目转段率,保障项目早落地早投产。固化投洽会工作机制,围绕“投资中国”“中国投资”“国际投资”三大板块,不断夯实双向投资促进、权威信息发布、投资趋势研讨“三大平台”功能,持续提升国际化、专业化、品牌化水平。

三、推动跨境贸易创新发展。深化外贸体制改革,实施货物贸易创新发展行动,推动内外贸一体化、国际贸易“单一窗口”优化提升和跨境电商创新发展。推进智慧口岸和通关改革,深化关港贸联动,优化通关流程,提升通关效率。加强与铁路、公路、港口、机场等物流信息节点对接,为企业提供通关物流状态查询服务。加大经认证的经营者(AEO)企业培育力度。深化“丝路电商”国际合作,推进高质量海外仓建设。畅通国际物流通道,持续推动“丝路海运”航运体系建设,鼓励新增集装箱国际航线,支持开通洲际货运定期航线,鼓励新开连接新兴市场城市客货运航线,推动加密通达全球主要货运枢纽航线,打造更加高效便捷的贸易环境。

专栏6 货物贸易创新发展行动

内外贸一体化。深化货物按状态分类监管、内外贸同船同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试点等监管方式创新,促进内外贸监管体制、管理机制、经营资质、检验检疫、认证认可等相衔接,创新内外贸融合发展平台,畅通内外双循环。

国际贸易“单一窗口”优化提升。推进船舶进出港协同、多证合一办证,探索实施海关、边检、海事等查验单位联合登临检查,提升货物流转、通关效率;引导我省地方特色信息化系统功能搭建接入,进一步丰富省平台服务功能。

跨境电商创新发展。推进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探索创新跨境电商通关、税务、结汇、物流等环节的技术标准、业务流程、监管模式等。推动跨境电商线上融资及担保方式创新。支持打造国际陆港项目建设,支持我省企业在重点国别、重点市场建设海外仓。

创新提升服务贸易,完善支持服务业发展政策体系,优化服务业核算,推进服务业标准化建设。实施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行动,构建高标准服务业开放制度体系,全面实施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推动数字、文化、中医药、语言服务等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健全加快生活性服务业多样化发展机制。加强中介服务规范化制度化建设。鼓励建设高水平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平台,争创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推动服务外包示范城市加快服务外包转型升级,发展新型离岸国际服务贸易业务,打造服务贸易创新发展新高地。

专栏7 服务贸易创新发展行动

数字服务贸易建设。促进数字服务贸易与其他产业融合发展,推进数字内容、数字体育、数字农业、远程医疗、在线教育、共享平台、协同办公、跨境电商等服务广泛应用。鼓励打造数字服务贸易支撑平台,支持企业提升贸易数字化和智能化管理能力。强化跨境数据流动安全管理,建立健全数据保护能力认证、数据流通备份审查、跨境数据流动和交易风险评估等全流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探索跨境数据流动分类监管模式。

国家文化出口基地建设。以打造涵盖展示、交易、拍卖、仓储等环节的全链条公共平台,推动网络游戏、艺术品、创意设计、影视演艺、网络视听、数字内容、新媒体及新闻出版等产业集聚。发展科技型文化新业态,大力发展电影预览、虚拟制片、后期特效制作及视频互动游戏开发和运营,加快发展短视频、自媒体、网络微电影等数字经济和新媒体。

四、加快推动两岸共同市场建设。抓住中央支持福建建设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的重大机遇,推动出台促进闽台融合放宽市场准入特别措施,探索构建有利于推动两岸经贸融合发展的制度体系和监管模式。扩大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对台先行先试,推进对台小额贸易创新发展。建设两岸标准共通服务平台,制定促进两岸行业标准共通的政策措施。拓宽台湾农渔业和中小企业在闽发展路径,加快建设两岸农渔业交流合作平台,提档升级台湾农民创业园、闽台农业融合发展产业园。完善台胞台企权益保障协调联动机制,建立健全政企沟通渠道。对台胞台企办事过程中的堵点难点问题,精准施策,落实同等待遇,为台胞台企入境发展创造更多便利条件。深化台胞在闽就业、就医、住房、养老服务、社会救助等制度改革,将在闽台胞纳入大陆社会保障体系。探索台湾居民网上身份信息认证方式,以社会保障卡为载体建立居民服务“一卡通”。持续优化台胞支付体验,完善台胞医保健保线上服务平台代办服务,简化台胞就医流程,改善台胞就医体验,着力提升台胞台企的获得感。扩大台湾地区职业技能资格直接采认范围,建设全省直接采认台湾地区职业资格证书统一平台。优化涉台执法信息公开平台,拓展台胞参与福建法治建设领域,以更大力度保障台胞合法权益。优化支持在闽港澳侨企业发展举措,建立服务协调机制。多渠道听取在闽港澳侨企业及机构、港澳侨人士的诉求建议,开展常态化调研走访和座谈交流,设立问题收集平台,畅通诉求反映渠道,主动解疑释惑、纾困解难、提供服务。加强港澳侨人才引进,支持在闽港澳侨企业转型多元发展,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助力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用好对外合作交流平台,共享对外合作渠道,推动闽港澳侨企业协同发展。

专栏8 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行动

提升两岸产业合作新高度。探索在文化娱乐、医疗健康、专业服务等领域,推动放宽台资准入条件。依托海峡两岸集成电路产业合作试验区、两岸影视产业基地、海峡医药健康产业园等平台,进一步深化集成电路、光学仪器、精密机械等先进制造业和冷链物流、航空经济、中医药、医疗健康养生、文化创意等现代服务业对台合作。

建设一批融合发展新平台。打造两岸标准共通服务平台,扩大对台企业资质和行业标准互认范围。围绕两岸优势特色领域,探索建设闽台创新联合实验室,推动建设闽台道地药材查验检测平台、化妆品保健品检验检测中心等创新平台。支持在“海峡两岸生技和医疗健康产业合作区”开展医疗卫生服务领域先行先试。争取设立全国性涉台公共法律中心,打造汇聚涉台法律研究咨询、台湾地区法律查明为一体的开放性资源共享平台。加强对台贸易主通道建设,做强做优海运快件、现代物流、铁矿石贸易等对台特色业务,支持湄洲湾打造国家大宗商品储运基地,加快建设一批对台跨境电商集散枢纽、台湾商品集散中心等平台。

打造台胞台企新家园。加快建设台胞台企登陆第一家园先行区,推进创业园、创业社区、创业家庭等创业载体建设,建立台胞创业支持服务中心,加大力度吸引台胞特别是台湾青年来闽创业就业。组织社会培训评价组织,面向台湾青年开展专场“定制式”培训和考试,提供“多元化”评价渠道。多部门联合合作,设立专场考试台湾分考点,将大陆优质培训资源送进台湾,让台湾青年在岛内即可参加培训和考证,创造两岸技能人才交流机会。以“福建省(平潭)台胞职业资格一体化服务中心”为枢纽,加快打造“一中心+多窗口”服务网络。整合各地对台资源,统筹负责对台职业技能工作,向台胞提供鉴定考试、采认换证、就业创业全链条服务。开发线上业务平台,汇集更新大陆相关人才政策、就业信息,并提供咨询服务,方便台胞查阅了解大陆相关人力资源情况。持续推进闽台职业资格互通互认,对符合直接采认条件的台湾地区职业资格,颁发相应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或直接对应大陆相应职业资格或职称,按其证书许可范围在福建开展业务。推动扩大符合条件的台湾居民在闽从事律师职业的执业范围。推进福建省数字对台一体化服务平台建设,汇聚全国涉台数据,为针对台胞台企的便利化应用服务提供技术保障。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扩大在福建就业、生活的台胞在医疗、融资、购房、住宿等方面享受与大陆居民同等待遇范围。建立海峡两岸高校台湾毕业生档案管理服务中心,为来闽就业的高校台湾毕业生提供统一免费的档案管理服务。

第四节 营造高效便捷的政务服务环境

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四下基层”等优良作风,持续深化政府职能转变和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以数字化为抓手,推动形成泛在可及、智慧便捷、公平普惠的高效政务服务体系,大幅提升企业和群众办事满意度、获得感。

一、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持续完善“五级十五同”标准,全面推行“无差别受理”“同标准办事”。扎实推进政务服务“一网通办”,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开展智能办、免申办、承诺办、跨域办等“一网好办”改革探索,持续提升集成化服务水平。持续提升“高效办成一件事”服务深度和广度。优化升级全省“一件事”集成化办理平台。梳理“一件事”标准化目录,规范事项构成和办理标准。加大信息化技术应用,开展“数据最多采一次”“数据最多报一次”改革,推动数据“一次采集、多次复用”。全面推行“无证明省份”建设,全面清理无法定设立依据的证明材料,通过数据共享、业务协调、服务优化、扫码亮证等方式实现证明材料免提交。强化电子证照、电子印章、电子文件等能力支撑,统一建设身份认证、电子印章、政务服务业务协同等平台。通过“一人一档、一企一档”数据共享,实现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完善全省12345便民热线“一张网”系统,高效处置政务服务咨询、投诉、求助、建议和在线办理指导等诉求。将人工智能技术融合到涉企服务全过程,构建政务服务效能监督管理平台,推动全省政务服务提质增效。

专栏9 提升办税缴费便利化行动

深化征纳互动服务。推广“精准推送、智能交互、办问协同、全程互动”的服务模式,将智能、高效、精准、便捷的互动融入税费服务全过程,提高智能化应用水平。依托征纳互动跨区域协同能力,在风险总体可控的前提下,不改变执法主体、操作权限、办理流程,实现省内线上线下跨区域通办,更好满足特殊人员、特殊事项的服务需求。依托互联网实时通讯技术,推进跨省通办。

推动办税服务厅和12366智能转型。推动依申请事项逐步脱离办税服务厅,实现全程网上办。办税服务厅从以办税缴费服务为主,向以响应个性化诉求、处理复杂办税缴费事项、解决税费争议、满足特殊人员服务需求为主转型升级。优化办税服务厅内布局,逐步压减实体窗口,将释放的服务资源充实到征纳互动服务、线下辅导、政策宣传和争议化解等岗位。推广“在线窗口”,拓展“移动窗口”。推动12366热线向诉求热点分析、可视答疑演播、辅导产品统筹制定、专业人员培养、社会资源协同等方面拓展。

支持跨境电商海外仓等新业态发展。持续做好政策宣传和辅导工作,帮助企业深入

准确理解出口退(免)税政策规定,指导企业依法依规申报办理退税,用足用好现行出口退税政策,进一步支持跨境电商产业健康发展、行稳致远。

二、进一步优化行政审批服务。严格落实“全国一张清单”管理要求,建立健全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相适应的行政审批制度、事中事后监管机制,实行“清单之外无审批”,规范业务审批流程,落实“收件即受理”,防止办件“体外循环”“隐性审批”。建设全省统一收件平台,强化“一体化”建设模式,开展办件监测,提高审批时效。推动“好差评”制度落实,规范审批过程文书样式,落实“三集中、三到位”要求,推行窗口无否决权、一次性告知、首问负责制度,全面实行综合窗口全覆盖,充分发挥“办不成事”窗口功能。着力转变服务理念,开展“厅局长或处长坐诊接诉”“局长走流程”活动,及时回应企业诉求,查找并破解痛点堵点难点问题。

专栏10 持续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行动

推进工程项目审批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落实好省网上办事大厅“五级十五同”标准化管理,实行审批事项清单动态管理,确保“清单之外无审批”。规范审批服务行为,持续开展“体外循环”大排查。广泛推行审批代办服务,解决部分业主“不知找谁办”和“不知怎么办”等难题。

实施项目审批“一件事”集成办理。进一步优化拓展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集成办理事项范围,将涉路施工交通安全审查纳入集成服务套餐办理。探索项目工程施工“一件事”、项目竣工验收“一件事”等集成服务事项。

三、健全线上线下融合涉企服务体系。梳理增值化事项清单,完善涉企服务事项体系,明确政府部门责任分工,统筹协调涉企服务资源,打造涉企服务“一类事一站办”模式。优化“福建易企办”线上涉企服务平台功能,推动涉企服务事项在移动端快捷办理。完善政企沟通互动机制,提升“党企新时空·政企直通车”平台服务效能。整合省市县三级惠企政策推送、申报等服务,依托“一企一档”精准描绘全省企业画像,打造企业专属空间精准推送惠企政策,持续扩大政策和服务“免申即享”的覆盖面。建设企业综合服务中心,在有条件的园区、街道、社区建设企业服务驿站,实现涉企线下服务的集中供给、高效办理。建立完善涉企“帮代办”服务模式,优化线下“帮代办”管理要求,建设线上“帮代办”服务系统,提升“帮代办”团队服务能力,落实“不叫不到、随叫随到、说到做到、服务周到”。

第五节 营造活力迸发的科技创新环境

聚焦发展新质生产力,打造“基础研究—技术攻关—技术应用—成果产业化”创新生态链,

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四链”环环相扣、深度融合,营造有利于创新创造创业的良好环境。

一、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完善科技领军企业梯次培育、促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壮大、企业主导产学研深度融合协同攻关等机制,探索建立企业研发准备金制度。优化重大科技创新组织机制,完善“产业界出题、科技界答题”科研攻关机制,健全区域科技产业协同创新机制,扩大对外科技交流合作。改革科技计划和经费管理机制,赋予科学家更大技术路线决定权、更大经费支配权、更大资源调度权。优化省自然科学基金资助体系,完善竞争性支持和稳定支持相结合的基础研究投入机制。深化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改革,加快建设全省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公共服务平台。聚焦重点产业布局建设一批中试服务平台、共性技术平台。落实首台(套)、首批次应用奖励政策,鼓励出台首版次应用政策,加大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力度。健全保障科研人员专心科研制度,深化高校、科研院所收入分配改革,允许科技人员在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分配上有更大自主权,完善职务科技成果转化尽职免责机制。健全重大技术攻关风险分散机制,完善科技保险政策体系。

二、推动“四链”深度融合。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充分发挥资金链和人才链的支撑作用,提升创新体系整体效能和产业体系现代化水平。以产业需求为导向,培育一批高能级创新平台,鼓励科研机构和企业联合建设产学研创新联合体、重点实验室,建强省创新实验室,争创更多国家级创新平台。构建促进创新成果应用的场景和市场,建立从基础研究到场景应用全链条贯通的产业培育体系,完善涵盖产业培育、中试验证、新技术新产品上市推广等环节的应用生态。聚焦第三代半导体、锂电新能源、氢能、新材料等我省有基础、有条件、有潜力的重点产业,组织实施省级科技重大专项和区域发展项目,着力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转化应用一批重大科技成果、培育壮大一批创新型产业集群和龙头骨干企业。完善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产学研用主体构成的创新成果供给体系,赋能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发展、传统产业优化升级。完善大型科研仪器考核制度,推动大型科研仪器开放共享。促进科技金融紧密结合,充分发挥省政策性优惠贷款风险分担资金池作用,加大“科技贷”产品推广力度。发展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供应链金融等创新业务,加强对重大科技任务和科技型中小企业的金融支持,完善长期资本投早、投小、投长期、投硬科技的支持政策,探索打造支持科技型企业的全生命周期服务。

专栏11 金融支持行动

持续推进支付服务普惠化、适老化和国际化。聚焦重点场所,落实银行卡受理、ATM外卡取现改造、移动支付、账户服务、宣传推广等重点任务,强化跨部门沟通协作,实现外卡受理、现金支付、外币兑换、账户服务、聚合条码有效覆盖,不断完善多层次、多元化的

支付服务体系。

强化征信与基础服务供给。指导征信机构提升数据采集和加工能力,依托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加大征信产品的研发力度,有效整合供应链、科技创新、农业农村等领域信用信息,出具精准的中小微企业信用报告,满足金融机构征信服务需求,助力中小微企业融资。依托“福建易企办”平台,融合应用公共数据和社会数据,打造覆盖全省法人、自然人的统一信用分,推进就医、融资等场景信用应用。引导金融机构丰富动产和权利担保融资产品,使融资场景更加多元。推广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助企融资,引导核心企业、银行、供应商通过中征平台开展应收账款融资。

推动资本项目投融资便利化改革。推进外债便利化额度、外债下放银行登记等一揽子跨境投融资便利化政策落地实施,服务企业充分利用国际国内“两种资源”。扩大网上办理资本项目行政许可事项范围,推广银行资本项目数字化服务,切实降低经营主体经营成本。

三、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建立高效的知识产权综合管理体制,推动制定福建省知识产权保护与促进条例。构建知识产权运营体系、公共服务体系和保护体系,强化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探索线上线下一体化查处打击模式,加强专利、商标、版权等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健全知识产权案件移送、协助调查、送达执行等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联动机制,完善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和信用联合惩戒机制,完善多部门共同参与知识产权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强化平台建设,高质量建设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和快速维权中心,健全知识产权侵权纠纷快速处理机制。推动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地方分中心能力建设,加强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服务与指导。

专栏12 加大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行动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充分发挥国家级保护中心、快速维权中心作用,强化省市县三级联动知识产权快速协同保护体系,为我省主要产业领域提供专利快速预审、快速确权、快速维权的“一站式”服务。

优化知识产权服务供给。深入实施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普惠工程,持续构建利企便民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体系;加强知识产权公共服务网点布局,优化“知创福建”公共服务平台功能,因地制宜建立知识产权综合服务窗口,提供知识产权“一站式”服务。

提升知识产权运用效益。深入实施专利转化运用专项行动,完善知识产权转移转化机制,推动知识产权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加快建设重点产业(区域)知识产权运营中心,着力构建良好的知识产权运营生态。

四、健全人才引育留用机制。完善人才自主培养机制,制定分类或差异化的高层次人才和优秀青年人才培养支持政策。着力培养造就战略科学家、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着力培养造就卓越工程师、大国工匠、高技能人才,建设一流产业技术工人队伍。加强技术经理人队伍建设。聚焦集成电路、人工智能、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等重点领域,布局一批新型交叉学科和专业,加强复合型人才培养。多渠道引才聚才,以顶尖科学家推荐、重点用人单位提名、已落地人才引荐等方式,引进一批在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创新转化等方面具有国际一流水平的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强化人才激励机制,建立以创新能力、质量、实效、贡献为导向的人才评价体系,完善省级高层次人才评价认定体系和机制,探索授权重点用人单位自主认定,对能突破关键共性技术瓶颈、引领产业科技重大变革的领军人才,以“一人一策”方式,在研发投入、科研平台建设、人才团队组建等方面给予综合支持。提升人才服务保障水平,加强教育、医疗、住房等保障,发展人力资源服务中高端业态,加大对人才创新创业服务支持力度。

第六节 营造扬优成势的产业发展环境

进一步优化产业发展生态,推动生产要素集约高效配置、产业深度转型升级,不断提高产业集群发展水平,加快形成新产业、新模式、新动能,打造具有竞争优势的福建特色现代产业体系。

一、深化产业增值化服务。牢牢守住实体经济,立足企业全生命周期、产业全链条,积极整合各类资源要素,健全完善更深层次的精准化、专业化服务机制,不断拓展增值服务内容。重点在问题解决、要素保障、科技支撑、金融支持、基础设施、降本增效等方面,为产业发展提供更多衍生服务。不断健全产业、企业服务机制,及时解决企业个性化需求。持续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效率,优化规划用地、项目建设等审批服务。实施成果转化对接、联合技术攻关、产教融合育才等行动,促进各类先进生产要素向发展新质生产力集聚,大幅提升全要素生产率。积极吸引和发展天使投资、风险投资、私募股权投资,放大政府投资基金引导效应。深入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布局,加快新网络、新算力、新数据、新设施、新终端建设,深化新一轮园区标准化建设。推动建设一批企业、行业数据空间,促进数据要素价值释放。

专栏13 公共数据赋能支撑行动

全面推进公共数据汇聚。健全公共数据汇聚共享应用制度。强化以数据目录为基础的部门数据汇聚共享、应用推广、质量管控机制,推动公共数据“全量汇聚、应汇尽汇”。

提升公共数据治理水平。建立数据治理闭环体系,完善数据治理规则,以公共数据场景需求为导向,推动公共数据源头治理、系统治理。完善公共数据基础库和主题库,持续

建设完善“一人一档”“一企一档”、空间地理、宏观经济、电子证照等基础库,加快优化完善医疗健康、经济运行监测、社会保障、生态环保、信用体系、卫星应用、金融发展、文化旅游、市场监管等主题库,打造全省一体化公共数据体系。

构建完善公共数据共享服务体系。提升省一体化公共数据平台数据共享支撑能力,提供统一的共享申请和服务渠道。健全常态化数据供需对接机制,强化省公共数据供需对接系统支撑,提供全流程线上供需对接服务。探索创新公共数据在医疗、金融、教育、农业、文旅、海洋、交通等行业领域的应用。

二、提高产业协作配套能力。围绕我省产业发展实际,实施产业链发展工程,推动优势产业延链、传统产业升链、新兴产业建链、短板产业补链。加大产业链招商力度,在规划、用地、公共配套等领域加大保障,靶向招引一批强链延链补链的产业项目,推动形成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生态。瞄准我省重点产业技术创新链上的薄弱环节和企业创新共性需求,建设一批行业共性技术平台,鼓励链内关联企业协同开展技术攻关。支持产业链创新链供应链开展国内外并购,实现规模化、集团化发展。对产业链龙头企业围绕产业链关键环节开展的股权投资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完善产业梯度有序转移协作,探索通过共建园区、税收分成、股权合作等方式,建立转出地和承接地利益共享机制。完善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制度,健全促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政策体系。实施县域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引导各县域发展1—2条重点产业链,打造县域产业发展“福建样本”。

三、加强新产业新业态制度供给。健全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的体制机制,进一步优化科技攻关机制,建立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投入增长机制,引育一批核心技术领先、市场影响力大的企业,持续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人工智能、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壮大。围绕未来制造、未来信息、未来材料、未来能源、未来空间、未来健康等重点方向,积极搭建未来产业应用场景对接平台,加强集成创新,以场景创新带动未来技术率先应用。完善包容审慎监管机制,对新模式应用、新技术推广过程中突破现行规则标准的,综合运用信用监管、风险防范、数字赋能、行业自律、联合共治等手段,优化监管方式,依法拓展相关领域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事项。

第七节 打造公平获取的要素环境

以市场化为导向,不断增强对人才、资本、数据等资源要素的配置能力,实现资源要素汇聚整合、高效配置。

一、推动降低企业生产经营成本。不折不扣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和先进制造业的惠企政策,

严格落实各项税费支持政策。合理降低制造业综合成本和税费负担,优化产业用地地价管理。加强原材料供需对接,加强产业链上下游衔接联动,强化保供稳价力度。推动交通物流与产业融合创新发展,建设现代物流体系,调整优化运输结构,有力推动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畅通涉企违规收费投诉举报渠道,健全问题线索部门共享和转办机制,完善常态化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检查机制。加大金融服务实体经济力度,健全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切实解决小微企业融资难、贵、慢问题,降低经营主体综合融资成本。

专栏14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提升行动

实行“全线上申请”,企业中标后,可以通过系统直接向银行提出融资需求,银行可依法共享、获取采购系统中企业证照和历史交易数据,其他授信材料由企业通过电子化格式提供,实现全流程电子化。

申请“一键直达”,在政府采购系统中,增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后自动跳转到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政采贷”页面的功能,扩大“政采贷”知晓度,便利中标企业申请贷款,进一步化解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难题。

优化提质扩面,持续升级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系统功能,打通最后一公里。企业采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由系统协同开具电子发票,将企业贷款账号嵌入电子发票,确保回款账户和贷款账户为同一账户,让银行放心贷款,让企业获得更多贷款,减少经营资金压力。

二、加强各类要素保障。加大多样化专业性金融产品和服务供给,引导金融资源更多向重大战略、重大领域和薄弱环节倾斜。提高直接融资规模,积极推动优质企业多渠道上市融资,鼓励私募投资基金规范集聚发展,推动发债对接。引导省内金融机构持续加强货币信贷均衡投放,推动各类货币信贷政策工具精准直达企业。提升职业技能培训基础能力建设,建成10个职业训练院、20个职业技能提升实训基地、30个产业链头部企业实训基地。强化高校毕业生供需对接机制,加快政策性岗位招录(聘),灵活组织专业化、精准化、小型化、定制化招聘会,支持民营企业稳岗扩岗,拓展就业新空间。积极构建就业友好型发展方式,形成“以增长促就业、以就业稳增长”的良性互动。深化“一清单三保障”工作机制,加强建设用地报批服务指导。合理配置用地计划,实行重大项目用地计划应保尽保。以工业园区标准化推动国土空间高质量重构,综合运用“一区多园”“生产生活生态融合发展”等多种途径,积极盘活更多低效工业用地和存量集体建设用地。全力服务经济社会事业发展重要建设项目用海需求,对规划布局在连江可门、福清江阴、莆田涵江、南安石井、晋江集成电路等产业园区历史围填海区域的项目,简化办理用海手续。推进已批未填、未批已填等围填海历史遗留问题分类处置,引导产业项目在历史遗留

填海区域规划布局。强化公共数据供给,完善提升省公共数据目录系统,建立全省标准统一、动态管理的一体化公共数据目录管理、发布机制。

专栏15 保障供电可靠行动

全力建设可靠配电网。开展配网提升行动,进一步贯通规划、建设、运维三个环节,高质量打造可靠配电网。

全面提升用电保障。推广不停电作业,深化带电检测、旁路作业、移动发电车作业等技术应用。推广“零计划停电”,重点整治低电压、台区重过载等问题。推行“网格化”主动抢修模式,实现“一张工单、一支队伍、一次解决”,减少客户停电时间和次数。

健全断电管控机制。优化《供电可靠性管制计划协议》,依法建立健全满足世行评价标准、具备实施条件的限制电力中断财务遏制机制,加强对电力可靠供应的监管,持续提升配网供电可靠性。

不断提高办电效率。深化供电业务集成,持续推出更多供电业务“自由选”“集成办”。优化办电业务流程,提升业扩项目全流程数字化、可视化服务,打造更便捷更透明的报装接电服务新模式,持续推动项目快接电。打造便捷、高效、优质的线上服务平台,实现办电、交费、能源服务等“一网通办”。

三、完善公用基础设施。全面落实交通强省建设要求,构建便捷顺畅、经济高效、绿色集约、智能先进、安全可靠的现代化高质量综合立体交通网。试点推动福州、厦门、泉州等有条件的城市开展自来水深度处理。打造福州都市圈、厦漳泉都市圈的快速通道体系和便捷交通体系,提高城市道路通行效率。加强与粤、浙、赣管网省际联通,推进省内管网互联互通,强化重点区域、园区支线建设。深入推进5G网络建设,前瞻布局6G网络技术储备与试点应用,赋能千行百业高质量发展。构建泛在智能的物联感知体系,推进移动物联网全面发展。健全新型基础设施融合利用机制,推进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加快建设全省一体化算力服务体系,创新网络传输、算电融合、运营服务、收益分配等协同机制。统筹推进数据中心建设,实现存算一体化发展,推进算力统筹和智能调度。加强泛在感知、终端联网、智能调度体系建设,夯实数字城市民生保障根基。积极稳妥推进低空空域管理改革,争取城市空中交通管理试点,大力发展通用航空和低空经济。

专栏16 数字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行动

网络基础设施升级工程。加快全光骨干网升级改造和千兆宽带网络普及,提升城市光传送网的覆盖能力。加快推动新一代信息通信网络规模部署、创新发展,促进互联网络

演进升级和能力提升。

算力基础设施发展工程。推动算力基础设施高质量发展,稳步提升算力综合供给能力。统筹推进数据中心建设,实现存算一体化发展,推进算力统筹和智能调度。完善云计算产业生态,发挥云计算服务对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促进效应。

应用基础设施赋能工程。推动工业互联网应用走深走实,赋能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交通、能源、市政等传统基础设施数字化改造,加强泛在感知、终端联网、智能调度体系建设,夯实数字城市民生保障根基。

第八节 打造包容和谐的社会环境

在展示福建新形象上久久为功,营造温暖和谐的社会氛围,拓展包容活跃的创新空间,创造便利舒适的生活条件,扎实提升各类服务供给水平,构筑宜居宜业宜游宜养宜商的“赢商”生态。

一、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推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根据出生人口变化情况,完善普惠性幼儿园布局规划,支持有条件的幼儿园招收2—3岁幼儿。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持续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创建。促进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优化普职比,推进综合高中班试点,按新标准开展省达标高中创建工作。实施高水平职业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加快推进职业学校办学条件达标工程,扩大中职本科“3+4”贯通培养规模,建设一批市域产教联合体、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以侨为桥、校企同行”携手打造“海丝学院”职教品牌。推进新一轮“双一流”和一流应用型高校建设,调整优化学科专业设置,提升高校科研水平,服务产业转型升级和“卡脖子”技术突破。

二、增强卫生服务整体能力。推动“三医”协同治理,推进公立医院改革与高质量发展,促进多层次医疗保障有序衔接,完善和落实药品耗材带量采购、医疗服务价格动态调整等机制。深化疾控体系改革,推动县级疾控机构与县域医共体协同发展,促进医防融合。进一步完善分级诊疗服务体系,加大力度推进国家、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建设,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以疾病谱为导向,推进临床重点专科建设和医疗“创双高”。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实施县域医师补短板工程,提升县域危急重症救治能力。为社会办医预留发展空间,对于符合规划条件和准入资质的社会办医疗机构配置乙类大型医用设备,不得以床位规模为理由限制。

三、健全多层次广覆盖社会保障体系。实施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精准扩面专项行动,积极引导农民工、灵活就业人员、新就业形态就业人员及其他符合条件的适龄城乡居民参加或接续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规范用人单位参保缴费行为,逐步实行养老、失业、工伤三险统一参保登记,探索推动扩大企业年金覆盖面,全面落实个人养老金制度。推动建设规范化新就业形

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服务中心,推广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维护系列指引指南,推动实现“一站式”“一揽子”权益保障服务有效覆盖,不断提升保障水平。重点监管防范“刷单”“长工变短工”等不公平、侵害劳动者权益行为。

四、营造尊重企业家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制定政商交往负面清单,推动党政干部和企业家双向建立亲清统一的新型政商关系。完善党政领导干部与企业家恳谈、挂钩联系服务等机制,认真研究吸收企业家或行业协会商会提出的政策建议。积极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家评先评优和申报省级高层次人才,落实住房保障、子女教育、健康保障、出入境和居留便利等相关待遇。创新教育培养方式,提升民营企业经营能力和管理水平。加强民营经济代表人士教育培训,实施年轻一代民营企业健康成长促进计划,发挥全省各级青年闽商组织作用,搭建“传帮带”平台。深化独特的闽商精神特质和闽商文化研究,挖掘闽商群体的理念,培树“闽商讲师团”宣讲品牌,搭设闽商讲坛线上平台。开展具有福建特色、主题鲜明的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活动,传承弘扬“晋江经验”,推出一批敢闯敢干、改革创新的民营企业先进典型。推进新媒体矩阵建设,加强舆情监测和分析研判,结合民营经济人士特点和诉求,有针对性地开展宣传引导。引导民营企业增强文化意识,强化企业文化建设党建引领机制,创新“党建+企业文化”模式,把党建的组织资源、组织优势转化为企业文化建设发展资源和发展优势。

第四章 保障措施

本规划是未来一段时期我省优化营商环境的宏伟蓝图,各级各部门要高度重视,结合各自职能和工作实际,排定时间表、路线图,确保完成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任务。

一、统筹规划组织实施。坚持统筹谋划、高位调度、强力推进,各地各部门要自觉提高政治站位、统一思想认识,各级政府主要负责同志要高度重视,把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一把手亲自谋划、亲自部署、亲自推动,分管领导直接抓、具体抓、跟进抓,相关部门要勇于担当、主动作为。营商环境建设牵头部门要负起统筹推进、组织协调、监督指导责任,其他部门要按照各自职责做好营商环境建设相关工作。各方密切协同配合,做到政企互动、上下联动、齐抓共管,确保各项工作部署快速实施、落地见效。加强舆情综合研判,发挥宣传舆论引导作用,讲好闽商故事,传递闽商声音。充分调动社会各方积极性,形成上下联动、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齐抓共管工作格局。

二、强化体制机制创新。以数字化、智慧化改革为牵引,着力破解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和结构性矛盾,激发全社会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全面提升制度供给效率、资源配置效率、政府审批效率、公共服务效率,深入推进政务数据共享应用,实现企业群众办事时间更短、跑动更少、成

本更低。创新完善区域合作共建共享机制,完善较发达地区对经济欠发达地区的人才、科技、产业支持,创新发展山海协作“飞地经济”。健全完善容错纠错机制,围绕招商引资、稳企惠企、征地拆迁等重点领域,梳理容错情形和不予容错情形,精准区分故意和过失、因私和因公、违规和试错,综合考量主观动机、问题性质、程序方法、履职状态、后果影响等因素,既鼓励探路者敢为有为,也防止打着容错旗号搞纪律“松绑”。

三、完善监测督导机制。健全经营主体满意度调查体系,开展面向企业的营商环境宣传培训工作,提高调查问卷填报的准确性;多种题型结合,同时通过企业特征、行业地域特征、办事特性等标签精准匹配调查对象,提升企业答题体验和 data 收集质量。完善监测指标动态调整机制,提升指标设置科学性,扩大数据直接抓取的覆盖面,提升抓取数据的及时性和准确度。强化监测预警分析功能,及时提醒相关地市补齐短板弱项。持续开展共同提升行动,针对各地工作薄弱项开展点对点指导帮扶,督促整改提升,促进区域间营商环境平衡发展。建立营商环境观察员工作机制,以“用户视角”通过观察员的实际参与和体验反馈,及时发现并推动解决营商环境中的难点、堵点、痛点问题。

四、强化试点示范带动。各地各部门要坚持以改革的思路和创新的办法,率先开展营商环境相关领域实践探索。**在对接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上示范**,有条件的特定区域先行先试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条款,探索建立安全有序的数据出入境管理体系和“数据合规流通数字证书”制度,试点国际高标准电子商务规则,推动数字身份和电子认证跨境互联互通。**在域内外法治创新上示范**,探索矛盾纠纷充分过滤、合理分流、多层次实质化解程序前置,构建多元解纷机制。严格规范涉产权强制性措施,推行企业涉案账户“阳光冻结”机制。建设海丝中央法务区,打造法治创新聚集区,形成立足福建、辐射两岸、影响全国、面向世界的国际化一流法律服务高地。**在优化产业营商环境上引领**,加快形成以科技创新为主引擎的动力机制,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区域创新中心。聚焦服务科技成果转化和硬科技创业,打造全国性技术交易平台。加快建设标准互认及知识产权服务等新工业革命领域赋能平台。探索设立国际性产业与标准组织,建立与国际标准相适配的认证和测试体系。

五、强化宣传推介引导。完善畅通、便捷、高效的常态化政企沟通互动机制,提升企业诉求接诉即办工作效能,及时有效解决企业的急难愁盼问题。结合营商环境改革重点,突出政策解读、典型案例等主题宣传活动,确保企业找得到、看得懂、用得上。对经实践检验证明行之有效的好经验、好做法,要及时总结提炼,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制度创新成果,加强互学互鉴,推动全省营商环境优化提升。

福建省人民政府 福建省军区关于印发 《福建省民兵权益保障办法》的通知

闽政〔2025〕3号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各军分区(警备区),县(市、区)人民武装部:
现将《福建省民兵权益保障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福建省人民政府
福建省军区
2025年1月26日

福建省民兵权益保障办法

第一条 为做好民兵权益保障工作,进一步提升民兵的荣誉感、获得感和责任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防动员法》《民兵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我省行政区域内在编民兵(以下简称民兵)和编组民兵的企事业单位及社会组织(以下简称编兵单位)。

第三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民兵权益保障工作的领导,将民兵权益保障所需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

第四条 各级军地有关部门依据有关规定,通报表扬民兵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对受到表扬的编兵单位和民兵,军地有关部门在重大节日联合开展走访慰问。

第五条 各级各有关部门充分发挥党报党刊、电视台等媒介作用,用好微博、微信、短视频等新媒体平台,积极宣传民兵先进典型事迹。开展全民国防教育等活动时优先聘请先进民兵担任编外辅导员、讲解员。

第六条 各级各有关部门做好以下民兵权益保障工作:

(一)各市、县(区)人民政府会同同级军事机关,每年走访慰问家庭困难民兵;民兵家庭遭遇突发性、临时性事件导致生活陷入困境的,属地人民政府和军事机关应当给予必要的帮扶援助。

(二)在省军区组织的比武竞赛中获得综合成绩前10名、在军分区(警备区)组织的比武竞赛中获得综合成绩前5名的民兵,按规定通报表扬并发放奖金奖品。

(三)在抢险救灾、维稳制乱、安保警戒、疫情防控、海上维权、联演联训、训练比武等多样化军事任务(以下简称多样化军事任务)中表现突出,且受到设区市(含平潭综合实验区,下同)以上人民政府或同级军事机关通报表扬的民兵,其本人或子女符合兵役征集条件的,优先入伍。

(四)民兵参加多样化军事任务时,组织单位应当为民兵购买意外伤亡保险;编兵单位按规定落实工资、奖金、福利待遇,不影响其业绩(绩效)考核,不得解除劳动或聘用关系;民兵在执行任务中出现伤亡的,按照有关规定享受相关抚恤优待。

(五)民兵在参加多样化军事任务和遂行应急应战任务期间,由军事机关根据有关规定发放参训执勤补助。

第七条 各级各有关部门做好以下基干民兵权益保障工作:

(一)为基干民兵统一发放《福建省民兵证》,作为验证基干民兵身份和实施权益保障的有效标识。

(二)在各级政务服务中心窗口优先办理业务。

(三)在国有商业银行各服务网点优先办理开销户、存取款、转账汇款等服务。

(四)在各级各类公立医疗卫生服务机构,提供普通门诊优先缴费等服务。对参加军事训练和执行任务期间因公负伤或突发疾病需紧急医疗救治的,开辟绿色通道,实行先治疗后付费。

(五)符合就业困难人员条件的,享受优先就业创业扶持和就业援助。

(六)在国有资金投资建设的各类博物馆、纪念馆、美术馆等公共文化设施以及公园、展览馆、名胜古迹,享受门票减免等优惠待遇。

(七)倡导各级法律援助机构优先提供法律援助服务。

(八)鼓励金融机构在依法合规、风险可控前提下针对民兵群体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在贷款利率和贷款额度等方面给予适度优惠倾斜。

上述单位应在相关场所、站点设置服务窗口或明显标识。

第八条 各级各有关部门做好以下编兵单位权益保障工作:

(一)生产经营指挥通信、侦察观通、应急救援、抢险救灾等装备器材或相关产品的编兵单位,符合条件的,按规定列入军民融合企业目录。

(二)经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同级军事机关认定武装工作成绩突出的编兵单位,在信贷扶持、项目审批、要素保障等方面提供政策支持,在税收方面提供政策指导。

第九条 各级军事机关应加强《福建省民兵证》的制发和使用管理:

(一)《福建省民兵证》样式由省军区民兵工作主管部门统一规范,各军分区(警备区)和县级人民武装部负责所属基干民兵的证件制作、发放、审验、更换、回收等工作。

(二)《福建省民兵证》每年审验一次,审验时间通常为6月份,每次审验有效期一年。基干民兵在有效期内享受相关权益保障。

(三)持证人如有违法、违纪、违规等行为或不再符合编入基干民兵组织条件的,属地军事机关应及时取消其基干民兵资格,逐级上报并收回其民兵证。

(四)《福建省民兵证》不得涂改、转借他人使用,发现伪造、骗取民兵证谋取不正当利益等违法行为的人员,由属地军事机关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第十条 各级军地有关部门和中央在闽企业等单位按职责分工抓好贯彻落实,执行情况纳入党管武装、民兵工作考评。

第十一条 军地定期组织联合检查,对因落实不到位造成不良影响的单位和个人,属地人民政府和军事机关督促其限期整改,情节严重的依法依规予以处理,中央在闽企业单位需将相关情况报告上级领导机关。

第十二条 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和军事机关负责落实本辖区民兵权益保障工作,结合实际抓好民兵和编兵单位可享受优惠优待政策的落实。

第十三条 本办法由福建省军区民兵工作主管部门负责解释。

第十四条 本办法自2025年1月31日起施行,有效期5年。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 北苑御焙遗址保护规划的批复

闽政文〔2025〕2号

南平市人民政府:

你市《关于提请公布〈北苑御焙遗址保护规划〉的请示》(南政综〔2024〕55号)收悉。根据文物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经研究,同意公布《北苑御焙遗址保护规划》。具体事宜及文物保护工作,由你市在省文物局指导下组织实施。

福建省人民政府

2025年1月2日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 建瓯市部分行政区划调整的批复

闽政文〔2025〕12号

南平市人民政府：

你市《关于建瓯市徐墩镇瓯宁街道部分管辖范围调整行政区划变更的请示》（南政综〔2024〕30号）收悉，经省委、省政府研究，同意从建瓯市徐墩镇析出北津、桂美2个村和瑶池1个社区，划属街道办事处管理事宜由你市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

你市要按照《行政区划管理条例》要求，周密做好上述行政区划调整的组织实施，妥善处理机构设置、人员调配等问题，依法做好相关工作衔接，确保调整方案及时稳妥顺利实施。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有关规定，区划调整所需费用由你市自行解决。上述行政区划调整应在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变更完成情况及时报告省政府。

福建省人民政府

2025年1月12日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 福鼎市部分行政区划调整的批复

闽政文〔2025〕13号

宁德市人民政府：

你市《关于福鼎市店下镇析置龙安街道行政区划调整的请示》（宁政文〔2024〕126号）收悉，经省委、省政府研究，同意从福鼎市店下镇析出龙华社区和玉岐、杨岐、桑杨、涵头、江南、西澳等6个村，设立街道事宜由你市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

你市要按照《行政区划管理条例》要求，周密做好上述行政区划调整的组织实施，妥善处理机构设置、人员调配等问题，依法做好相关工作衔接，确保调整方案及时稳妥顺利实施。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有关规定，区划调整所需费用由你市自行解决。上述行政区划调整应在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变更完成情况及时报告省政府。

福建省人民政府

2025年1月12日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 莆田市秀屿区部分行政区划调整的批复

闽政文〔2025〕14号

莆田市人民政府：

你市《关于秀屿区笏石镇撤镇设街道行政区划调整的请示》(莆政〔2022〕26号)收悉,经省委、省政府研究,同意撤销莆田市秀屿区笏石镇,设立街道事宜由你市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

你市要按照《行政区划管理条例》要求,周密做好上述行政区划调整的组织实施,妥善处理机构设置、人员调配等问题,依法做好相关工作衔接,确保调整方案及时稳妥顺利实施。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有关规定,区划调整所需费用由你市自行解决。上述行政区划调整应在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变更完成情况及时报告省政府。

福建省人民政府

2025年1月12日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 泉州市安溪县部分行政区划调整的批复

闽政文〔2025〕15号

泉州市人民政府：

你市《关于安溪县龙涓乡尚卿乡蓝田乡撤乡设镇行政区划调整的请示》(泉政文〔2022〕16号)收悉,经省委、省政府研究,同意撤销安溪县龙涓乡、尚卿乡、蓝田乡,设立安溪县龙涓镇、尚卿镇、蓝田镇,政府驻地、管辖范围、行政区域界线均不变。

你市要按照《行政区划管理条例》要求,周密做好上述行政区划调整的组织实施,妥善处理机构设置、人员调配等问题,依法做好相关工作衔接,确保调整方案及时稳妥顺利实施。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有关规定,区划调整所需费用由你市自行解决。上述行政区划调整应在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变更完成情况及时报告省政府。

福建省人民政府

2025年1月12日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 南平市光泽县部分行政区划调整的批复

闽政文〔2025〕16号

南平市人民政府：

你市《关于光泽县鸾凤乡崇仁乡撤乡设镇行政区划变更的请示》(南政综〔2024〕31号)收悉，经省委、省政府研究，同意撤销光泽县鸾凤乡、崇仁乡，设立光泽县鸾凤镇、崇仁镇，政府驻地、管辖范围、行政区域界线均不变。

你市要按照《行政区划管理条例》要求，周密做好上述行政区划调整的组织实施，妥善处理机构设置、人员调配等问题，依法做好相关工作衔接，确保调整方案及时稳妥顺利实施。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有关规定，区划调整所需费用由你市自行解决。上述行政区划调整应在批准之日起12个月内完成，变更完成情况及时报告省政府。

福建省人民政府

2025年1月12日

福建省人民政府关于 2023年度省科学技术奖励的决定

闽政文〔2025〕28号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省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实施科教兴省战略、人才强省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根据《福建省科学技术奖励办法》的有关规定，省科学技术奖励委员会组织对2023年度福建省科学技术奖进行评审，经研究，决定对2023年度在科学技术进步活动中作出重要贡献的科学技术人员和组织给予奖励。具体如下：

一、授予“核反应堆用新材料的辐照行为与机制研究”等5项成果福建省自然科学奖一等奖，授予“量子群与张量范畴”等6项成果福建省自然科学奖二等奖，授予“核受体在肿瘤及疾病中的新型作用机制研究和应用”等12项成果福建省自然科学奖三等奖。

二、授予“高速飞行技术及其在商业航天高频次科学试验中的应用”等2项成果福建省技术发明奖一等奖,授予“轨道交通设施缺陷阵列涡流检测技术及应用”1项成果福建省技术发明奖二等奖。

三、授予“复杂岩基海域大容量海上风机嵌岩单桩基础设计施工关键技术及应用”等23项成果福建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授予“核电材料环境损伤关键评估技术与工程应用”等49项成果福建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授予“多灾害耦合作用下大型建筑结构实用设计方法及协同灾控关键技术”等93项成果福建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四、授予“新能源汽车用高性能铝合金板材及制备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化”等2项成果福建省科学技术成果转化奖二等奖,授予“新型吸力桩基础在海峡西岸深远海风电场大规模转化应用”等2项成果福建省科学技术成果转化奖三等奖。

希望获奖集体和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全省科技工作者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围绕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科技创新发展,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和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加快建设高水平创新型省份,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福建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2023年度福建省科学技术奖获奖名单

福建省人民政府
2025年1月24日

附件

2023 年度福建省科学技术奖获奖名单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一、自然科学奖 (23 项)			
一等奖			
1	核反应堆用新材料的辐照行为与机制研究	1. 冉广;2. 李垣明;3. 李奕鹏; 4. 邱玺;5. 伍晓勇	1. 厦门大学;2. 中国核动力研究设计院
2	高空间分辨原位谱学电化学仪器、方法和应用	1. 任斌;2. 王翔;3. 曾智聪; 4. 刘郑;5. 黄腾翔	1. 厦门大学
3	水稻抵御重大致病性病毒分子机制研究	1. 李毅;2. 吴建国;3. 杨志蕊; 4. 赵珊珊;5. 吴祖建	1. 福建农林大学;2. 北京大学

省政府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4	甘蔗基因组学研究	1. 张积森;2. 明瑞光; 3. 唐海宝;4. 张清;5. 邓祖湖	1. 福建农林大学;2. 广西大学
5	被子植物(睡莲)基因组解析及其基因资源挖掘	1. 张亮生;2. 秦源;3. 陈飞; 4. 张兴坦	1. 福建农林大学;2. 浙江大学
二等奖			
1	量子群与张量范畴	1. 黄华林;2. 肖占魁;3. 杨毓萍	1. 华侨大学;2. 西南大学
2	稀土掺杂在第三代光伏电池中的多重效应	1. 吴季怀;2. 兰章;3. 林建明; 4. 黄妙良;5. 范乐庆	1. 华侨大学
3	特殊浸润性功能膜层材料界面设计、调控机理及应用	1. 赖跃坤;2. 迟力峰; 3. 林昌健;4. 黄剑莹;5. 张克勤	1. 福州大学;2. 苏州大学; 3. 厦门大学
4	单级高电压传输比电能变换理论与方法	1. 陈道炼;2. 汤雨;3. 付东进; 4. 屈艾文	1. 福州大学;2.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5	病毒 RNA 与宿主免疫系统间的新型相互作用机制	1. 欧阳松应;2. 游富平;3. 高璞	1. 福建师范大学;2. 北京大学; 3. 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研究所
6	全球变化情景下森林土壤固碳增汇机制	1. 吴福忠;2. 岳楷;3. 倪祥银; 4. 谭波;5. 杨玉盛	1. 福建师范大学; 2. 四川农业大学
三等奖			
1	核受体在肿瘤及疾病中的新型作用机制研究和应用	1. 张晓坤;2. 谢国斌; 3. 彭双周;4. 周雨琪;5. 陈晓惠	1. 厦门大学
2	基于功能增效体系的肿瘤等效低毒诊疗新策略研究	1. 陈洪敏;2. 李夷民;3. 林勤; 4. 朱鹭超;5. 孙文静	1. 厦门大学;2. 厦门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厦门市第一医院)
3	视网膜黄斑变性机制与治疗研究	1. 吴亚林	1. 厦门大学
4	新型可见光稀土光纤激光技术及应用	1. 罗正钱;2. 邹金海; 3. 李文松;4. 蔡志平;5. 卜轶坤	1. 厦门大学
5	稀土发光纳米生物标记材料	1. 陈学元;2. 涂大涛;3. 郑伟; 4. 黄萍;5. 卢珊	1. 中国科学院福建物质结构研究所
6	物联网中基于云边协同的移动计算理论与方法	1. 王田;2. 陈日清;3. 於志勇; 4. 束锋;5. 梁玉珠	1. 华侨大学;2. 福建农林大学; 3. 福州大学
7	多尺度动力系统的几何理论及应用	1. 沈建和;2. 张祥	1. 福建师范大学;2. 上海交通大学
8	纤维素基黏附功能材料调控及其胶黏作用机制	1. 吴慧;2. 黄六莲;3. 陈礼辉; 4. 卢生昌;5. 汤祖武	1. 福建农林大学
9	钙钛矿太阳能电池的环境铅污染风险与修复机制	1. 吕健;2. 陈志;3. 曹海雷; 4. 厉军明;5. 康斌	1. 福建农林大学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10	高维低质大数据学习的群智能方法与粒计算理论	1. 陈玉明;2. 薛羽	1. 厦门理工学院;2.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11	轨道交通列车智能运行理论与方法	1. 陈德旺;2. 阴佳腾; 3. 李浥东;4. 赵文迪	1. 福建理工大学;2. 北京交通大学
12	数据驱动的复杂群体决策理论与方法	1. 余高锋;2. 李登峰;3. 吴坚; 4. 费巍;5. 曹溟铄	1. 三明学院;2. 电子科技大学; 3. 上海海事大学
二、技术发明奖（3项）			
一等奖			
1	高速飞行技术及其在商业航天高频次科学试验中的应用	1. 尤延铖;2. 王毓栋; 3. 郑晓刚;4. 施崇广;5. 邓帆	1. 厦门大学;2. 北京凌空天行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	动力电池本征安全关键技术及应用	1. 吴凯;2. 李伟;3. 黄起森; 4. 李克强;5. 薛庆瑞	1.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等奖			
1	轨道交通设施缺陷阵列涡流检测技术及应用	1. 黄松岭;2. 林俊明;3. 卢超; 4. 彭丽莎;5. 吴晓瑜	1. 爱德森（厦门）电子有限公司;2. 清华大学;3. 南昌航空大学
三等奖（空缺）			
三、科学技术进步奖（165项）			
一等奖			
1	复杂岩基海域大容量海上风机嵌岩单桩基础设计施工关键技术及应用	1. 陈志波;2. 罗金平;3. 韩勃; 4. 何奔;5. 潘生贵;6. 代松; 7. 曹光伟;8. 吕娜;9. 官春光; 10. 熊汉东	1. 福州大学;2.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3. 山东大学;4. 华东勘测设计院（福建）有限公司;5. 福建莆田闽投海上风电有限公司;6. 中交第三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2	中西医结合精准防治高血压的关键技术创新及其推广应用	1. 彭军;2. 褚剑锋;3. 沈阿灵; 4. 蔡巧燕;5. 魏丽慧; 6. 陈可冀;7. 林珊;8. 张铃; 9. 付长庚;10. 陈盛君	1. 福建中医药大学;2. 中国中医科学院西苑医院;3. 江阴天江药业有限公司
3	高分辨率微小 LED 用大尺寸蓝宝石衬底加工关键技术及应用	1. 徐西鹏;2. 胡中伟;3. 谢斌晖; 4. 陆静;5. 陈铭欣;6. 杨佳葳; 7. 崔长彩;8. 姜峰;9. 赖志远; 10. 周志豪	1. 华侨大学;2. 福建晶安光电有限公司;3. 湖南宇晶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省政府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4	高敏感环境隧道近接施工扰动机理及动态控制技术	1. 臧万军;2. 章慧健;3. 张丙强; 4. 王立川;5. 王兴照;6. 康三月; 7. 龚伦;8. 陈景;9. 王敏文; 10. 饶鹏鹏	1. 福建理工大学;2. 西南交通大学;3. 福建创盛建设有限公司;4. 燕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5.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6. 浙江省隧道工程集团有限公司;7. 福州铁建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5	高炉煤气源头深度脱硫新型高效催化剂创制及产业化	1. 江莉龙;2. 刘时球;3. 郑勇; 4. 曹彦宁;5. 肖益鸿;6. 梁诗景; 7. 刘福建;8. 沈丽娟; 9. 陈建中;10. 詹瑛瑛	1. 福州大学;2. 中琉科技有限公司;3. 清源创新实验室
6	空海潜跨域协同控制关键技术及应用	1. 张卫东;2. 吴德烽;3. 魏建仓; 4. 张云飞;5. 刘若楠;6. 胡智焕; 7. 贺通;8. 熊明磊;9. 张舜; 10. 贾泽华	1. 集美大学;2. 上海交通大学;3. 深之蓝海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 珠海云洲智能科技有限公司;5. 上海人工智能创新中心;6. 博雅工道(北京)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7. 上海遨拓深水装备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7	水稻抗稻瘟病机制解析及基因挖掘与应用	1. 陈松彪;2. 陈在杰;3. 王锋; 4. 田大刚;5. 陈子强;6. 林艳; 7. 宁约瑟;8. 陈建民; 9. 吴明基;10. 王志超	1.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生物技术研究所;2. 科荟种业股份有限公司;3. 闽江学院;4. 中国农业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
8	覆盖型岩溶区桥梁大直径桩基抗塌稳定控制关键技术与应用	1. 李志伟;2. 黄明;3. 苏兴矩; 4. 郑长杰;5. 白克彬;6. 赵剑豪; 7. 陈龙;8. 靳贵晓;9. 方焘; 10. 彭浩	1. 福建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2. 福州大学;3. 福建厦蓉高速公路漳龙段扩建工程有限公司;4. 鑫中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5.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6. 福建泉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7. 福建理工大学;8. 华东交通大学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9	钢—混凝土组合结构高性能化关键技术及工程应用	1. 赖志超;2. 韦建刚;3. 张超; 4. 杨晓强;5. 李文勃;6. 胡长江; 7. 陈永锋;8. 肖泽荣;9. 王莹; 10. 李栋	1. 福州大学;2. 福建理工大学; 3. 福建第一公路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4.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5. 凯辉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6. 福州市规划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7. 福建省国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 中兴华骏建设有限公司
10	食药用品植物培育与高效利用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1. 兰思仁;2. 刘仲健;3. 张石宝; 4. 王勇德;5. 彭东辉;6. 何春梅; 7. 卢绍基;8. 刘波;9. 翟俊文; 10. 黄卫昌	1. 福建农林大学;2. 中国科学院昆明植物研究所; 3. 重庆市中药研究院(重庆市中药博物馆); 4. 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 5. 龙陵县石斛产业发展中心(龙陵县石斛研究所); 6. 厦门塔斯曼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7. 遵义医科大学; 8. 上海辰山植物园
11	高活性 Y 型双链聚乙二醇干扰素 α -2b 创新药品的研发及产业化	1. 孙黎;2. 周卫东;3. 肖清江; 4. 杨美花;5. 张林忠;6. 廖小金; 7. 何彘一;8. 郑杰华; 9. 雷利芳;10. 蔡慧丽	1. 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 厦门伯赛基因转录技术有限公司
12	干眼诊疗技术创新与应用	1. 刘祖国;2. 梁凌毅;3. 李炜; 4. 李程;5. 楚成超;6. 胡皎月; 7. 黄彩虹;8. 李晶;9. 韩忆; 10. 欧阳维杰	1. 厦门大学;2. 中山大学中山眼科中心
13	胃癌综合治疗体系的创新与推广应用	1. 黄昌明;2. 林建贤;3. 陈起跃; 4. 郑朝辉;5. 李平;6. 谢建伟; 7. 王家镔;8. 曹龙龙;9. 林密; 10. 涂儒鸿	1.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
14	面向智慧城市的低开销 AI 模型训练关键技术及其产业化	1. 纪荣嵘;2. 陈杞城;3. 陈骞; 4. 陈颖;5. 曹刘娟;6. 林贤明; 7. 戴平阳;8. 张声传;9. 郭剑锋	1. 厦门大学;2. 厦门狄耐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南强优视(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4. 厦门身份宝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 厦门地铁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省政府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15	黑臭水体治理强化控源与生态调控关键技术及应用	1. 苑宝玲;2. 付明来; 3. 张志勇;4. 吴铮;5. 周强; 6. 王冰;7. 张莉敏;8. 周锋; 9. 艾慧颖;10. 肖友淦	1. 华侨大学;2.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3. 福建鑫东鹏建设集团有限公司;4. 上海水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5. 吉林建筑大学;6.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7. 杭州沁霖生态科技有限公司;8. 斯邦泽生态环境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16	大黄鱼疾病免疫基础与绿色防控产品创制应用	1. 陈新华;2. 母尹楠; 3. 艾春香;4. 敖敬群; 5. 邵建春;6. 张伟妮; 7. 沈伟良;8. 张蕉霖; 9. 陈政榜;10. 吕慧源	1. 福建农林大学;2. 厦门大学;3. 自然资源部第三海洋研究所;4. 宁波市海洋与渔业研究院;5. 福建天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 福州海马饲料有限公司;7. 北京生泰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	木竹生物质多孔碳材料制备与应用关键技术开发	1. 孙康;2. 詹国武;3. 孙昊; 4. 蒋剑春;5. 吴阿伟; 6. 苏忠高;7. 何天丰; 8. 左宋林;9. 王傲;10. 卢辛成	1. 华侨大学;2.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林产化学工业研究所;3. 南京林业大学;4. 点金新型材料研究院(厦门)有限公司;5. 福建博海建工集团有限公司;6. 福建省鑫森炭业股份有限公司
18	新型电力系统未知网络安全威胁识别与动态防御关键技术及应用	1. 罗富财;2. 郭敬东; 3. 张坤三;4. 吴丽进; 5. 沈立翔;6. 舒斐;7. 王文婷; 8. 李祉岐;9. 谢静怡;10. 陈倩	1.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2.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漳州供电公司;3.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4.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5. 国网思极网安科技(北京)有限公司;6. 国网山东省电力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7. 清华大学;8. 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19	Mini—LED 高品质显示关键技术的研发及产业化	1. 陈忠;2. 朱志强;3. 郭伟杰; 4. 徐瑾;5. 吴挺竹;6. 李行贤; 7. 王庆;8. 庄建邦;9. 朱卫平; 10. 郑忠明	1. 厦门大学;2. 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3. 厦门三安光电有限公司;4. 友达光电(厦门)有限公司
20	福建特色淀粉类农产品加工关键技术及装备的创新与应用	1. 曾红亮;2. 张怡;3. 肖志勇; 4. 陈主义;5. 郑宝东; 6. 梁承旺;7. 冯银英; 8. 林海斌;9. 叶艳鹏;10. 谢蓉	1. 福建农林大学;2. 福建省山格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3. 福建紫老虎食品有限公司;4. 福州帅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5. 福建文鑫莲业有限责任公司;6. 福建拓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1	急性肾损伤的关键机制及防治新策略研究与推广	1. 许艳芳;2. 陈志敏; 3. 马华彬;4. 陈香美; 5. 万建新;6. 吴剑锋; 7. 王宇佳;8. 陈虹;9. 傅槟槟	1.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2. 厦门大学;3.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医院第一医学中心
22	沿海水域带声光多维监测技术研发与应用	1. 张宇;2. 郑志煌;3. 俞晓华; 4. 宋忠长;5. 曹益荣; 6. 谢小平;7. 李云汉; 8. 史少远;9. 林少川;10. 徐晓辉	1. 厦门大学;2. 闽南师范大学;3. 福建省卫星数据开发有限公司;4. 湖北中南鹏力海洋探测系统工程技术有限公司;5. 漳州信产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23	钢—再生混凝土组合结构分析理论与设计方法及其应用	1. 陈志华;2. 赵秋红;3. 郑浩戈; 4. 杜颜胜;5. 赵茜娅;6. 姜虎; 7. 陈昕;8. 贾博宇;9. 张欣怡; 10. 陈俊杰	1. 厦门市建安集团有限公司;2. 天津城建大学;3. 天津大学;4. 福建省祥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等奖			
1	核电材料环境损伤关键评估技术与工程应用	1. 骆鸿;2. 李成涛;3. 蒲晶菁; 4. 陈志林;5. 廖雪波; 6. 方可伟;7. 李众	1. 福建宁德核电有限公司;2. 苏州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3. 北京科技大学
2	新型显示用大尺寸超薄玻璃关键技术与装备开发及产业化	1. 李青;2. 李赫然;3. 郑权; 4. 斯沿阳;5. 胡恒广; 6. 闫冬成;7. 王丽红	1. 福州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2. 河北光兴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3. 青岛融合光电科技有限公司;4. 芜湖东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5. 甘肃旭盛显示科技有限公司;6. 郑州旭飞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省政府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3	浅层气聚集海域风电场地基与基础一体化成套技术及工程应用	1. 汪明元;2. 单治钢;3. 王勇; 4. 杨洋;5. 王栋;6. 张祖国; 7. 孙淼军	1. 华东勘测设计院(福建)有限公司;2.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3. 中国科学院武汉岩土力学研究所;4. 浙江华东岩土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5. 中国海洋大学;6. 中电建华东勘测设计院(深圳)有限公司
4	基于星地联合三维感知的智能建造工业化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1. 臧彧;2. 颜晓程;3. 刘伟权; 4. 闫志远;5. 程明;6. 苏锦河; 7. 林祖严	1. 厦门大学;2. 厦门思总建设有限公司;3. 集美大学;4. 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
5	新型吸附法治理 VOCs 关键技术与装备及应用	1. 林小英;2. 刘亚敏; 3. 林锦昌;4. 林锦祥; 5. 翁秀荣;6. 刘志鹏;7. 黄颖	1. 福建博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2. 福建理工大学;3. 厦门中联永亨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	太子参质量控制与精深加工关键技术与产业化	1. 汪少芸;2. 蔡茜茜; 3. 张炎达;4. 杨倩;5. 刘文君; 6. 肖荣凤;7. 潘慧青	1. 福州大学;2.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资源环境与土壤肥料研究所;3. 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4. 福建贝迪药业有限公司;5. 福建天人药业有限公司;6. 中食北山(福建)酒业有限公司
7	金属基胶体捕收剂强化细粒钨矿疏水团聚浮选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1. 韩海生;2. 黄景华;3. 卫召; 4. 杨美情;5. 杨勇祥; 6. 李爱民;7. 付君浩	1. 宁化行洛坑钨矿有限公司;2. 中南大学;3. 湖南有色黄沙坪矿业有限公司;4. 中国矿业大学
8	细胞外囊泡在精准诊疗中的研究与推广应用	1. 陈敬华;2. 陈小松; 3. 杨黄浩;4. 张静;5. 官轮辉; 6. 兰建明;7. 章溪	1. 福建医科大学;2.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3. 福州大学;4. 福建农林大学;5. 中国科学院福建物质结构研究所
9	临海环境高速铁路列车控制系统可信保障关键技术及应用	1. 陈祖希;2. 梅萌;3. 汪小亮; 4. 徐中伟;5. 周长利;6. 刘杰; 7. 冯震	1. 华侨大学;2. 同济大学;3. 北京和利时系统工程有限公司;4. 中国科学院软件研究所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10	畜禽粪污全过程减污降碳关键技术及其应用	1. 周顺桂; 2. 廖汉鹏; 3. 林皓; 4. 周立祥; 5. 叶捷; 6. 王电站; 7. 陈志	1. 福建农林大学; 2. 南京农业大学; 3. 福建省致青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4. 武夷学院; 5. 大地绿源环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6. 福建省福农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11	海洋环境微塑料的全链条分析体系构建与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	1. 蔡明刚; 2. 徐向荣; 3. 夏斌; 4. 孙承君; 5. 施华宏; 6. 李锐龙; 7. 李恒翔	1. 厦门大学; 2.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 3.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黄海水产研究所; 4. 自然资源部第一海洋研究所; 5. 华东师范大学; 6. 广西大学
12	生态型高延性水泥基复合材料多尺度优化设计及结构应用关键技术	1. 郭丽萍; 2. 刘益萌; 3. 柴丽娟; 4. 陈波; 5. 刘强; 6. 费香鹏; 7. 叶永琮	1. 福建省祥睿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 东南大学; 3. 福建省兴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 福建博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3	大跨度桥梁拉吊索智能管养成套技术研发与应用	1. 陈志为; 2. 朱慈祥; 3. 张尧; 4. 吴琛; 5. 王东东; 6. 晏国泰; 7. 叶代成	1. 厦门大学; 2.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 3. 福建理工大学; 4. 厦门路桥百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5. 中交二航局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6. 厦门合诚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14	鸭短喙矮小综合征病原学、诊断及防控技术研究与应用	1. 陈仕龙; 2. 王劭; 3. 肖世峰; 4. 程晓霞; 5. 陈少莺; 6. 朱小丽; 7. 林锋强	1.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畜牧兽医研究所; 2.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生物技术研究所; 3. 漳州昌龙农牧有限公司; 4. 青岛易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5	视频物联网高效感传算协同关键技术及应用	1. 赵铁松; 2. 陈由甲; 3. 徐艺文; 4. 陈长汶; 5. 陈征宇; 6. 林丽群; 7. 袁苇	1. 福州大学; 2. 鹏城实验室; 3. 长威信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 福建新大陆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 犇云(福建)科技有限公司; 6. 创蔚来集团有限公司

省政府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16	酸化茶园土壤生态修复及生产力和地力协同提升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1. 叶江华; 2. 王海斌; 3. 林文雄; 4. 贾小丽; 5. 李兆伟; 6. 张奇; 7. 方长旬	1. 武夷学院; 2. 龙岩学院; 3. 福建农林大学
17	高温湿下传统民居结构性能数字化测评与低干预加固关键技术及装备	1. 姜绍飞; 2. 沈圣; 3. 高钦泉; 4. 曾兴贵; 5. 吴铭昊; 6. 王耀; 7. 傅崇	1. 福州大学; 2. 中建海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 中科城发(福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 福建永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5. 福建省五洲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6. 福建警声市政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18	双孢蘑菇液体菌种生产关键技术与产业化应用	1. 戴建清; 2. 曾志恒; 3. 蔡志欣; 4. 曾辉; 5. 陈美元; 6. 廖剑华; 7. 陈文智	1.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食用菌研究所
19	高强聚酰胺 6 长丝产业化及差别化关键技术研发与装备	1. 李发学; 2. 陈鹏飞; 3. 李永贵; 4. 梅震; 5. 郑裕磊; 6. 何卓胜; 7. 袁如超	1. 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 2. 东华大学; 3. 闽江学院; 4. 福建省力恒锦纶实业有限公司
20	核装备核心组件减振防护金属橡胶材料制备关键技术与工程应用	1. 任志英; 2. 刘天彦; 3. 潘伶; 4. 李振; 5. 薛新; 6. 徐彩军; 7. 黄伟	1. 福州大学; 2. 中国核动力研究设计院; 3. 福建福清核电有限公司; 4. 福建省特种设备检验研究院; 5. 江苏工邦振控科技有限公司
21	上肢神经康复系统的人机协同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1. 孔祥增; 2. 胡启昌; 3. 罗志聪; 4. 魏萱; 5. 洪文瑶; 6. 祁君	1. 福建农林大学; 2. 厦门中联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3. 南昌拓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4. 福州大学附属省立医院
22	高风险隧道围岩灾变前兆感知与预警防控关键技术	1. 唐世斌; 2. 陈希茂; 3. 唐春安; 4. 赖木火; 5. 郑义; 6. 林宇; 7. 朱淳	1.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福建铁路建设有限公司; 2. 大连理工大学; 3.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4. 东南沿海铁路福建有限责任公司; 5. 河海大学; 6.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23	高可用安全云存储系统关键技术及应用	1. 毛波;2. 汪渭春;3. 黄国华; 4. 肖乃安;5. 吴素贞;6. 高星; 7. 吴清锋	1. 厦门大学;2. 杭州海康威视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3. 厦门一品威客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 厦门市第三医院
24	工业烟气 NOx 深度治理关键技术及应用	1. 荆国华;2. 陈建军; 3. 赵会民;4. 余建华;5. 赵博; 6. 吴孝敏;7. 李浙飞	1. 华侨大学;2. 清华大学;3.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 中钢集团天澄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 江苏中创清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海洋天然药物先导化合物的高效获取与应用	1. 杨献文;2. 刘光明; 3. 谢春兰;4. 罗联忠; 5. 陶华明;6. 杨斌;7. 陈红红	1. 自然资源部第三海洋研究所;2. 中国科学院南海海洋研究所;3. 集美大学;4.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5. 厦门医学院;6. 南方医科大学
26	近岸海域生态保护修复规划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1. 陈彬;2. 俞炜炜;3. 胡文佳; 4. 叶观琼;5. 杜建国; 6. 方秦华;7. 马志远	1. 自然资源部第三海洋研究所;2. 浙江大学;3. 厦门大学
27	新型电力系统复杂业务场景下的星地量子保密通信技术、装备与应用	1. 周晓东;2. 王晟;3. 冯宝; 4. 赵子岩;5. 陈斌;6. 卞宇翔; 7. 方晓明	1.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信息通信分公司;2. 南京南瑞信息通信科技有限公司;3.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信息通信分公司;4. 福州大学;5. 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8	面向新型电力系统的灵活高效供电关键技术与装备及其工程应用	1. 金涛;2. 林云志;3. 周晟; 4. 毛行奎;5. 张程;6. 马春洋; 7. 杨明发	1. 福州大学;2.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3. 国网电动汽车服务(福建)有限公司;4. 福建省华舜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5. 福建理工大学;6. 鑫旭日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9	智能汽车高效感知、安全规控与可靠测评技术及应用	1. 郭景华;2. 孙航;3. 王靖瑶; 4. 高锋;5. 蔡渝东;6. 郭润清; 7. 李曙光	1. 厦门大学;2. 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3. 厦门金龙旅行车有限公司;4. 重庆大学;5.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6. 中汽研汽车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省政府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30	大型土石混合料高填方工程边坡稳定分析理论与变形防控关键技术	1. 张智超;2. 陈育民;3. 杨贵; 4. 肖杨;5. 叶龙珍;6. 郭朝旭; 7. 唐雪峰	1. 福建省地质工程勘察院;2. 河海大学;3. 重庆大学;4. 鑫中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5. 江苏科技大学;6. 福建嘉康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	机器人辅助围术期气道智能管理与精准干预关键技术及应用	1. 郑晓春;2. 邓震;3. 郑春英; 4. 高飞;5. 涂文劭;6. 何炳蔚; 7. 薛富善	1. 福州大学附属省立医院;2. 福州大学;3. 福建騫越医疗科技有限公司;4. 江西诺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	山区落石灾害下装配式钢箱棚洞分级防护理论、技术及应用	1. 陈景镇;2. 袁松;3. 王希宝; 4. 余志祥;5. 张羽;6. 王兰; 7. 吕凯芳	1. 中建四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2. 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3. 西南交通大学;4.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5. 福建理工大学;6.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33	卵巢癌免疫逃逸相关机制及临床应用研究	1. 孙阳;2. 叶韵斌;3. 李洁羽; 4. 陈明水;5. 陈雨微; 6. 嵇海舟;7. 林安	1. 福建省肿瘤医院
34	脑重大疾病磁共振关键技术体系的建立与推广	1. 薛蕴菁;2. 林霖;3. 蒋日烽; 4. 孙斌;5. 江培榕;6. 林若兰; 7. 张儒飞	1.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
35	特长山岭隧道绿色建造关键技术及应用	1. 季韬;2. 陈徐东;3. 苏文悦; 4. 宁英杰;5. 陈宗燕;6. 杨宇; 7. 范宏	1. 福州大学;2. 河海大学;3.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 福建省兴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5. 福建省交建集团工程有限公司;6. 福建省融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6	肿瘤精准免疫治疗体系的构建与应用研究	1. 陈誉;2. 斯璐;3. 王雪枫; 4. 林晶;5. 熊佳妮;6. 陈传本; 7. 毛丽丽	1. 福建省肿瘤医院;2. 北京肿瘤医院(北京大学肿瘤医院)
37	极端天气丘陵—滨海耦合防洪体系智能预警关键技术与应用	1. 张挺;2. 杨丁颖;3. 黄迎春; 4. 吴泽华;5. 林友隆; 6. 王立辉;7. 高帅	1. 福州大学;2. 福建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院;3. 浙江省第一水电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 甘肃大禹节水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5. 中国电建集团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6. 北京慧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38	南方设施茄子全产业链关键技术创新与应用	1. 朱海生;2. 陈继兵; 3. 甘桂云;4. 黄建都;5. 林琚; 6. 汪国平;7. 薛珠政	1.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作物研究所;2. 福州市蔬菜科学研究所;3.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科学院;4. 华南农业大学;5. 厦门如意种苗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 厦门中厦蔬菜种籽有限公司
39	红曲及其发酵制品生产关键技术创新与应用	1. 倪莉;2. 吕旭聪;3. 周康熙; 4. 胡文林;5. 艾连中; 6. 张薄博;7. 李相友	1. 福州大学;2. 广东天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3. 福建屏湖红生物科技有限公司;4. 上海理工大学;5. 汕头大学;6. 杭州双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	配电网复杂接地故障主动处置关键技术研究及工程应用	1. 郭谋发;2. 白浩;3. 高伟; 4. 游建章;5. 汪逸帆; 6. 冷春田;7. 袁智勇	1. 福州大学;2. 南方电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3.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福州供电公司;4. 福建中电合创电力科技有限公司;5. 上海宏力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1	高效抗爆吸能结构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1. 侯晓萌;2. 张博一; 3. 郑剑峰;4. 戎芹;5. 董莉; 6. 姚仲泳;7. 常卫	1. 宇旺建工集团有限公司;2. 哈尔滨工业大学;3. 中建旷博(福建)有限公司;4. 福建宇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5. 福建省柏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6. 福建互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2	细胞因子调控免疫耐受预防和治疗移植物抗宿主病	1. 李乃农;2. 李晓帆; 3. 陈元仲;4. 宋清晓;5. 倪雄; 6. 王健民	1.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2. 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军医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43	福建省主要流域径流演变与归因分析关键技术及其应用	1. 陈兴伟;2. 张德健; 3. 阮伟芳;4. 陈博嘉;5. 林峰; 6. 李孝成;7. 黄水木	1. 福建师范大学;2. 福建省水利水电科学研究所;3. 四创科技有限公司;4. 厦门理工学院;5. 泉州师范学院
44	高端多层柔性电路板卷对卷生产制造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1. 谢安;2. 续振林;3. 李强; 4. 黄冬荣;5. 陈妙芳; 6. 孙东亚;7. 李月婵	1. 厦门理工学院;2. 厦门弘信电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 厦门柔性电子研究院有限公司;4. 厦门市工科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省政府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45	大容量聚酯纤维全流程柔性化与智能化协同制造关键技术	1. 江振林;2. 陈阿斌;3. 冯培; 4. 王华彬;5. 蔡涛;6. 吉鹏; 7. 王华平	1. 福建百宏聚纤科技实业有限公司;2. 东华大学;3.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4. 石狮市中纺学服装及配饰产业研究院;5. 泉州师范学院
46	基于证素原理的代谢综合征痰证动态兼杂特征及其证候学基础	1. 高碧珍;2. 梁文娜; 3. 张帮周;4. 庄毅超; 5. 丁珊珊;6. 陈梅妹;7. 陈淑娇	1. 福建中医药大学;2. 漳州片仔癀药业股份有限公司;3. 厦门承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7	空天地监测下森林火灾精准防控技术及其应用	1. 李建微;2. 郑孝干;3. 郭伟; 4. 陈洁;5. 李兴东;6. 冯振波; 7. 吴荣华	1. 福州大学;2.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福州供电公司;3. 福建省气象服务中心;4. 国家卫星气象中心(国家空间天气监测预警中心);5. 东北林业大学;6. 中国电建集团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8	多交通方式运行态势感知与主动防控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	1. 于德新;2. 李丽娜; 3. 郑黎黎;4. 程尧;5. 初良勇; 6. 彭振文;7. 林建喜	1. 集美大学;2. 吉林大学;3. 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4. 西南交通大学;5. 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6. 厦门远海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49	互联网涉诈黑灰产感知对抗与溯源挖掘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	1. 周胜;2. 练智超;3. 尚程; 4. 叶蕴芳;5. 戴德春; 6. 王方圆;7. 罗童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福建有限公司;2. 南京理工大学;3. 恒安嘉新(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 福建通信行业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三等奖			
1	多灾害耦合作用下大型建筑结构实用设计方法及协同灾控关键技术	1. 陈誉;2. 黄周锋;3. 孙士远; 4. 陈龙;5. 林恩	1. 福州大学;2. 中闽铭泰集团有限公司;3.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4. 福建省金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	中晚期肝癌诊断与治疗体系的构建	1. 严茂林;2. 吴嘉艺; 3. 吴俊艺;4. 魏少明;5. 白燕南	1. 福州大学附属省立医院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3	锦纶长丝数智化生产及智能仓储建造关键技术与应用	1. 郑祥盘;2. 付重先; 3. 李佐勇;4. 吴华新;5. 唐晓腾	1. 闽江学院;2. 福建永荣锦江股份有限公司;3. 福建景丰科技有限公司;4. 永富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4	基于高阶图像特征的高精准高速视觉缺陷检测系统关键技术及其应用	1. 刘浩伟;2. 许志龙; 3. 赖永炫;4. 金泰松;5. 林福赐	1. 厦门微亚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 集美大学;3. 厦门大学;4. 厦门微图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5	海洋游泳动物发声和听觉效应评估技术及仿生应用	1. 牛富强;2. 杨燕明; 3. 薛睿超;4. 刘贞文;5. 翁晋宝	1. 自然资源部第三海洋研究所;2. 集美大学
6	脑卒中后吞咽障碍中西医结合康复方案的构建及应用	1. 林万庆;2. 陈斌;3. 汤耀辉; 4. 金海鹏;5. 林茜	1. 福建中医药大学附属人民医院;2. 上海交通大学;3. 厦门市中医院;4. 福建中医药大学附属康复医院
7	自噬在脊髓损伤中的分子机制及功能修复系列研究	1. 刘文革;2. 吴桂清; 3. 周林泉;4. 王振宇;5. 李建东	1.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
8	基于植物疫苗和微生物菌剂的茄科作物青枯病防控技术创新与应用	1. 郑雪芳;2. 朱育菁; 3. 陈梅春;4. 苏清金;5. 车建美	1.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资源环境与土壤肥料研究所;2. 厦门昶科生物工程有限公司;3. 福建省种植业技术推广总站;4. 惠安县家兴家庭农场
9	名优水产养殖细菌病精准诊断及绿色防控关键技术创建与产业化应用	1. 林琪;2. 杨求华;3. 黄文树; 4. 李升康;5. 林鹏	1. 福建省水产研究所;2. 集美大学;3. 汕头大学;4. 福建三渔养殖有限公司
10	极端复杂环境下桥梁结构安全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1. 陈昌萍;2. 胡志坚; 3. 张永涛;4. 王禹;5. 钱长照	1. 厦门理工学院;2. 武汉理工大学;3. 中交第二航务工程局有限公司;4. 中交一公局厦门工程有限公司
11	面向公共服务的数存算一体化可信协同关键技术及应用	1. 田晖;2. 刘雪峰;3. 王琳; 4. 李达;5. 裴庆祺	1. 华侨大学;2.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3. 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4. 国网区块链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2	低反射高透光超薄显示面板防眩玻璃数字化制造关键技术及应用	1. 张雯娟;2. 王海风;3. 余建; 4. 张峻焜;5. 强磊	1. 三明学院;2. 福建和达玻璃技术有限公司;3. 龙岩市西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4. 福建华航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省政府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13	榕树虫瘿蓟马绿色防控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	1. 余德亿; 2. 黄鹏; 3. 姚锦爰; 4. 董金龙; 5. 林勇文	1.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植物保护研究所; 2. 长泰金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 中海海洋(厦门)市政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4. 中工建设集团(福建)有限公司
14	木麻黄抗逆和景观型新品种定向选育及其应用	1. 叶功富; 2. 李茂瑾; 3. 张勇; 4. 聂森; 5. 蔡守平	1. 福建省林业科学研究院; 2. 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热带林业研究所; 3. 福建农林大学; 4. 福建省惠安赤湖国有防护林场
15	MIMO 宽带雷达高精度测量与目标识别技术及应用	1. 张贻雄; 2. 李财品; 3. 黄悦; 4. 石江宏; 5. 逯海	1. 厦门大学; 2. 西安空间无线电技术研究所; 3. 睿云联(厦门)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4. 厦门兆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6	滨海地区海绵城市雨水径流与污染控制关键技术及标准体系研究应用	1. 王开春; 2. 王泽阳; 3. 黄云凤; 4. 武治国; 5. 王连接	1. 厦门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 集美大学; 3. 中国科学院城市环境研究所; 4. 武汉新烽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7	宽温窗复合滤筒尘硝协同脱除技术及产业化	1. 黄星; 2. 寇向上; 3. 沈忠华; 4. 刘颖; 5. 黄新杰	1.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18	狭长柔弱大型建筑体长距离曲线平移技术及装备研发与应用	1. 陈蕃鸿; 2. 蓝戊己; 3. 宋云波; 4. 吴毅彬; 5. 张朝亮	1. 中建一局集团东南建设有限公司; 2. 厦门理工学院; 3. 上海天演建筑物移位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 厦门合诚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9	多种分子新技术联合宫内治疗的出生缺陷一站式防控体系构建及应用	1. 徐两蒲; 2. 黄海龙; 3. 林娜; 4. 蔡美英; 5. 吴小青	1. 福建省妇幼保健院(福建省妇儿医院)
20	金线莲高效培育关键技术及装备创新与产业化	1. 郭梨锦; 2. 何碧珠; 3. 张君诚; 4. 仇云鹏; 5. 田怀珍	1. 福建农林大学; 2. 三明学院; 3. 南靖县葛园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4. 厦门加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21	预制食品包装用的可食膜制备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	1. 翁武银; 2. 张玉苍; 3. 石林凡; 4. 任中阳; 5. 刘群	1. 集美大学; 2. 石狮正源水产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 思念食品(河南)有限公司; 4. 福建省曼玲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2	微细旦低熔点皮芯复合聚酯纤维产业化关键技术研发	1. 卓志明; 2. 于金超; 3. 张圣明; 4. 陈兴华; 5. 吴学海	1. 福建闽瑞新合纤股份有限公司; 2. 东华大学; 3. 苏州大学; 4. 福建康百赛新材料有限公司
23	电火花加工用高强度钼合金丝的制造关键技术与产业化	1. 彭福生; 2. 张厚安; 3. 蔡协勇; 4. 古思勇; 5. 黄灿鑫	1. 厦门虹鹭钨钼工业有限公司; 2. 厦门理工学院
24	新能源船舶综合电力推进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	1. 俞万能; 2. 廖卫强; 3. 杨荣峰; 4. 王荣杰; 5. 曾志林	1. 集美大学; 2. 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〇四研究所; 3. 福建船政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4. 上海海事大学
25	面向复杂环境的信息感知与智能处理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1. 刘璟; 2. 陈彭; 3. 许伟坚; 4. 郑佳春; 5. 唐仕斌	1. 集美大学; 2. 厦门星纵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3.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厦门四信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6	传染性疾病检测及其废弃物处理关键技术创新及应用	1. 林振宇; 2. 洪国焱; 3. 陈仲辉; 4. 陈嘉明; 5. 罗芳	1. 福州大学; 2. 厦门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厦门市第一医院); 3. 莆田学院附属医院; 4. 史瑞美(厦门)科技有限公司
27	糖尿病相关认知功能障碍的防治与推广应用	1. 刘礼斌; 2. 陈洲; 3. 高若男; 4. 齐利琴; 5. 王丽静	1.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协和医院; 2. 福建医科大学
28	多功能卫生用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应用	1. 翁文伟; 2. 鲍劲松; 3. 吴晓彪; 4. 戴飞; 5. 罗概	1. 福建恒安集团有限公司; 2. 东华大学; 3. 福建恒安家庭生活用品有限公司; 4. 福建恒安卫生材料有限公司
29	城市公共通车路云一体化协同控制智慧云平台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	1. 卢俊文; 2. 姚亮; 3. 苏亮; 4. 游建泳; 5. 马樱	1. 厦门雅迅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厦门理工学院; 3. 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4. 厦门卫星定位应用股份有限公司

省政府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30	复杂敏感环境下浅埋隧道施工安全关键技术与应用	1. 陈士海;2. 何方;3. 魏海霞; 4. 揭海荣;5. 陈春超	1. 华侨大学;2.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福建铁路建设有限公司;3. 河南理工大学;4.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31	高硫铜比含金铜矿多维度耦合选矿关键技术研发与集成应用	1. 赖桂华;2. 温建康;3. 鲁军; 4. 李文娟;5. 尚鹤	1.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 有研资源环境技术研究院(北京)有限公司;3. 黑龙江多宝山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32	规模储能用高安全锂离子电池	1. 王铨汶;2. 路密;3. 屈仁杰; 4. 吴祖钰;5. 刘泉泉	1. 厦门海辰储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 厦门理工学院
33	配电系统极端灾害防御及复电关键技术与应用	1. 阮前途;2. 许寅;3. 和敬涵; 4. 吴涵;5. 吴翔宇	1.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2. 北京交通大学;3.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 中国电建集团福建省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34	工程建设渗漏突涌异常识别与风险防控关键技术	1. 孔秋平;2. 王向鹏;3. 张强; 4. 许中强;5. 王堃鹏	1. 福建永强岩土股份有限公司;2. 成都理工大学;3. 中铁二十四局集团福建铁路建设有限公司;4. 中国建筑第六工程局有限公司
35	有色矿业数字化转型升级的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1. 杨律青;2. 阙朝阳; 3. 董文生;4. 于博;5. 林日宗	1. 厦门大学;2. 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 紫金智信(厦门)科技有限公司;4. 紫金矿业建设有限公司
36	性发育异常病因和综合管理关键技术研究	1. 陈瑞敏;2. 王春林;3. 袁欣; 4. 张莹;5. 陈虹	1. 福州市第一总医院;2.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浙江省第一医院)
37	新能源汽车高性能全景天幕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1. 周遵光;2. 林明德; 3. 郑宗法;4. 韩军;5. 臧孟炎	1. 福耀玻璃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 中国科学院福建物质结构研究所;3. 华南理工大学
38	高性能化阻燃高分子材料的关键技术与应用	1. 陈明锋;2. 简荣坤;3. 钟伟; 4. 洪森亮;5. 刘章友	1. 福建师范大学;2. 万新(厦门)新材料有限公司;3. 福建云森科技有限公司;4. 库贝化学(上海)有限公司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39	耦合蓝绿灰基础设施的高密度城区智慧排水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	1. 王宁;2. 田健;3. 谢鹏贵; 4. 鞠建荣;5. 曾坚	1. 厦门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 天津大学;3. 厦门市市政排水管理有限公司;4. 南京市测绘勘察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40	高品质针织成形鞋材智能生产关键技术及产业化	1. 马丕波;2. 蔡清来; 3. 柯文新;4. 蒋高明;5. 董智佳	1. 信泰(福建)科技有限公司;2. 江南大学;3. 福建省晋江市华宇织造有限公司;4. 福建佶龙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	数字内容引擎平台的研发及产业化	1. 刘德建;2. 陈宏展;3. 汪松; 4. 涂智业;5. 褚为鹏	1. 福建天晴数码有限公司;2. 福建天晴在线互动科技有限公司;3. 福建网龙计算机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2	危化品火灾对混凝土隧道结构的影响及防护关键技术	1. 董毓利;2. 肖建庄; 3. 段进涛;4. 王卫华;5. 张大山	1. 华侨大学;2. 同济大学;3. 恒超建工集团有限公司;4. 燕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3	南方红壤区植被降雨减蚀及水土流失治理成效遥感监测关键技术	1. 余坤勇;2. 汪水前;3. 姚雄; 4. 杨舜成;5. 洪楨华	1. 福建农林大学;2. 福建省水土保持试验站(福建省水土保持监测站);3. 福建理工大学
44	无人机数字化智能巡检关键技术及应用	1. 吴文斌;2. 陈伯建; 3. 李诚龙;4. 王仁书;5. 吴晓杰	1.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2. 国网电力空间技术有限公司; 3. 中国民用航空飞行学院;4.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45	高层建筑隔震减震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1. 祁皓;2. 周方圆;3. 许国山; 4. 丁玉坤;5. 骆金海	1. 福州大学;2. 福建金鼎建筑发展有限公司;3. 中庆建设有限责任公司;4. 中交建宏峰集团有限公司
46	城市“双碳”规划管理关键技术与应用	1. 林剑艺;2. 石龙宇; 3. 崔胜辉;4. 高莉洁;5. 彭花娜	1. 中国科学院城市环境研究所;2. 福州市综合能源信息服务有限公司;3.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4. 福建德肯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省政府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47	太阳能电池精准计量关键技术及应用	1. 杨爱军;2. 黎健生; 3. 魏明灯;4. 罗海燕;5. 邱羽	1. 福建省计量科学研究院;2. 福州大学;3. 福建江夏学院;4. 福建金石能源有限公司
48	锂离子电池低膨胀长循环天然石墨负极材料的开发与产业化	1. 白宇;2. 滕克军;3. 宋宏芳; 4. 邱兴煌;5. 万俊伟	1. 福建翔丰华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49	基于高效域名解析的安全边缘云服务与风险检测技术及其产业化应用	1. 茅剑;2. 林金良;3. 陈奋; 4. 郑彬彬;5. 陈荣有	1. 集美大学;2. 厦门吉快科技有限公司;3. 厦门服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4. 厦门帝恩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	新型高附加值远洋金枪鱼围网船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应用	1. 刘清华;2. 雷杼致; 3. 吴恭鼎;4. 林善军;5. 谭亲兵	1. 福建省马尾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51	优质大果型百香果品种选育及产业化关键技术创新与应用	1. 魏秀清;2. 邱发春;3. 施清; 4. 许家辉;5. 陈清西	1. 福建省种植业技术推广总站;2.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果树研究所;3. 福建农林大学;4. 龙岩市农业科学研究所
52	海鲈高质化繁育养殖及加工关键技术创新与应用	1. 吴燕燕;2. 李水根;3. 方秀; 4. 谢晶;5. 曹立民	1. 福建闽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 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南海水产研究所;3. 福建闽威食品有限公司;4. 福建省水产技术推广总站
53	脑血管病精准诊断及防治体系的创建与推广应用	1. 蔡斌;2. 王柠;3. 林毅; 4. 林薇;5. 赵文龙	1.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54	基于多信息融合的典型焊接缺陷在线智能识别关键技术	1. 范秋月;2. 苏太育;3. 曾玮; 4. 董娟;5. 杨天雪	1. 龙岩学院;2. 厦门金龙旅行车有限公司;3. 福建逢兴机电设备有限公司;4. 吉林大学
55	精密高速高频集成印制电路关键技术与产业化	1. 周国云;2. 刘胜贤; 3. 蹇锡高;4. 王守绪;5. 唐瑞芳	1. 莆田市涵江区依吨多层电路有限公司;2. 电子科技大学;3. 大连理工大学;4. 江西电子电路研究中心
56	胃肠道肿瘤中医护理关键技术创新及应用	1. 杨柳;2. 吴异兰;3. 陈锦秀; 4. 黄桂芳;5. 徐丽萍	1. 福建中医药大学;2. 福州大学附属省立医院;3. 福建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三人民医院(福建省第三人民医院);4. 福建中医药大学附属人民医院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57	滨海区域支护工程关键技术与工程应用	1. 陈福全;2. 陈豪彪; 3. 林宇健;4. 王小飞;5. 魏建彪	1. 福州大学;2.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3. 福建省中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4. 侨智建设有限公司;5. 福建省吴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8	福建茶树优异种质创制及利用关键技术	1. 余文权;2. 陈常颂; 3. 曾兰亭;4. 游小妹;5. 陈林海	1.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茶叶研究所;2. 中国科学院华南植物园;3. 福建省种植业技术推广总站;4. 福安市茶产业发展中心
59	乙型肝炎病毒 X 蛋白致病新机制的研究与应用	1. 陈婉南;2. 林旭;3. 吴琼; 4. 张璐;5. 陈慧菁	1. 福建医科大学
60	变电站复杂强电磁骚扰模拟与测量关键技术及应用	1. 陈学军;2. 林瑞宗;3. 成林; 4. 林俊超;5. 刘翔	1.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2. 莆田学院;3. 国网陕西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4.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61	考虑卸荷效应的采掘扰动围岩压力拱演化特征及其调控技术	1. 罗涛;2. 王树仁;3. 董军庭; 4. 董高峰;5. 陈燕青	1. 龙岩学院;2.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3. 河南理工大学;4.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62	触控线下沉显示屏高刷新率高屏占比一体化项目	1. 杨贤艳;2. 蓝学新; 3. 黄燕珊;4. 叶道福;5. 刘冰萍	1.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63	柔性直流系统全场景宽频振荡分析基础理论、抑制技术及成套装备	1. 李超;2. 季柯;3. 周啸; 4. 陈伟铭;5. 晁武杰	1.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2. 国网智能电网研究院有限公司;3. 华北电力大学;4. 福州大学
64	商用车高性能智能驾驶与协同控制关键技术及应用	1. 殷国栋;2. 刘志军; 3. 庄伟超;4. 祝青园;5. 刘强生	1. 厦门金龙联合汽车工业有限公司;2. 东南大学;3. 厦门大学;4. 国汽(北京)智能网联汽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65	猪肠道病原诊断与健康调控关键技术的创新集成与应用	1. 黄翠琴;2. 林标声; 3. 包银莉;4. 郑新添;5. 杨守深	1. 龙岩学院;2. 福建龙岩闽雄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 龙岩新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4. 福建农林大学

省政府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66	稻田化肥绿色替代与提质增效关键技术及应用	1. 王飞;2. 何春梅;3. 李清华; 4. 方宇;5. 张世昌	1.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资源环境与土壤肥料研究所;2. 福建省农田建设与土壤肥料技术总站
67	高密度建成区径流污染源精确计量与系统阻控关键技术及应用	1. 操文章;2. 吕永鹏; 3. 王金兵;4. 谢胜;5. 林凤英	1. 中建四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2.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3. 福建省高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 中建力天集团有限公司
68	污水处理过程智能增效与动态调控技术及应用	1. 黄明智;2. 许翔;3. 易晓辉; 4. 赵银中;5. 何新忠	1. 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2. 华南师范大学;3. 福建世锦水务股份有限公司;4. 南安市华南师大绿色低碳研究院
69	毛竹林复合微生物菌剂创制及绿色应用	1. 袁宗胜;2. 刘芳;3. 章进峰; 4. 王英姿;5. 蔡金锋	1. 闽江学院;2. 福建农林大学;3. 福州外语外贸学院;4. 福建明良食品有限公司
70	大跨桥梁建—运—维模数一体化关键技术及应用	1. 方圣恩;2. 张笑华;3. 江星; 4. 陈富强;5. 刘龙龙	1. 福州大学;2. 福建省榕圣建设发展有限公司;3. 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71	山羊重要疫病病原学、诊断与防控技术研发及应用	1. 林裕胜;2. 江锦秀;3. 林琳; 4. 胡奇林;5. 江斌	1.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畜牧兽医研究所
72	黄秋葵综合利用加工技术与装备的创新及产业化	1. 赖谱富;2. 江宁;3. 吴俐; 4. 陈君琛;5. 刘春菊	1.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农产品加工研究所;2. 江苏省农业科学院;3. 福州百洋海味食品有限公司;4. 漳州明德食品有限公司
73	拟穴青蟹陆基集约化养殖技术及产业化	1. 叶海辉;2. 黄伟卿;3. 张艺; 4. 王艺磊;5. 张子平	1. 集美大学;2. 厦门大学;3. 宁德市鼎诚水产有限公司;4. 宁德师范学院
74	湿热地区环保沥青路面材料与施工动态控制关键技术	1. 颜可珍;2. 葛冬冬; 3. 欧建良;4. 宋小金;5. 吴典文	1. 阳光学院;2. 湖南大学;3. 宏晖建设工程有限公司;4. 侨智建设有限公司
75	上消化道肿瘤防控与诊疗体系的建立与推广	1. 叶为民;2. 梁玮;3. 胡善文; 4. 陈军;5. 陈建顺	1. 福建医科大学;2. 福州大学附属省立医院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76	杨桃新品种创制及产业关键技术创新与应用	1. 张泽煌;2. 吴沙沙;3. 任惠; 4. 林旗华;5. 黄章保	1. 福建农林大学;2. 福建省农业科学院果树研究所;3. 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科学院
77	应用于智能传感的光电集成技术的研究及产业应用	1. 程翔;2. 段果;3. 刘岩; 4. 颜黄苹;5. 柴储芬	1. 厦门大学;2. 厦门华联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3. 集美大学;4. 北京理工大学
78	精密机床液体静压元件关键技术及产业化应用	1. 薛松海;2. 姜超;3. 刘文志; 4. 林扬波;5. 潘龙	1. 中国机械总院集团海西(福建)分院有限公司;2. 厦门大学;3. 厦门扬森数控设备有限公司;4. 浙江杭机股份有限公司
79	多层次微纳结构跨尺度喷印关键技术及其产业化应用	1. 李文望;2. 郑高峰;3. 王翔; 4. 纪镁铃;5. 朱自明	1. 厦门理工学院;2. 厦门大学;3. 厦门市科宁沃特科技有限公司;4. 佛山轻子精密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80	电力设备多模态融合状态诊断与辅助决策智能化应用	1. 谈元鹏;2. 黄建业; 3. 张中浩;4. 郑州;5. 焦飞	1.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2.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3. 福建省亿力信息技术有限公司;4. 国网信息通信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81	长寿命低膨胀锂离子电池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1. 王可飞;2. 庄锐锐;3. 曾巧; 4. 肖良针;5. 吴飞	1. 宁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2	炎症反应及脑血流障碍加重继发性脑损伤的理论构建与临床应用	1. 魏梁锋;2. 陈伟强; 3. 张尚明;4. 王守森;5. 陈宏颀	1. 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九〇〇医院;2. 汕头大学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83	建筑结构复合减震关键技术与应用	1. 颜学渊;2. 杨国;3. 毛会敏; 4. 刘璐;5. 辛亚军	1. 福建九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2. 福州大学;3. 福建闽清一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4. 福建合龙建工科技有限公司
84	排污权交易关键支撑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应用	1. 石成春;2. 叶维丽; 3. 陈君君;4. 王建春;5. 吴婷婷	1. 福建省环境科学研究院;2.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3. 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4. 海峡股权交易中心(福建)有限公司

省政府文件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85	路面工程环保低碳建设关键技术与工程应用	1. 严孝彩;2. 孙晓龙; 3. 陈兴添;4. 卿福民;5. 李兴富	1. 福建金鼎建筑发展有限公司;2. 福建恒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3. 福建东南设计集团有限公司;4. 福建省泰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86	高端液压元件高精度声振测量及其静音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	1. 黄惠;2. 叶绍干;3. 杜恒; 4. 黄秋芳;5. 苏俊收	1. 福州大学;2. 厦门大学;3. 福龙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4. 江苏徐工国重实验室科技有限公司
87	集中式空调系统低耗自洁智能运维关键技术研发与工程应用	1. 郭永辉;2. 苏霖;3. 陈晟; 4. 胡蓉;5. 朱凌	1. 国智建筑科技有限公司;2. 福建理工大学;3. 福建省百盛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 福建省中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88	下肢长骨干骨折及骨缺损的创新治疗与相关基础研究	1. 黄国锋;2. 丁真奇; 3. 陈长青;4. 高建廷;5. 黄佳平	1. 中国人民解放军联勤保障部队第九〇九医院
89	危重症皮肤免疫性疾病诊治策略的创新与应用	1. 纪超;2. 程波;3. 龚婷; 4. 钟文宏;5. 许秋云	1. 福建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2. 厦门长庚医院有限公司
90	滑坡崩塌灾害韧性防控关键技术与产业化应用	1. 黄帅;2. 李悦;3. 何则尧; 4. 胡嫚;5. 马浩	1. 中建协和建设有限公司;2. 应急管理部国家自然灾害防治研究院;3. 西南大学;4. 北方工业大学
91	极简以太全光园区网络研究及应用	1. 谢海洋;2. 雷波;3. 邓磊; 4. 程孟凡;5. 解云鹏	1. 锐捷网络股份有限公司;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研究院;3. 华中科技大学;4.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2	海量电能计量装置运行状态在线评估与智能运维关键技术及应用	1. 赖国书;2. 黄天富; 3. 姜春阳;4. 张颖;5. 张传计	1.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营销服务中心;2.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3. 华中科技大学;4. 武汉格蓝若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3	城市湖库生态韧性系统构建与联合调控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1. 黄翔峰;2. 刘佳;3. 池善庆; 4. 魏忠庆;5. 张海平	1. 福州市城乡建总集团有限公司;2. 同济大学;3. 福州城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4. 福州市城区水系联排联调中心

序号	项目名称	主要完成人	主要完成单位
四、科学技术成果转化奖（4项）			
一等奖（空缺）			
二等奖			
1	新能源汽车用高性能铝合金板材及制备关键技术研发与产业化	1. 蔡峰;2. 赵丕植;3. 黄瑞银; 4. 冉继龙;5. 刘琼;6. 刘贞山; 7. 赵经纬	1. 中铝瑞闽股份有限公司;2. 中铝材料应用研究院有限公司;3. 福建理工大学;4. 中铝东南材料院（福建）科技有限公司
2	飞机关键部件高效加工用刀具国产化	1. 林凤添;2. 李友生; 3. 陈友梁;4. 洪培强; 5. 刘赞杰;6. 张智勇;7. 林乐	1.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2.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三等奖			
1	新型吸力桩基础在海峡西岸深远海风电场大规模转化应用	1. 宋启明;2. 刘蔚;3. 陈志冰; 4. 陈全将;5. 廖建新	1. 福建永福电力设计股份有限公司;2. 长江三峡集团福建能源投资有限公司;3. 福建省福能海峡发电有限公司;4. 福州海峡发电有限公司
2	气体微球制备技术在注射用全氟丙烷人血白蛋白微球中的应用	1. YINGYE;2. 李鹏辉; 3. 陈坤富;4. 苏斌;5. 林福祥	1. 厦门力卓药业有限公司;2. 力品药业（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基金服务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闽政办〔2024〕38号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省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大企业,各高等院校:

《关于促进基金服务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4年12月20日

关于促进基金服务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和关于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的重要指示精神,充分发挥股权投资基金在服务实体经济、促进科技创新等方面的功能作用,培育壮大我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为发展新质生产力提供有力支撑,提出如下措施。

一、加大与优质产业资本合作力度。支持省级政府引导基金与制造业龙头企业及链主企业合资设立专精特新类基金,单只基金吸引近三年年末平均市值不低于100亿元的制造业上市企业或实控人及其控制的产业投资机构出资,累计实缴出资额达1亿元以上的,按照上述出资额的1%给予基金管理机构奖励,单家基金管理机构累计奖励不超过500万元。省级政府引导基金结合我省重点产业链发展情况,到2028年底,吸引产业资本在我省新设基金不少于10只,重点支持产业链上下游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省工信厅,省委金融办,省财政厅、国资委,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按职责分工负责。以下均需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落实,不再列出)

二、加强投资引培力度。鼓励股权投资基金投资和引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基金以增资扩股方式新增投资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所投资企业获评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每投资1家按照实际投资金额的2%对基金管理机构给予奖励,每家企业累计不超过100万元。基金投资的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内整体迁入我省或企业迁入我省后获评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鼓励各地对有关基金管理机构团队人员给予适当奖励,并在省级高层次人才

认定中予以支持。(省工信厅、省财政厅,省委人才办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发挥政府引导基金带动作用。由省金投公司发起设立目标规模20亿元的省级专精特新母基金,首期认缴不低于3亿元,其中省级政府投资基金出资不低于2.1亿元,省财政厅分别从发改、科技、工信部门预算中安排3000万元开展“拨改投”试点,通过省市联动引入国家级基金、中央企业、金融机构、产业龙头企业及其他社会资本围绕我省相关重点产业、特色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设立系列子基金,主要投资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等,作为国有企业考核重要参考。由省投资集团联合相关省属企业发起设立目标规模20亿元的专精特新类基金。鼓励兴业证券、华福证券深耕重点产业领域,推动旗下基金管理机构所管理的省内外基金投资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等,争取到2028年底2家机构每年在我省新设专精特新类基金分别不少于1只。发展耐心资本,支持存量政府引导基金、国有企业在尊重其他投资人意愿基础上合理延长创投类基金投资期与存续期,新增投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省财政厅、国资委、工信厅、发改委、科技厅,省委金融办,省金投公司、省投资集团、兴业证券、华福证券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建立让利机制。政府引导基金可与子基金管理机构及基金投资人事前约定,基金投资期内,在满足约定政策目标要求的前提下,政府出资可以不低于原始出资额的价格提前让利退出。子基金清算时,按照支持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发展成效,政府投资基金可向基金管理机构和社会资本适当让利,最高不超过政府出资部分收益的50%。(省财政厅、国资委、工信厅、发改委、科技厅,省金投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五、优化基金管理和评价机制。建立健全符合专精特新类基金特点的全生命周期评价机制,不对单个项目的盈亏和短期收益进行考核。强化政府引导基金“募投管退”全流程管理,加强项目投资决策流程监督,促进省级专精特新母基金实现投资政策目标、资金安全和可持续运行。按照《福建省促进政府引导基金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要求,对因支持政策目标、开展探索性创新、跟投头部基金管理机构领投项目等导致损失的,依法依规推进尽职合规免责。省级专精特新母基金在设立子基金时,可根据基金投资策略、风险程度差异化设置子基金损失容忍率,最高不超过50%。政府引导基金可与子基金管理机构事前约定,投资的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内整体迁入我省或企业迁入我省后获评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在年度基金绩效评价中对基金管理机构予以加分;对投资进度不符合协议约定致使账面资金长期闲置的,在年度基金绩效评价中予以扣分,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与基金管理费、政府后续出资等挂钩。(省财政厅、国资委、发改委、工信厅,省委金融办,省属企业按职责分工负责)

六、鼓励商业银行投贷联动。鼓励金融机构加大科技金融投入力度,丰富面向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投贷联动金融产品和服务,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科技金融服务体系,加大对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融资支持。将投贷联动等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融资服务纳入银行机构服务民

营企业和中小微企业发展激励评价指标体系。符合条件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贷款可以按照“科技贷”风险补偿办法有关规定,通过“商业银行+保险公司+担保公司+风险分担资金池”组合进行风险分担,降低合作银行机构承担的逾期贷款本金损失比例。(省科技厅、财政厅、工信厅,省委金融办,福建金融监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七、优化企业投融资服务。建好用好福建省科技成果转化公共服务平台,广泛征集企业科技成果转化投融资需求,并根据产业分类帮助对接相关投融资机构。组织产业专家、创投领域专家结合企业特点和投资机构偏好设立动态精选项目库,常态化开展投融资路演活动,帮助基金管理机构对接项目资源。鼓励有关金融机构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引进股权投资提供咨询、辅导、培训、对接等定制服务。省级财政对各地开展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投融资对接活动(服务)予以一定补助。发挥福建省“基金云”“金服云”平台作用,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股权投资基金提供股权投融资线上对接、股权投融资信息查询、政策查询、基金奖励政策申报等服务。(省科技厅、工信厅、财政厅、国资委,省委金融办,福建证监局,省招标集团、省金投公司、海峡股权交易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

各级各有关部门要把促进基金服务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发展作为推进新型工业化的重要举措,压实主体责任,精心组织实施,并依法依规组织开展绩效评价,确保基金政策目标实现。省工信厅、省委金融办和省财政厅要会同相关部门完善工作机制,加强统筹协调,形成工作合力。

本文件所称股权投资基金及管理机构是指主要投资于未上市企业股权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基金及登记的管理机构,包括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创业投资基金等股权类基金;政府引导基金包括政府投资基金和国资部门所出资企业及权属企业管理的基金;专精特新类基金是指协议约定投资于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创新型中小企业等的金额不低于基金实缴金额60%的股权投资基金;头部基金管理机构是指受托管理国家级基金或社保基金的基金管理机构。

本文件由省工信厅、省委金融办和省财政厅负责解释,自印发之日起实施,有效期至2028年12月31日。厦门市可参照执行,所需资金由厦门市政府统筹解决。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 做好我省2025年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的通知

闽政办函〔2024〕55号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省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2025年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的通知》(国办函〔2024〕71号)精神,2025年将开展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调查对象是我省行政区域内抽中住户的全部人口,我省共抽取46.1万人;调查标准时点是2025年11月1日零时,调查内容为人口和住户的基本情况,主要包括姓名、公民身份号码、性别、年龄、民族、受教育程度、行业、职业、迁移流动、婚姻、生育、死亡、住房情况等。为切实做好我省2025年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现将相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

2025年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是人口发展进入新阶段开展的一次重大国情国力调查,也是重大省情省力调查。为加强领导和协调,成立由省统计局和有关部门组成的福建省2025年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协调小组,统筹负责调查的组织实施。该协调小组作为阶段性工作机制,任务完成后自动撤销。

各市、县(区)人民政府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建立相关工作机制,确保调查任务顺利完成。要充分发挥街道办事处和居民委员会、乡镇人民政府和村民委员会的作用,动员和组织社会力量积极参与、认真配合做好调查工作。

二、强化协同配合

按照“全国统一领导、部门分工协作、地方分级负责、各方共同参与”的原则,各成员部门要各负其责、通力协作、密切配合、信息共享,共同做好调查工作。涉及调查经费保障的事项,由省财政厅负责和协调;涉及协助核对调查对象户籍人口信息的事项,由省公安厅负责和协调;涉及住院分娩、出生医学证明基础资料的事项,由省卫健委负责和协调;涉及行政区划和火化人口殡葬信息的事项,由省民政厅负责和协调;涉及调查广播、电视宣传的事项,由省广电局负责和协调。其他成员部门要根据职责分工,对涉及调查工作给予大力支持和积极配合。调查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统计部门要与相关成员部门加强沟通,及时研究予以解决。

三、落实各项保障

各级调查机构要重视调查指导员、调查员选聘工作。原则上,调查指导员由乡(镇、街道)统计人员担任,调查员从村(居)委会的网格员、大学生村官等工作人员中选任。各地要结合本地实际,采取有效措施,周密组织,严把质量,保证调查员队伍稳定,按时支付调查指导员、调查员

的劳动报酬。各级调查机构根据工作需要,聘用或从有关单位商调符合条件的工作人员,应及时支付聘用人员的劳动报酬,保证商调人员在原单位的工资、福利及其他待遇不变。各地要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开展2025年全国1%人口抽样调查的通知》要求,对属于本级负担的调查经费,列入相应年度财政预算,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四、做好组织实施

要坚持依法调查,各级各部门要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实施条例》《全国人口普查条例》的有关规定,不得虚报、瞒报、拒报、迟报,不得伪造、篡改调查数据。全流程加强对调查对象个人信息的保护,调查数据严格限定用于调查目的。各级调查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必须严格履行保密义务,严禁向任何机构、单位、个人泄露或出售调查对象个人信息。要强化质量控制,各级调查机构要坚持数据质量第一原则,严格执行调查方案,规范调查工作流程,建立明确的岗位责任制度和数据质量控制制度,健全调查数据质量追溯和问责机制,加强调查指导员、调查员的培训管理。要充分应用部门行政记录和社会大数据,强化事前事中事后数据质量检查核查。要做好宣传动员,为调查工作顺利实施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4年12月24日

省政府人事任免

免去杨玉盛的福建师范大学副校长职务。(闽政文〔2024〕353号 2024年10月28日)

免去欧阳德的福建省应急管理厅副厅长职务,退休。

(闽政文〔2024〕377号 2024年11月24日)

免去张辉的福建省人民政府信访局副局长职务,退休。

(闽政文〔2024〕381号 2024年11月24日)

免去曾祥辉的福建省广播影视集团董事长职务。

(闽政文〔2024〕382号 2024年11月24日)

免去黄勤楼的福建省农业科学院副院长职务。(闽政文〔2024〕383号 2024年11月24日)

免去韩康平的福建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副局长职务,退休。

(闽政文〔2024〕385号 2024年11月24日)

免去郭学军的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副厅长职务。

(闽政文〔2024〕387号 2024年11月27日)

任命官文胜为福建省司法厅副厅长(试用期一年)。

(闽政文〔2024〕388号 2024年11月27日)

任命江毅海、刘庆丰为福建省海洋与渔业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闽政文〔2024〕389号 2024年11月27日)

任命黄昱为福建省医疗保障局局长。

(闽政文〔2024〕390号 2024年11月27日)

免去黄昱的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闽政文〔2024〕391号 2024年11月27日)

任命祝海辉为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副主任;免去李斌的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主任职务。

(闽政文〔2024〕400号 2024年12月22日)

任命李红为福建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副主任。

(闽政文〔2024〕401号 2024年12月22日)

免去李红的福建医科大学副校长职务。

(闽政文〔2024〕402号 2024年12月22日)

免去林女超的福建省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闽政文〔2024〕403号 2024年12月22日)

杨柳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人选。请按有关规定办理。

(闽政文〔2024〕404号 2024年12月22日)

免去卢海林的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闽政文〔2024〕405号 2024年12月22日)

政务信息

免去陈丽英的福建省教育厅副厅长职务。(闽政文〔2024〕406号 2024年12月22日)

免去张元榕的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总工程师职务,退休。

(闽政文〔2024〕407号 2024年12月22日)

任命郭耕为福建省民族与宗教事务厅副厅长(试用期一年)。

(闽政文〔2024〕410号 2024年12月28日)

任命苏燕英为福建省人民政府信访局副局长(试用期一年)。

(闽政文〔2024〕411号 2024年12月28日)

任命王文才为福建省民政厅副厅长(试用期一年)。

(闽政文〔2024〕412号 2024年12月28日)

任命张亚雷、江莉龙为福州大学副校长(试用期一年)。

(闽政文〔2024〕413号 2024年12月28日)

任命张龙海为闽南师范大学校长(试用期一年);任命林耀进为闽南师范大学副校长(试用期一年);免去李顺兴的闽南师范大学校长职务。(闽政文〔2024〕415号 2024年12月28日)

任命陈小辉为厦门理工学院院长(试用期一年)。

(闽政文〔2024〕416号 2024年12月28日)

免去陈小辉的福建省自然资源厅副厅长职务。(闽政文〔2024〕417号 2024年12月28日)

任命胡志彪为龙岩学院副院长(试用期一年);免去陈立红的龙岩学院副院长职务。

(闽政文〔2024〕418号 2024年12月28日)

免去吴添富的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副厅长职务。

(闽政文〔2024〕419号 2024年12月28日)

聘任蔡鸿贤为福建省人民政府参事。聘期按有关规定执行。

(闽政文〔2025〕3号 2025年1月7日)

免去蔡福勇的福建省国防动员办公室副主任职务,退休。

(闽政文〔2025〕24号 2025年1月21日)

免去杜丕谦的福建行政学院副院长职务。(闽政文〔2025〕25号 2025年1月21日)

免去叶金山的中国海峡人才市场副总经理职务,退休。

(闽政文〔2025〕26号 2025年1月2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立法法》第九十七条规定：

部门规章签署公布后，及时在国务院公报或者部门公报和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以及在全国范围内发行的报纸上刊载。

地方政府规章签署公布后，及时在本级人民政府公报和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以及在本行政区域范围内发行的报纸上刊载。

在国务院公报或者部门公报和地方人民政府公报上刊登的规章文本为标准文本。

ISSN 1672-2825



主 管：福建省人民政府
主 办：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地 址：福州市华林路 76 号
邮 编：350003
印 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文印中心

国际标准连续出版物号: ISSN 1672-2825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 35-1263/D
电 话：(0086-591) 85027807
网 址：<http://zfgb.fj.gov.cn/>
微 信 号：FJzhengfu
发行方式：免费赠阅
